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更新）

2021-040

2021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邹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冠芳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李剑秋	独立董事	无法联系	无法委托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或规划等前瞻性陈述的，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5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06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07
第十节 公司治理.....	118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25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126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29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东方网力/ST 网力/发行人/公司/上市公司	指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网力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网力视联科技有限公司
动力盈科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动力盈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广州嘉崎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嘉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赛能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西安赛能视频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智能/苏州网力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网力（苏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网力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网力视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网力新视界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网力新视界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网力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市鄞州区网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网力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东方网力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网力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东方网力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东网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东网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网力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方网力（香港）有限公司
物灵科技	指	公司参股公司北京物灵科技有限公司
华启智能	指	苏州华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盟科技	指	公司参股公司中盟科技有限公司
深网视界	指	公司参股公司深圳市深网视界科技有限公司
CABNET	指	CABNET HOLDINGS BERHAD
国枫	指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中伦	指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中天华茂	指	北京中天华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川投信产	指	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新经济创投	指	成都高新新经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ST 网力	股票代码	300367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东方网力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NetPosa Technologies.,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NetPos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邹洋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35 号世宁大厦 17 层 1723 室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83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望京 SOHO 塔二 C 座 26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10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s://www.netposa.com		
电子信箱	irm@netposa.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朗天	司敏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望京 SOHO 塔二 C 座 26 层	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望京 SOHO 塔二 C 座 26 层
电话	0755-21627077	0755-21627077
传真	0755-21627077	0755-21627077
电子信箱	irm@netposa.com	irm@netposa.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中天华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0 层 1001 内 04 单元
签字会计师姓名	谢晓丽、杨明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元）	276,403,032.80	353,502,239.04	-21.81%	2,247,336,257.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36,147,074.94	-3,193,272,974.23	-83.21%	314,610,134.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48,353,862.71	-2,734,548,603.37	-72.63%	408,476,320.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2,474,637.06	-568,713,776.65	87.26%	10,235,659.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97	-2.6795	-83.22%	0.26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97	-2.6795	-83.22%	0.26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4.74%	-136.36%	21.62%	8.31%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元）	3,029,702,097.99	4,016,443,879.55	-24.57%	8,248,086,804.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0,364,792.86	741,628,946.31	-74.33%	3,969,665,135.18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6,019,803.51	40,669,430.87	55,348,170.66	154,365,627.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805,989.70	-141,629,037.25	-176,289,644.38	-85,422,40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9,492,692.95	-134,621,528.53	-147,335,269.29	-346,904,371.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508,367.07	-28,047,992.22	16,909,179.70	9,172,542.5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233,121.29	92,341,949.41	-132,707.8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42,480.76	9,328,476.43	14,488,581.3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		0.00	0.00	

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债务重组损益		0.00	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0.00	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3,790,428.89	10,575,831.15	5,004,085.3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0.00	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0.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0.00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358,987.55	-4,605,408.38	-1,437,464.1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7,433,149.71	-566,256,791.87	-108,990,431.56	
减：所得税影响额		82,281.40	1,816,321.9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2,837.25	26,146.20	981,927.45	
合计	212,206,787.77	-458,724,370.86	-93,866,186.1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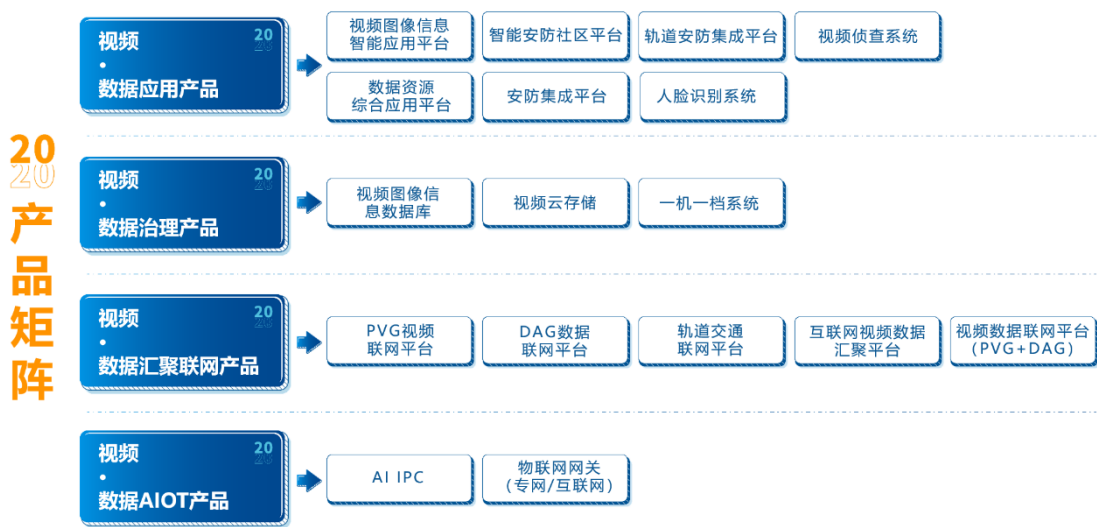
1、主要业务及行业地位

公司成立至今一直专注于安防视频监控行业，是国内领先的视频管理平台与安防人工智能平台的提供商。根据全球科技研究机构Omdia报告显示，东方网力在2014年、2016年、2017年和2018年市场排名是中国第一、世界第三的VMS（视频监控管理软件）供应商（数据来源：“Omdia于2019年7月发布的视频监控市场占有率数据，此结果并非商业背书，Omdia不承担由此引发的任何责任”）。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为1个部级联网平台、7个省级联网平台、70个地市级联网平台提供服务。公司承建的公安部联网平台将构建完善的视频联网数据治理、管理和应用体系，实现部、省、市、县视频图像级联应用，服务满足各警种业务对视频资源的应用需求，为公安应用提供更加优质的视频监控联网基础服务和有力的技术支撑。公司“成为国内最具竞争力的视频管理平台提供商”的愿景已然实现。

在技术的演进、产业政策的支持和产业正在发生的变革的促进下，公司提出“成为国内领先的以视频为核心的城市数据平台提供商”的未来三年战略规划，在国内率先推出了新一代视频图像联网平台、数据联网平台、数据业务中台、智能安防社区平台、视频图像信息综合应用平台、公安视频侦查平台2.0版。2020年，公司持续响应国家号召，坚持自主创新，相继推出了轨道交通联网平台、互联网视频数据汇聚平台、视频图像信息智能应用平台V2.0、数据资源综合应用平台等产品，并持续进行软件、硬件的国产化适配与替换工作。同时，将AIoT等前沿技术融入产品中，融合到城市管理的公安、政法委、应急指挥、社区等多个用户业务场景中，并在30多个地市落地，为公司在新的产业变革大潮中打下坚实的基础。

2、主要产品及解决方案

公司的产品和解决方案随着安防行业的变革持续升级和创新，按照视频和数据的采集、汇聚、治理、应用，分为四大类产品，从前端AIOT产品到视频数据汇聚联网产品、视频数据治理产品，再到行业应用场景下的视频数据应用产品。此外，公司针对各行业也有着相应的解决方案，如：雪亮工程解决方案、智慧社区解决方案、合成作战解决方案、智慧交通解决方案、应急指挥解决方案、智感安安防区解决方案等。共计20余类产品与解决方案，广泛服务于公安、综治、交通、应急、社区等不同领域。



以下对部分重点产品、解决方案进行介绍。

(1) 视频联网平台-PVG10.3

PVG10.3是当前行业内少数具有千万级视频资源管理能力的联网平台，并在满足GB35114协议的基础上保障视频资源接

入传输过程中的数据安全。PVG10.3主要面向公共安全行业，为用户提供视频数据的统一接入、安全存储、集中管理，实现跨地区、跨部门的资源汇聚和共享，不仅满足各行业视频数据的接入和整合需求，而且实现千万级视频资源管理、视频资源数据治理、视频统一配置管理、用户管理、视频监控、云台控制、录像回放与下载、国标级联/互联、树状/星状联网、跨级点对点传输、跨域点对点传输等功能。历经十余年的更新迭代，通过该产品接入公安领域的视频总路数超过200万路，其中包括1个部级联网平台、7个省级联网平台、70个地市级联网平台。

(2) 数据联网平台-DAG

公司数据联网平台，主要面向公共安全行业，为用户实现视频、图片、报警等感知数据的统一接入和清洗，实现跨网、跨地区、跨机构的数据汇聚与转发；平台支持动态横向扩展，并提供可视化运维管理能力，满足智能时代数据接入清洗转发的应用需求。



(3) 视频图像信息智能应用平台V2.0

视频图像信息智能应用平台是根据公安部48号文、面向“十四五”规划发展方向推出的一款产品，本产品视频图像信息综合应用平台基础上做了全面的升级，基于数据业务中台，利用视图解析技术、人像聚类技术、大数据分析技术等，对视频图像和其他多维数据进行整合、解析、治理、分析、应用的智能化应用服务体系。为各警种提供视图资源调阅、时空分析、智能解析、结构化数据检索、级联布控告警、多维数据融合战法、场景专题应用等功能，向公安用户提供一套完整的、高效的、价值信息丰富的、符合国家政策和标准规范的智能化应用平台。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该系列产品已实现在全国范围内9个省（直辖市）、52个地级市（直辖市分局）、40个县级市（区分局）的部署使用。



视频图像信息智能应用平台

(4) 视频图像信息数据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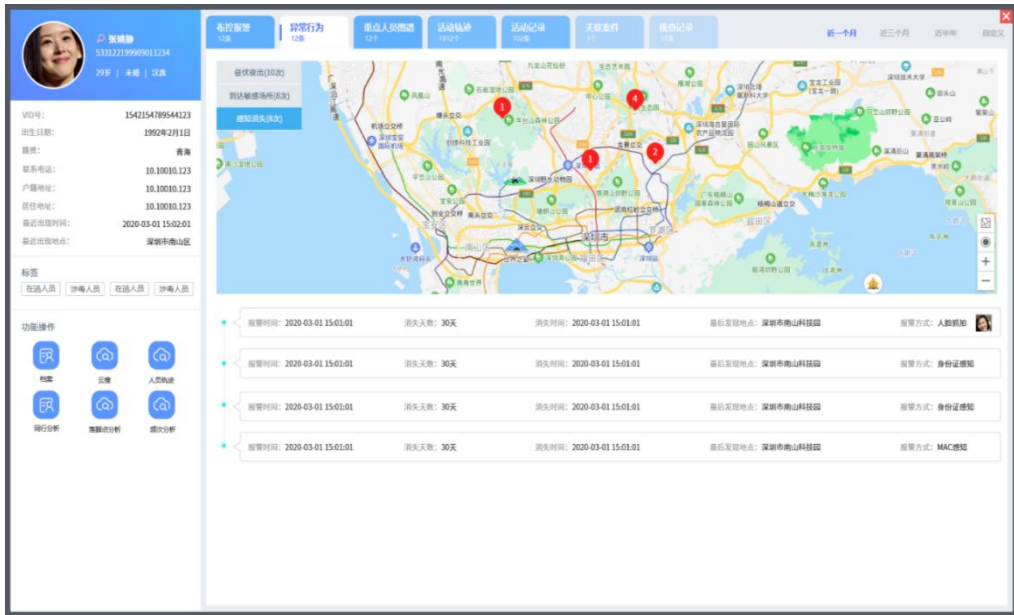
视图库遵循《GA/T1399公安视频图像分析系统》和《GA/T1400公安视频图像信息应用系统》等标准，依托物联网多维感知、视频图像深度学习、混合云计算、数据挖掘等技术，对视频图像的原始信息进行内容解析，将获得的结构化信息与其他感知数据（GPS、WIFI、RFID等）和原始视频数据相结合，构建视频图像信息数据库,并通过公安视频图像信息应用平台提供面向全警业务应用与服务的实战应用能力。



视频图像信息数据库

(5) 数据资源综合应用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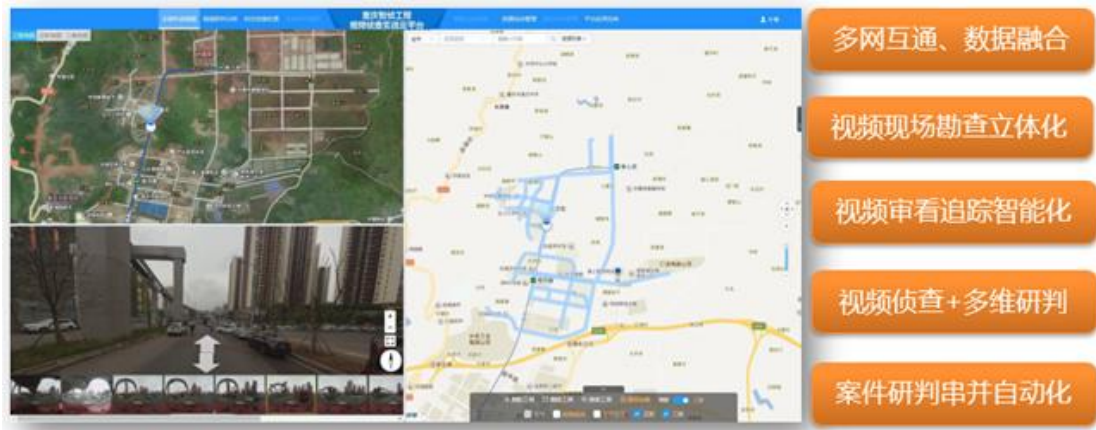
公司响应国家大数据战略，开发完成数据资源综合应用平台，通过整合先进的视频AI计算能力和大数据分析能力，面向公安的科信、情指、刑侦、治安、禁毒、反恐等业务警种，以城市智能监控和感知数据为基础，整合公安、政府、社会面数据资源，通过大数据、人工智能、数据智能等技术，实现海量多维数据的标准化治理，推进视频监控数据、物联感知数据和公安业务数据的融合；同时构建基于多维度融合数据的业务应用体系，为公安构建全息情报获取能力、全息数据研判能力、业务快速创新能力，推动公安信息化、数据化向智能化发展。报告期内，数据资源综合应用平台已在某省地级市进行试点，获得客户的认可，后期将在全国进行推广。



数据资源综合应用平台

(6) 视频侦查系列产品

随着AI和大数据技术在公安行业的快速落地，视频侦查技术正由传统的快速采集和查看向智能化更高的结构化数据快速检索和查询、多维数据碰撞等方向发展。公司视频侦查系列产品紧跟技术发展方向和客户需求快速迭代升级。公司视频侦查系列产品利用视频快采、多格式解码、视频结构化、目标快搜、图像增强等多种视频智能分析应用技术，深度融合案、事件侦查业务，提供包括视频快采、目标快搜、图像增强等应用功能的若干单兵设备，以及提供海量涉案视频跨域时空分析、视频线索与多源数据碰撞比对、多部门合成作战等应用功能的实战平台，重点解决案件侦破过程中基于视频智能应用的查人、找车、串案等问题，全面提升案事件侦破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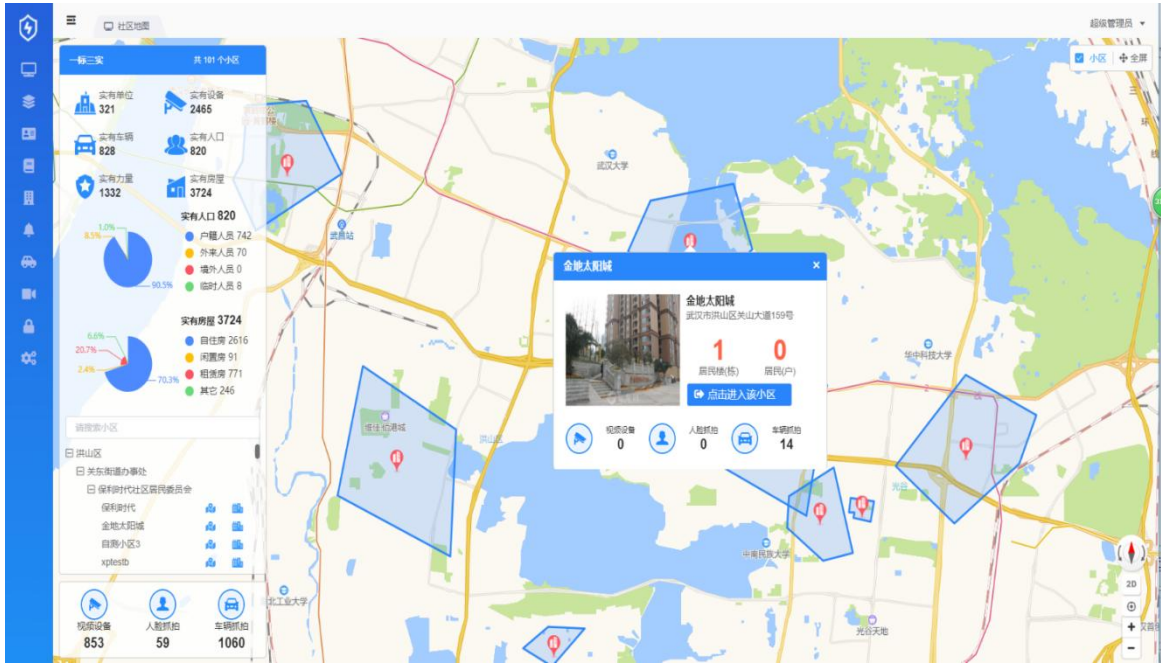


视频侦查实战云平台

(7) 智能安防社区系统V2.0

智能安防社区系统通过采集汇聚小区各类感知数据,并打通小区局域网、物联网、政务网、公安网等多个网络,融合小区感知数据和公安、综治、网格、民政、物业等部门的业务数据进行数据交互、协同处置,实现了社区层面的数据协同。

智能安防社区系统依托大数据技术,面向基层警务实现了“打、防、管、控、服”的应用需求,面向社区综合治理实现了公共服务、公共管理和公共安全应用需求。目前,智能安防社区在上海试点成功并在全国30多个城市得到推广。



智能安防社区系统

(8) 人脸识别应用系统

人脸识别应用采用先进的人像识别算法，通过海量人像数据训练，大幅提升人像数据采集效率与人像特征提取能力。通过结合公安行业业务应用，实现动态黑名单布控和静态大库检索等各项功能，在公安业务应用中实现对目标人员的事前预防和事中管控、事后追踪查询的立体化人员现代化管控方式，满足现阶段公安各部门对人员管控需求。



(9) 雪亮工程解决方案

在“AI+”的环境下，公司雪亮工程解决方案有助于构建城乡一体化的新型城市治理格局，依靠云计算、大数据、深度学习等先进技术，以综治信息化为支撑、以网格化管理为基础、以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应用为重点，推动综治中心建设规范化、实战化，把治安防范延伸到群众身边，共同参与治安防范，有效解决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最后一公里”的问题，为服务人民群众、创新社会治理、建设智慧城市、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起重要作用。

(10) 公安合成作战解决方案

合成作战解决方案结合当前图像识别、云计算、大数据、等先进技术，通过共享、整合、清洗，丰富涉案视频图像信息库；通过对历史视频图像结构化及智能识别标注，提供高效专业的情报研判分析服务；合成作战解决方案以案件为中心、人员为突破口、情报分析为指导，提供部门协作、案件侦办的统一平台，解决案事件串并、信息来源、合成作战、研判分析、战果统计等问题，为打击犯罪提供有效支撑。

(11) 智感安防区解决方案

随着全国各地平安城市和雪亮工程的陆续落地，各地公安都新建了大量的前端感知设备，智感安防区解决方案通过整合前端设备采集的多维异构数据，实现多维异构数据的共享共用，打造城市多维信息感知圈，并通过开发智感安防区业务应用，实现对城市各类场所（交通枢纽、工业园区、旅游景区、居住区、教育医疗机构、重点行业场所等）及人车的精细化管控，构建多维数据应用新生态，实现数据创新、应用创新、体系创新，通过建设城市整体智感安防区，强化各类多维信息的高效流转和实时共享，满足各警种实战需求，切实推动城市智慧新警务发展。

3、业务版图

公司现在国内设立6个研发中心和20个区域办事处，业务覆盖国内全部省、市、自治区以及境外东南亚部分地区。公司旗下有广州嘉崎、动力盈科等子公司。广州嘉崎聚焦于公安视频侦查业务；动力盈科主要从事社会化视频监控运营及安防系统集成服务。

4、行业发展情况和业绩驱动因素

随着雪亮工程、大数据、智慧社区、应急管理政策不断发布，新建设项目不断得到批复建设，项目体量变得越来越大。在当前抗击新冠疫情的战役中，公司除了在武汉等重点城市全力支持各级政府提供技术保障，更在实战中切实体会到公司各类产品在疫情防控中的重大价值。

公司始终在自己核心技术领域持续加大投入，不断清晰战略定位，持续进行压强式研发投入，对品牌塑造、营销网络建设、本地化的服务能力和组织文化建设不断投入，逐步显现成效，公司在产品、技术、行业解决方案等方面竞争优势增强。安防应用与各行业呈现加速融合的趋势，安防产业的市场集中度逐步提升，进入门槛不断提高，技术、品牌、资源的整合趋势开始呈现，研发、生产、销售、系统集成、服务等综合影响进一步增强，有利于企业的快速发展及安防行业优质企业形象的树立。

(1) 技术变革

随着物联网、AI、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的日益成熟，城市新建的系统数量、规模不断扩大；城市产生的数据量成指数增长；AI的渗透率越来越高、越来越贴近实战应用，已建设完成的系统逐步开始进行智能化改造，整个市场空间正在逐渐被打开。公司面向的主要场景——城市，正在发生着巨大的变革。

(2) 政策支持

近年来，中央各部委和各地方政府密集出台了大量指导和促进智能感知、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相关的产业发展的政策。2018年5月，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国际大数据产业博览会》上发表重要讲话，强调了国家大数据战略对于中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地位和时代意义，指明了中国大数据发展的科学理念和战略布局。2018年12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重新定义了基础设施建设，把5G、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物联网定义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2019年3月，公安部印发了《全国公安机关加快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行动计划》。2019年年底，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工作会议召开，会上印发了《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指引》，意味着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正式启动。进入2020年，虽受疫情影响，但从1月份开始国内不少省份以及地市级城市纷纷召开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专门会议，同时发布相应建设方案与计划，提出从2020年开始落地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建设。

相关政策的不断推出，将驱动产业互联网和安防行业汇聚于城市这个最大的应用场景。根据国际调研机构Gartner、Omdia陆续发布的物联网、大数据方面的市场调研报告显示，预测未来十年，视频物联、大数据市场规模将达到7000亿美元，再加上由此产生的运营服务市场，整个市场规模将达到万亿美元的规模。

(3) 产业变革

在技术变革、产业政策双重因素的推动下，物联网建设越来越普及、场景越来越多、AI等新技术的应用越来越广泛、应用需求不断催生，城市已经成为产业互联网最重要的场景。城市的治理已经从平安城市朝着新型的智慧城市演进，整个产业正在发生着深刻的变革，跨界巨头、传统企业和初创公司纷纷涌入这个市场。

技术的演进、产业政策的支持和产业正在发生的变革使得公司的业务与发展也将随着产业变革的大潮一起经历一次深刻的变革，经历“从视频到数据、从AI到DI、从软件到服务”的变革。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品牌与先发优势

公司成立于2000年，深耕安防领域近二十年，是最早投身安防事业的企业之一。伴随着安防事业的发展逐步成长壮大，从早期的“科技强警建设工程”、“平安城市建设”、“3111工程”到现在的“雪亮工程”，公司不仅积累了大量的大型项目、大型活动经验，还培养了一大批安防领域优秀人才。目前公司在国内设立6大研发中心和20个区域办事处，业务覆盖国内全部省、市、自治区以及境外东南亚部分地区。公司的视频联网产品为1个部级、7个省级、70个地市级政府单位提供服务。

2019年，公司以先进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先后为北京“国庆七十周年重大安保”、武汉“第七届世界军人运动会”、上海“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等国内重大安保项目中保驾护航，获得了用户的高度好评。在这次抗击新冠疫情的战斗中，公司包括武汉团队在内的广大员工主动请缨，在做好自身防护的同时全力配合各级各地政府为疫情防控工作提供技术支撑和服务。公司2019年新增发明专利4项；新获得荣誉证书“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副理事长证书”、“企业信用等级证书(AAA)”、“北京安防视音频解码技术产业联盟会员单位证书”、“供应商资质认证合格证书(国防科技工业系统诚信供应商库)”、“全国守合同重信用企业”、“2019CPSE安博会金鼎奖(VID数据治理系统)”、“2019北京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综合实力百强企业致敬改革开放40年·中国安防卓越企业奖”、“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服务器；一体机(服务器))”、“百强企业-2019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综合竞争力”等多个奖项。2019年7月，公司的视云联网平台首批通过GB35114标准A级平台认证。2020年初，公司中标的公安部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应用云平台项目--联网平台升级子项目已顺利完成初验。

在新的产业变革之下，城市视频管理平台厂商最有可能转型成为城市数据平台提供商。公司在这方面具有极强的品牌与先发优势。

合作单位	实验室名称
湖北省公安厅	公安大数据联合创新中心
北京市公安局刑侦总队	视频侦查联创实验室
北京市公安局平谷分局	警企合作实验室
天津市公安局红桥分局	跨警种联合作战指挥平台
天津市公安局红桥分局	超融合实景指挥平台
天津市公安局红桥分局	视频图像大数据解析平台
昆明市公安局	大数据联合实验室
昆明市公安局盘龙分局	人工智能大数据联合创新盘龙实验中心
连云港市公安局	视频图像解析技术研发中心
连云港市公安局	视频侦查技术研发中心
连云港市公安局	人像识别技术联合实验室
临沂市公安局兰山区分局	智能社区及治安体系应用联合实验室
临沂市公安局河东区分局	智能安防社区联合实验室
滕州市公安局	视云实战实验室
遂宁市公安局	数据治理应用联合创新实验室

公司近年来与客户共同成立的联合实验室

大型活动案例

NetP@sa

为政府管理部门提供大型活动的视频安保服务，有效保障活动的顺利进行



公司产品近年来服务的大型活动

2、技术与产品优势

(1) 公司对行业的理解

新的产业变革之下，整个行业正在经历“从视频到数据，从AI到DI，从软件到服务”的转变，其中的关键技术与产品领域是数据连接、视频与数据智能及场景化应用。公司认为在AI机器视觉技术大行其道的当下，行业未来的场景化应用必定建立在包括视频数据在内的各类数据资源有效治理而生成的知识图谱和同样基于深度学习技术的数据智能之上，客户的需求将不仅仅满足于功能的实现，更多的要求源自于对数据的有效治理和使用。公司在这几个方面均拥有丰富的技术积累。

(2) 公司技术优势

作为公司多年来的C位担当产品，视频联网平台PVG10.3在技术上不仅完全符合GB28181/T-2016《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技术标准，同时采用了全新的视频数据治理架构使得新平台创新性的具备了千万路视频联网及管理能力，并使得流媒体转发、用户角色与权限管理等关键应用更加灵活。视频联网平台产品PVG10.3使用视频路由和视频数据质量监测等更多创新技术，全面符合GB35114-2017《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信息安全技术要求》技术标准，在联网系统的安全性、稳定性、易用性上取得更大的进步。

在从视频到数据的产业变革下，为满足不同场景、不同层级、不同规模的数据智能应用需要，公司创新的提出“数据联网”和“两个中台”的概念。数据的有效利用必须经过有效的治理。数据的产生、接入、汇聚和应用的各个环节数据治理的内容和策略是不同的，将碎片化场景下产生的各类杂乱无标准的脏数据进行接入、清洗、转发给不同层级的数据平台需要通过数据联网加以实现。而一个高效、强大的数据平台本质上就是在大数据架构下构建的“数据中台”和“业务中台”，统一数据交换的接口和应用接口，从而使得满足各类不同场景的应用需求和快速响应个性化定制服务成为可能。

(3) 公司产品优势

公司未来的产品发展战略是构建“以视频为核心的城市数据治理平台”。为达成此次战略目标公司报告期已初步构建起满足战略规划的产品体系：

视频数据汇聚联网产品：

公司视频数据汇聚联网产品围绕各类专网、互联网环境，实现视频数据的汇聚联网，主要产品有PVG视频联网平台、DAG数据联网平台、轨道交通联网平台、互联网视频数据汇聚平台、视频数据联网平台。根据全球科技研究机构Omdia报告显示，东方网力在2014年、2016年、2017年和2018年市场排名是中国第一、世界第三的VMS（视频监控管理软件）供应商，稳居行业领导地位。截止本报告期末，在全国平安城市和雪亮工程的建设中，东方网力为1个部级、7个省级联网平台、70个地市级联网平台提供服务。随着国家标准35114的宣贯与实施，东方网力的视频联网平台首批获得了GB35114相关的平台检测报告，这表示平台在保持高效、稳定的同时也加强了安全性。另一方面，AI视觉技术在安防行业的大规模应用，使得从视频中提取结构化数据成为可能。为满足短视频、图片、视频结构化和其他各类结构化数据的接入、清洗及跨网汇聚、传输，公司报告期内加强了对视频数据汇聚联网产品的开发。

视频数据治理产品：

公司视频数据治理产品主要围绕数据治理、存储需求进行产品开发，主要产品有视频图像信息数据库、视频云存储、一机一档系统。

视频图像信息数据库遵循《GA/T1399公安视频图像分析系统》和《GA/T1400公安视频图像信息应用系统》等标准，依托物联网多维感知、视频图像深度学习、混合云计算、数据挖掘等技术，对视频图像的原始信息进行内容解析，将获得的结构化信息与其他感知数据（GPS、WIFI、RFID等）和原始视频数据相结合，构建视频图像信息数据库，并通过公安视频图像信息应用平台提供面向全警业务应用与服务的实战应用能力。

一机一档系统管理系统响应公安部提出的《前端摄像机“一机一档”系统建设思路》，在原有视频联网平台的基础上，开展公安视频监控摄像机基础信息采集建档工作，为视频监控日常管理、宏观规划和实战应用提供快速、准确、翔实的基础数据。完善长效的数据采集上报和快速更新机制，实现视频监控资源基础数据的级联汇聚和同步更新，充分满足公安视频图像信息管理、应用对监控资源基础数据的需求。

视频数据应用产品：

公司视频产品主要是围绕视频数据的价值挖掘以及场景化应用，包含视频图像信息智能应用平台、视频侦查、智慧安防社区系统等多款产品。

视频图像信息智能应用平台是根据公安部48号文，面向“十四五”规划发展，基于数据业务中台，利用视图解析技术、人像聚类技术、大数据分析技术等，对视频图像和其他多维数据进行整合、解析、治理、分析，为科通、指挥中心、治安等多警种提供可视化智能服务的综合性系统。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嘉崎视频侦查产品是应用于案事件侦查的应用系统，包含提供视频快采、目标快搜、图像增强等应用功能的若干单兵设备，以及提供海量涉案视频跨域时空分析、视频线索与多源数据碰撞比对、多部门合成作战等应用功能的实战平台，重点解决案事件侦破过程中基于视频智能应用的查人、找车、串案等问题，全面提升案事件侦破效率。

智能安防社区系统通过整合社区智能监控系统、智能门禁系统、小区人脸卡口系统、车辆微卡口系统、消防系统等各

类系统，融合社区采集的包括视频数据在内各类感知数据，围绕“人”、“房”、“车”、“警情事件”等要素实现小区实有人口管理、关注人员管控、人车轨迹研判、异常告警处置、潜在风险预控等公安及社会综合治理业务应用。

轨道交通安防集成平台以GB51151标准为技术导向，通过集成城市轨道交通安防中的视频监视、出入口控制、安全检查及探测、入侵和紧急报警、电子巡查、综合监控（含火灾报警及设备监控）等子系统，实现对各安防子系统的数据整合和应用联动，通过系统本身安全性、可靠性、可用性的保障，为城市轨道交通提供全面、便捷的安全管理手段和信息交互能力，提升安全管理的信息资源共享水平，更好的保障城市轨道交通的安全运营。

数据资源综合应用平台主要应用于公安内网，面向公安的科信、情指、刑侦、治安、禁毒、反恐等业务警种，以城市智能监控和感知数据为基础，整合公安、政府、社会面数据资源，通过大数据、人工智能、数据智能等技术，实现海量多维数据的标准化治理，推进视频监控数据、物联感知数据和公安业务数据的融合；同时构建基于多维度融合数据的业务应用体系，为公安构建全息情报获取能力、全息数据研判能力、业务快速创新能力，推动公安信息化、数据化向智能化发展。

3、服务优势

在新的产业变革下，技术与产品层面的从视频到数据、从AI到DI的转变，带来了交付层面的从软件到服务的转变，交付服务能力将成为企业核心竞争力之一。公司秉承“从软件到服务”的理念，建立了产品研发、集成研发、集成服务三级技术体系来进行交付和服务，一切都是为了让客户得到最好的服务体验。集成服务团队覆盖24个省市，为用户提供高效快捷的技术服务。

4、管理优势

组织建设方面，公司坚持“心、脑、体”三位一体。心力层面，加强公司使命、愿景与价值观的不断传递与考核，打造一个价值观驱动、强文化的企业；脑力方面，通过人才的选用育留汰、各级干部领导力的培训，使整个组织逐步具备不断扩张与发展的能力、持续创新的能力；体力方面，因地制宜，因时而异，不断对组织结构进行优化；不断完善职级职等体系、薪酬与激励体系，KPI系统；持续推进管理制度与流程的去中心化、扁平化，提高组织运营的效率与活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公司成立至今一直专注于安防视频监控行业，是国内领先的视频管理平台与安防人工智能平台的提供商。根据全球科技研究机构Omdia报告显示，东方网力在2014年、2016年、2017年和2018年市场排名是中国第一、世界第三的VMS（视频监控管理软件）供应商（数据来源：“Omdia于2019年7月发布的视频监控市场占有率数据，此结果并非商业背书，Omdia不承担由此引发的任何责任”）。截止2020年6月末，公司为1个部级联网平台、7个省级联网平台、70个地市级联网平台提供服务。公司承建的公安部联网平台将构建完善的视频联网数据治理、管理和应用体系，实现部、省、市、县视频图像级联应用，服务满足各警种业务对视频资源的应用需求，为公安应用提供更加优质的视频监控联网基础服务和有力的技术支撑。

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如下：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7,640.30万元，较上年同期降低21.81%；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7.34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3.16%。

1、技术研发方面

公司抓住智能算法的快速进步的机遇，以云化大数据、深度人工智能和软硬一体化为战略导向持续开展技术研发，针对不同的应用场景和行业，紧跟客户需求，推出针对性技术、产品和解决方案。近2年，公司积极推行数据联网、大数据中台、大数据综合治理战略，并积极研发相关产品，践行从视频到数据、从AI到DI、从软件到服务的战略升级，成为全球最具竞争力的以视频为核心的城市数据平台提供商。

2、产品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技术发展路径和行业需求的变化，持续加大自主研发力度，新形成了轨道交通联网平台、互联网视频数据汇聚平台、级联监测系统、视频图像信息智能应用平台、数据资源综合应用平台等产品等多个产品；大量新产品的上市，有力的支撑了公司业务的发展。

3、市场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在视频联网领域深厚的技术底蕴和丰富的业务经验，成功完成“公安部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应用云平台-联网平台升级子项目”初验，确立了我司在该领域的龙头地位，并为今后拓展省、市、县各级公安视频联网市场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公司在保持原有北方区域市场优势的同时，在上海、江苏、安徽、湖北、广东、云南、贵州等多个省市区深度与用户融合，不断拓展新的市场，提供与用户业务融合的业务和服务，得到用户的好评；在上海、华中等区域市场、特别是上海视频图像信息综合应用平台、数据联网平台上取得了突破，新的应用场景催生了较为广阔的市场前景；VID视频治理系统在云南16个地州的项目落地；视频联网PVG10.2、PVG10.3产品逐步在国内多个项目上使用，凭借自身多年的产品技术积淀与行业积累，建立与用户业务融合的管建用一体化视频综合应用平台、数据资源综合应用平台。

4、组织建设方面

组织建设方面，公司坚持“心、脑、体”三位一体。心力层面，加强公司使命、愿景与价值观的不断传递与考核，打造一个价值观驱动、强文化的企业；脑力方面，通过人才的选用育留汰、各级干部领导力的培训，使整个组织逐步具备不断扩张与发展的能力、持续创新的能力；体力方面，因地制宜，因时而异，不断对组织结构进行优化；不断完善职级职等体系、薪酬与激励体系，KPI系统；持续推进管理制度与流程的去中心化、扁平化，提高组织运营的效率与活力。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76,403,032.80	100%	353,502,239.04	100%	-21.81%
分行业					
安防	276,100,280.50	99.89%	320,227,162.04	90.59%	-13.78%
其他	0.00	0.00%	33,275,077.00	9.41%	-100.00%
非主营业务收入	302,752.30	0.11%	0.00	0.00%	100.00%
分产品					
产品	163,328,083.09	59.09%	126,028,912.18	35.65%	29.60%
解决方案	71,425,717.01	25.84%	178,081,248.82	50.38%	-59.89%
其他	41,346,480.40	14.96%	49,392,078.04	13.97%	-16.29%
非主营业务收入	302,752.30	0.11%	0.00	0.00%	100.00%
分地区					
北方区	71,068,304.65	25.71%	133,534,032.96	37.77%	-46.78%
华东区	122,292,055.01	44.24%	199,328,083.94	56.39%	-38.65%
西南区	36,530,804.39	13.22%	-15,174,602.08	-4.29%	340.74%
华南区	45,056,002.88	16.30%	18,470,726.37	5.23%	143.93%
海外市场	1,153,113.57	0.42%	17,343,997.85	4.91%	-93.35%
非主营业务收入	302,752.30	0.11%	0.00	0.00%	100.00%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6,019,803.51	40,669,430.87	55,348,170.66	154,365,627.76	340,105,979.83	267,884,282.78	39,455,052.43	-293,943,07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2,805,989.70	-141,629,037.25	-176,289,644.38	-85,422,403.61	85,993,059.21	-52,685,847.61	-300,316,628.03	-2,926,263,557.80
---------------	-----------------	-----------------	-----------------	-----------------------	---------------	----------------	-----------------	-------------------

说明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发生的原因及波动风险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客户所处行业						
安防	276,100,280.47	247,318,585.53	10.42%	-13.78%	5.04%	-60.62%
其他	0.00	0.00	0.00%	-100.00%	-100.00%	-47.42%
非主营业务收入	302,752.30	144,813.90	52.17%	100.00%	100.00%	52.17%
分产品						
产品	163,328,083.09	146,829,640.63	10.10%	29.60%	133.42%	-79.83%
解决方案	71,425,717.01	60,900,859.45	14.74%	-59.89%	-60.89%	2.17%
其他	41,346,480.40	39,588,085.45	4.25%	-16.29%	15.31%	-26.24%
非主营业务收入	302,752.30	144,813.90	52.17%	100.00%	100.00%	52.17%
分地区						
北方区	71,068,304.65	66,407,629.72	6.56%	-46.78%	-25.41%	-80.32%
华东区	122,292,055.01	108,471,591.37	11.30%	-38.65%	-21.68%	-62.97%
西南区	36,530,804.39	31,696,775.65	11.30%	340.74%	450.88%	-109.59%
华南区	45,056,002.88	39,765,492.85	11.74%	143.93%	145.36%	-4.22%
海外市场	1,153,113.57	977,095.94	15.26%	-93.35%	-71.81%	-80.92%
非主营业务收入	302,752.30	144,813.90	52.17%	100.00%	100.00%	52.1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	----	----	--------	--------	------

安防	销售量	台	30,421	29,030	4.79%
	生产量	台	26,248	25,380	3.42%
	库存量	台	2,346	6,519	-64.0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库存量同比减少64.01%，主要因业务量减少而相应减少库存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安防	原材料	148,908,287.66	60.17%	119,625,142.25	47.29%	12.36%
安防	外协加工成本	45,483.56	0.02%	483,485.55	0.19%	-90.59%
安防	制造费用	4,202,268.82	1.70%	4,639,150.22	1.83%	-9.42%
安防	设备安装调试	48,734,016.86	19.69%	57,738,443.87	22.83%	-15.60%
安防	工程施工费用及其他	45,573,342.53	18.42%	52,964,192.75	20.94%	-13.95%
其他	原材料			13,167,464.64	5.21%	-100.00%
其他	外协加工成本			2,744,226.52	1.08%	-100.00%
其他	制造费用			1,585,167.84	0.63%	-100.00%
合计		247,463,399.43	100.00%	252,947,273.64	100.00%	-8.00%

说明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2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成本构成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原材料	148,908,287.66	60.17%	132,792,606.89	52.50%	1.22%
外协加工成本	45,483.56	0.02%	3,227,712.07	1.28%	-98.59%

制造费用	4,202,268.82	1.70%	6,224,318.06	2.46%	-32.49%
设备安装调试	48,734,016.86	19.69%	57,738,443.87	22.83%	-15.60%
工程施工费用及其他	45,573,342.53	18.42%	52,964,192.75	20.94%	-13.95%
合计	247,463,399.43	100.00%	252,947,273.64	100.00%	-7.90%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1、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3 日设立全资子公司东方网力人工智能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工智能”）并在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105MA01WXWC4K，法定代表人为邹洋，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00%。

2、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东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东网”）并在福田局注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MA5G2MXK5Q，法定代表人为邹洋，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 100.00%。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9,950,725.0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2.5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3,632,075.32	8.55%
2	第二名	20,799,983.34	7.53%
3	第三名	18,737,167.91	6.78%
4	第四名	14,683,488.93	5.31%
5	第五名	12,098,009.56	4.38%
合计	--	89,950,725.05	32.5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1,050,578.91
-----------------	---------------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4.6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6,756,589.51	15.01%
2	第二名	12,955,132.74	11.60%
3	第三名	11,639,836.90	10.43%
4	第四名	10,891,000.04	9.75%
5	第五名	8,808,019.72	7.89%
合计	--	61,050,578.91	54.6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0,074,942.36	132,606,896.33	-54.70%	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公司业务萎缩、人员流失，人工成本和日常费用随之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79,861,587.99	127,172,227.41	-37.20%	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人员流失，人工成本和日常费用随之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117,115,024.52	186,102,268.22	-37.07%	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公司贷款规模较 2019 年降低，贷款利息随之降低及受融资模式影响，上年同期贷款手续费较高所致。
研发费用	206,090,071.19	294,217,856.95	-29.95%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技术发展路径和行业需求的变化，持续加大自主研发力度，新形成了视频图像信息智能应用平台，数据联网平台，高速公路智能平台，面向轨道交通行业的VMS产品，智能安防社区2.1系统，数据资源综合应用系统等多个新产品或更新换代产品，持续支撑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自主研发的数据业务中台已

经成型，将作为未来统一的开发平台，大大加快研发速度和推出新产品的速度，并具有广泛的兼容性，支持目前主流的云平台，为后续整体解决方案的项目交付提供重要支撑。

报告期内，公司所进行研发项目的目的，是通过持续的投入研发，保持核心技术的领先地位，在核心领域形成领先的软硬件产品和解决方案能力，从而持续为客户创造价值。主要研发项目及进展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介绍	项目进展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1	视频图像信息智能应用平台	该产品紧跟公安部关于视频图像智能化应用建设的规划方向，在智能化应用方面强调以下能力：提升挖掘视频图像价值信息的能力；完善全流程运维管控和立体化纵深防护的体系，实现视频图像全时段高效调阅、多要素解析比对、多维度关联分析、各警种普遍受益的应用。	产品基于数据业务中台的开发模式，已经进入测试准出阶段，即将在试验点进行实战验证。	随着“十四五”公安部信息化建设的规划出台，视频图像智能应用平台将成为未来一段时间的建设重点，本研发项目将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源动力。
2	高速公路智能平台	该产品以全国高速公路视频联网和应用的技术要求为指南，针对性开发了高速公路标准网关产品和基于云架构的联网应用，并满足交通部的考核要求。	基于网力在联网技术上的领先优势和通用的底层架构，已经在省级高速落地试点。	随着国家在交通方向的持续投入，高速公路的联网及智能化应用将是下一个行业需求的来源。公司需要在其中发挥自己的技术优势，抢占市场先机。
3	数据资源综合应用系统	该产品主要面向公安的科信、情指、刑侦、治安、禁毒、反恐等业务警种，以城市智能监控和感知数据为基础，整合公安、政府、社会面数据资源，通过大数据、人工智能、数据智能等技术，实现海量多维数据的标准化治理，推进视频监控数据、物联感知数据和公安业务数据的融合；同时构建基于多维度融合数据的业务应用体系，为公安构建全息情报获取能力、全息数据研判能力、业务快速创新能力，推动公安信息化、数据化向智能化发展	产品已经重构为基于数据业务中台的开发模式，降低了开发成本，提升了开发速度。已进入全国推广阶段。	感知类数据作为实时性最高的一类数据资源，在公安大数据战略中发挥着极其重要的作用。数综产品彻底实现了视频结构化数据、感知数据和传统公安大数据资源的有机融合，作为与视频专网部署的视综系统同等重要的一个核心产品，将会部署运行在公安信息网，作为一个资源服务平台，打通信息孤岛，支撑各专业警种应用的落地实现，也是公司战略中从AI到DI，从视频到数据的有力支撑，也是未来行业的一个技术走向。
4	轨道交通VMS产品	轨道交通产品主要面向全国各市级轨道交通视频监视系统的整体规划、设计、建设、改造和运营，统一视频监视系统业务的协调与管理，并符合新一代国标和地方规范。	产品已经开发完成，20年在多条地铁线路上得到应用。	中国城市轨道交通的建设目前正处于高潮阶段，由于新国标的发布，现有系统面临升级改造的巨大需求，新建系统也要在方案设计阶段就符合新国标。作为公司新拓展行业的重要战略方向，该产品有着巨大的商业前景。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293	478	66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49.33%	41.24%	40.18%
研发投入金额（元）	206,090,071.19	294,217,856.95	283,334,679.5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4.56%	83.23%	12.61%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研发资本化金额	相关项目的基本情况	实施进度
------	---------	-----------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2,672,984.51	846,136,277.77	-24.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5,147,621.57	1,414,850,054.42	-49.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474,637.06	-568,713,776.65	87.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097,655.68	1,625,345,208.04	-92.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91,488.73	935,350,816.68	-96.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006,166.95	689,994,391.36	-86.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1,579,605.00	2,314,930,000.00	-63.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6,867,465.09	3,125,893,908.16	-66.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287,860.09	-810,963,908.16	75.9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5,111,815.66	-690,062,667.69	74.6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系受公司业务萎缩及人员流失影响,购买商品及支付职工支付的现金下降幅度高于销售回款下降幅度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降低,主要系上期数据中包含银行理财到期赎回及理财收益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净偿还贷款金额下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1,796,126.70	2.20%	主要为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投资损失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5,586,555.59	-8.49%	主要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否
营业外支出	20,658,227.81	-3.85%	主要为预计未决诉讼损失	否
资产处置收益	-4,233,121.29	0.79%	主要为本期处置非流动资产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97,433,149.71	36.78%	主要为财务担保预期损失及对刘光资金占用计提的坏账准备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单位：元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 产比例		
货币资金	117,540,846.44	3.88%	286,263,479.7 1	7.13%	-3.25%	货币资金较年初下降,主要系偿还贷款所致。
应收账款	570,626,148.83	18.83%	911,749,936.6 2	22.70%	-3.87%	应收账款较年初下降,主要系销售回款及计提信用减值损失所致。
存货	85,687,817.74	2.80%	191,710,108.0 5	4.77%	-1.94%	存货较年初下降,主要系期初计入存货-工程施工的建造合同本年已完工结算, 从本项目调出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4,287,785.41	0.14%			0.14%	

产						
长期股权投资	366,934,237.20	12.11%	420,228,483.00	10.46%	1.65%	
固定资产	207,411,627.17	6.85%	224,177,702.80	5.58%	1.27%	
在建工程	1,840,608.00	0.06%			0.06%	
短期借款	902,115,445.92	29.78%	954,569,446.67	23.77%	6.01%	
长期借款	26,000,000.00	0.86%	100,000,000.00	2.49%	-1.63%	长期借款较年初下降,主要系将于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25,399,251.54	2,694,090.49				1,945,974.79	-120,000,000.00	6,147,367.24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644,528.56	-4,704,376.33						4,940,152.2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77,249,222.00	135,011,387.61				155,449,097.72		756,811,511.90
上述合计	912,293,002.10	133,001,101.77				157,395,072.51	-120,000,000.00	767,899,031.37
金融负债	367,084,644.89	-28,248,688.44						395,333,333.33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本期末货币资金存在变现受限制的款项共计69,520,469.16元，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分类	金额	用途	备注
1	保证金	9,550.00	质量保函	该保证金用于本公司委托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开立关于“上海市公安局黄浦分局城市智脑展示平台建设项目购销合同SH-PO2018096”合同项下不可撤销的履约质量保函，金额为9,550.00元。
2	保证金	7,500.00	质量保函	该保证金用于本公司委托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开立关于“上海市公安局嘉定分局一机一档对接网关项目购销合同SH-PO2018108”合同项下不可撤销的履约质量保函，金额为7,500.00元。
3	保证金	233,850.00	保函保证金	该保证金用于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西安赛能视频技术有限公司委托光大银行开立关于合同号为陕政采xczx[2016]-008的“陕西省公安厅信息资源管理与服务平台硬件和数据查询设备采购”合同项下以陕西省公安厅为受益人，金额为233,850.00元的履约保函。
4	冻结款项	69,269,569.16	冻结款项	该款项系因本公司涉诉事项，冻结银行存款
	合计	69,520,469.16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0.00	1,280,00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3,871,158.00	4,336,330.54	0.00	0.00	3,588,214.84	0.00	6,147,367.24	自有资金

基金	66,798,200.00	-2,032,946.40	0.00	0.00	2,306,053.04	6,470,428.90	85,705,299.34	自有资金
其他	711,497,775.24	106,019,478.55	-24,997,163.01	0.00	126,720,344.69	-2,847,630.05	676,148,585.62	自有资金
合计	782,167,133.24	108,322,862.69	-24,997,163.01	0.00	132,614,612.57	3,622,798.85	768,001,252.20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	非公开发行	112,685.78	57,002.85	117,595.31	54,609.39	54,609.39	48.46%	272.05	继续用于应付设备款	0
合计	--	112,685.78	57,002.85	117,595.31	54,609.39	54,609.39	48.46%	272.05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024号）核准，2016年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110,935.78万元，承诺投资项目金额112,685.78万元，调整后承诺投资总额117,670.08万元。截止2019年9月30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117,595.31万元，占调整后投资总额的比例为99.94%，账户期末余额为272.05万元。超出募集资金总额部分的金额为6931.58万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视云大数据及智能终端产业化项目	是	87,685.78	38,060.69	2,393.46	37,963.83	99.75%				不适用	否
部分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是		54,609.39	54,609.39	54,609.39	100.0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5,000	25,000		25,022.09	100.09%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12,685.78	117,670.08	57,002.85	117,595.31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112,685.78	117,670.08	57,002.85	117,595.31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	不适用										

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2017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 1,144.85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上述置换议案已经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确认，并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17]5691-4 号专项鉴证报告确认。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完成上述置换。</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9年10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适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适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48,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适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20年2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0年3月6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使用54,609.39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中包含了讲48,000万元的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支付，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

		总额(1)		(2))	期			生重大变化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视云大数据及智能终端产业化项目	54,609.39	54,609.39	54,609.39	100.00%			不适用	否
合计	--	54,609.39	54,609.39	54,609.39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2020年2月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同意根据最新测算结果(以截至2019年12月31日项目实施进度相关数据为基础进行):将原“视云大数据及智能终端产业化项目”投资预算由142,271.58万元调整为41,863.51万元,其募集资金投入金额由87,685.78万元调减为38,060.69万元,扣除募集资金累计投入35,570.84万元,后续仍需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2,489.85万元。以公司截止2020年1月21日的募集资金余额57,009.24万元(含利息等收益以及前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扣除项目后续仍需投入金额,公司拟将剩余募集资金54,609.39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公司募集资金总筹资额的48.46%,占募集资金净额的49.22%。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广州嘉崎	子公司	为公安刑侦部门提	15,000,000.00	56,217,463.70	-31,549,385.72	4,195,835.38	-60,438,483.41	-61,724,592.07

		供视频快速采集调阅、智能视频分析系统、海量视频检索摘要、视频内容快速检索等系统和设备以及提供相关解决方案,为公安部门侦查破案提供技术支撑手段。						
动力盈科	子公司	主要从事安防监控产品的研发、生产、制造以及社会视频专网服务运营。	27,844,886.00	727,336,821.78	263,186,337.09	6,102,856.86	-88,667,028.55	-87,349,992.70
西安赛能	子公司	主要从事安防监控产品的研发、生产、制造。	20,000,000.00	65,212,789.88	26,408,435.46	26,299,147.38	-1,010,011.24	-1,017,363.10
深网视界	子公司	致力于发展成拥有计算机视觉和深度学习原创技术的领先安防产品提供商,同时在人群智能分析、人体 Re-ID (检索)、人脸	47,030,000.00	123,236,933.59	-18,519,173.64	296,483.38	-27,102,082.37	-25,509,692.14

		识别、模糊图像处理软件产品等方面进行技术开发与销售						
香港网力	子公司	项目投资、项目融资、项目管理	5000 万美 元	357,669,88 6.56	345,097,56 3.14	1,143,095. 74	116,002,22 1.69	116,177,25 0.40
宁波网力	子公司	项目投资、项目融资、项目管理	300,000,00 0.00	13,098,098 .10	12,821,827 .64		-10,302,28 2.46	-8,675,503. 31
天津网力 智安	子公司	主要从事安防监控产品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安防监控系统集成,安防监控产品的销售	10,000,000 .00	1,661,389. 91	425,166.31	194,654.09	-1,078,391. 02	-1,051,320. 32
贵州网力	子公司	主要从事安防监控产品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安防监控系统集成,安防监控产品的销售	5,000,000. 00	174,397.45	174,397.45		-4,033,943. 66	-4,035,431. 85
重庆网力 新视界	子公司	主要从事安防监控产品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安防监控系统集成,安防	10,000,000 .00	4,271,471. 10	-637,565.8 1	1,377,495. 61	-2,113,976. 68	-2,113,976. 68

		监控产品的销售						
苏州网力	子公司	主要从事安防监控产品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安防监控系统集成,安防监控产品的销售	252,000,000.00	591,699,277.20	343,252,191.10	40,524,240.10	-262,535,780.47	-262,535,780.47
上海网力	子公司	主要从事安防监控产品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安防监控系统集成,安防监控产品的销售	50,000,000.00	296,439,158.47	-63,636,315.25	2,966,007.15	-70,438,538.27	-70,365,069.27
四川网力	子公司	主要从事安防监控产品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安防监控系统集成,安防监控产品的销售	500,000,000.00	454,766,678.86	440,082,782.88	959,020.34	60,825,308.63	60,825,308.63
江苏网力	子公司	主要从事安防监控产品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安防监控系统	50,000,000.00	162,604.71	-357,281.69		-527,929.79	-527,929.79

		集成, 安防监控产品的销售						
深圳东网	子公司	主要从事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基础软件服务; 应用软件开发; 计算机系统服务; 安防工程设计; 销售: 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安防产品;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10,000,000.00	325,504,762.92	-28,067,177.31		-38,067,177.39	-38,067,177.31
人工智能	子公司	主要从事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货物进出口; 技术进出口; 代理进出口; 基础软件服务; 应用软件开发; 计算机系统服务; 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	10,000,000.00	136,048,046.73	-22,775,615.86		-22,775,615.86	-22,775,615.86

		产品、通讯设备、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 工程设计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深圳东网	新设	报告期产生净利润-3,806.72 万元
人工智能	新设	报告期产生净利润-2,277.56 万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所处行业趋势及公司发展战略

随着互联网、物联网、人工智能（AI）、云计算和大数据等技术的日益发展与逐步成熟，公司所在的城市视频监控管理平台市场和城市数据服务市场，正在发生着巨大的变革。

宏观政策方面，2015年9月5日，国务院印发《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将大数据上升为国家战略。2017年初，国务院《大数据产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实施，进一步深入贯彻落实《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2018年5月26日，习近平同志在《中国国际大数据产业博览会》上发表重要讲话，强调了国家大数据战略对于中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地位和时代意义，指明了中国大数据发展的科学理念和战略布局。中央各部委和各地方政府近三年以来密集出台了大量的指导和促进智能感知、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相关的产业发展的政策。

产业方面，国际调研机构Gartner、Omdia连续发布了物联网、大数据方面的市场调研报告。预测未来十年，视频物联、大数据市场规模将达到7,000亿美元。再加上由此产生的运营服务市场，整个市场规模将达到万亿美元。

技术的进步，产业政策支持和巨大的市场规模三大因素使得城市互联网成为产业互联网最大的应用场景。城市大数据平台将成为城市的基础设施。基于城市大数据平台的应用将在城市的各行各业，各个场景，各个角落遍地开花。

在城市互联网产业变革和“从视频到数据、从AI到DI、从软件到服务”的转变之下，公司提出未来三年“成为国内最具竞争力的以视频为核心的城市数据平台提供商”的战略发展规划。

尽管与互联网公司、IT巨头相比，公司不论是在品牌、规模，还是资金实力上都存在很大的差距，但是城市数据平台，尤其是以视频为核心的城市数据平台面向的是一个高度碎片化、多场景化的市场。其竞争点不仅在视频及物联网设备的接入、传输与存储这样的“连接”能力上，也在视频AI计算系统和数据智能系统上，还在场景化的产品与服务的研发与交付能力上，最终是一种综合的系统能力的竞争。它需要深厚的行业理解能力、坚实的技术与产品研发能力以及完整的市场营销和本地化服务能力。

过去三年，公司在以视频为核心的城市数据平台方向开展了坚实的工作，取得了优异的成绩，为公司的战略调整夯实了基础。

在行业理解能力方面，公司自2000年成立以来一直是国内视频联网和视频大数据应用的引领者和重要推动者。公司的产品广泛应用于城市公共安全、智能交通、轨道交通、家庭安防等多个行业。秉承“客户信任不可负，专业专注敢创新”的企业价值观，公司在以视频为核心的城市数据应用上拥有深厚的理解能力。

在技术与产品研发方面，公司在AI算法研发上持续投入，同时积极与其他优秀公司展开深度业务合作，不断提升视频数据结构化方面的处理能力。公司采取自主研发与开源结合的技术路线，研发了OPAQ、Poseidon等一系列自主知识产权的大数据组件，成功的应用到车辆大数据、图像解析系统等产品中。在数据智能系统方面，公司针对治安防控、交通和社区管理等场景研发与积累的数据智能算法、模型已经超过30余种。公司的视频联网平台、视频AI计算、数据智能分析已经在全国多个项目中完成了与主流云服务厂商产品的无缝集成。

在市场开拓和项目落地方面，公司在以视频为核心的城市数据平台方面已经取得巨大突破。公司与某省公安厅合作建立视频大数据实验室，并成功开发全球第一个视频数据治理系统。该应用系统在该省省会城市某区公安局成功试点，获得了省厅地市各个部门客户广泛认可。目前已在全国十余个城市开始部署。公司的智慧安防社区产品全国数十个城市都产生了实际案例。

在组织建设方面，公司目前在全国设立了6大研发中心、20个办事处，拥有一支完整的产品研发、市场营销与本地化服务团队。2018年以来，公司扩大了西安、武汉研发中心，新建了上海研发中心，积极引入一批在大数据方面具备丰富技术与产品研发积累的技术人才，引入了一批市场营销人才和组织建设专家。加大了集成研发、集成服务体系的建设，更直接、更高效、更高的质量服务于区域用户。公司希望，通过未来三年的持续创新、锐意进取和不断努力，最终实现公司新的战略目标。

2、公司2021年主要经营计划

2021年，公司将在新的战略指引下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积极发挥战略股东协同效应，改善公司治理结构，增强公司在城市互联网市场持续竞争力

城市互联网市场吸引了众多玩家参与其中。不仅包括来自于互联网、IT行业的跨界巨头，也包括众多AI创业公司，更有传统安防企业，智慧城市建设商等。这一场竞争，不仅是产品与服务，市场与营销的竞争，更是品牌、资金、人才等全方位的竞争；不是一次短跑，而是一次长跑，一场持久战。

公司已于2019年引入战略投资股东，未来公司将积极结合股东自身政府资源、行业资源及沟通协调的优势在项目资源、融资成本等方面为公司争取更多的支持和便利，促成双方资源的优势互补，全面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推进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此举将增强公司的品牌、资金和市场开拓能力，保证公司在产品研发，市场营销上的持续大力投入，稳健经营。

深挖重点市场，聚焦国内一二线城市

城市互联网业务必然首先在经济比较发达，科技意识比较高的一二线城市落地。通过十九年的发展，公司的产品在公安部以及7个省级公安厅，近70个城市获得部署和应用。其中，一二线城市覆盖率较高。公司在这些城市拥有良好的品牌，市场先机 and 团队。公司将聚焦于这些城市，加大市场营销体系的建设，积极承接这些地区的雪亮工程、智慧城市的总集成与运营项目，增加公司的营收规模；加大与地方政府、地方国有企业的多层次、多方位、多形式的合作，开展以视频为核心的城市数据平台的开发、集成与运营，拓展公司的业务模式。

加大以视频为核心的城市数据平台的研发

加大以视频为核心的城市数据平台开发，整合先进的视频AI计算能力和大数据分析能力。依托公司在视频联网市场的领先地位，构建以视频数据为核心数据资产的场景级和城市级数据治理平台。围绕城市数据治理平台加快公司技术、业务、产品融合和核心业务能力沉淀，提升公司数据治理能力水平和核心竞争力。

同时，以城市数据治理平台为载体布局智慧城市各类应用场景。积极探索包括社区、金融、医疗等2G和2B的应用场景的数据需求，促进场景化数据应用产品、数据服务以及解决方案的创新。以产品和技术创新引领公司战略升级，全面推进公司“从视频到数据、从AI到DI、从软件到服务”的发展目标。

勤修内功，坚持业务与组织双驱动的精髓不动摇，夯实组织的文化建设

公司始终坚信，公司成功=战略×组织。2021年公司将坚持以结果为导向的KPI考核，组织管理上更加精细化；打通信息通道，建立有效的管理体系；在人才管理方面，实行活水计划，打开人才晋升的通道，让人才发展的双通道落地更加扎实，建立健全人才梯队；重点关注关键岗位人才的培养，尤其注重年轻骨干的培养；对外加大和吸引人才流入；持续优化多劳多得的利益分配体系；铸造一支敢打硬仗、能打胜仗的年轻化队伍。

上述计划并不代表公司对2021年度的盈利预测，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重要风险因素

1、公司面临的风险

行业依赖风险：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城市视频监控管理平台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较高程度上依赖于国内各级政府对平安城市、智慧城市、雪亮工程等项目中视频监控管理系统的投入状况，如果政府对项目投资规模有所调整，将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2、技术创新的风险：随着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在安防领域的不断落地使得安防成为引领技术潮流的行业，融合了人脸识别、视频结构化、视频大数据等技术构建的视频监控平台及各类智能终端成为市场的新宠，催生出新一轮安防智能化的浪潮。行业的业务模式和应用需求可能会随之演变。视频监控公司所处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行业更新换代极为迅速。若公司对技术、产品和市场的发展趋势不能正确判断，对行业关键技术的发展动态不能及时掌控，在新产品的研发方向、重要产品的方案制定等方面不能正确把握，将导致公司出现市场竞争能力下降的风险。

3、项目经营风险：公司目前已在平安城市、智慧城市、雪亮工程等市场拓展上取得一定的成效，该部分收入为公司业绩增加的重要来源。该类项目一般周期长、投资大、涉及面广，项目的风险类别也很复杂，涉及政府、项目技术特性、社会经济环境、政治环境等。由此决定了该类项目从建造、交付等过程都存在一定风险。此外，由于投资存在不确定性，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以及金融资产也可能存在减值风险。

4、组织管理风险：公司内生增长和外延发展并举，经营规模扩大较快，管理的深度和广度不断扩大，人员规模不断扩大，需要公司在资源整合、市场开拓、研发和质量管理、内控制度、组织架构等方面做相应的改进和调整。同时，在对分、子公司业绩实现、业务体系、组织机构、管理制度、企业文化等方面的管理及融合，对经营管理层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虽然公司的战略规划及发展目标经过管理层的审慎研究与决策，但若不能进一步加强综合管理能力、完善内控流程，将可能面临管理能力的提升与公司快速发展不相适应的风险。

5、人力资源风险：科技型企业一般都面临人员流动性大、知识结构更新快的问题，行业内的市场竞争也越来越体现为高素质人才的竞争。目前，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对人力资源的扩充需求将进一步显现，如果不能及时引进、保留和培养更多的人才，将对公司的经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6、市场竞争风险：安防行业是一个充分竞争的领域，并有越来越多的企业参与到这个市场中。随着近年来行业客户需求的增长以及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和模式的出现，我国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在各细分产品的领域，竞争对手增加，从而使公司在进行业务拓展时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

7、业务存在季节性风险：受客户结构、业务特点等因素的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存在明显的季节性波动风险。公司营业收入存在各季度分布不均衡、前低后高的特点，公司一季度、第二季度、第三季度、第四季度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占全年的比例不均衡。具体原因为公司产品及解决方案的最终用户以政府、公安机关等为主，项目资金大多来源于财政资金，此类项目通常在年初进行方案设计，项目建设和实施大多集中在年中和下半年。行业客户的采购特点使公司及与公司同行业的其他上市公司均存在明显的收入和利润季节性波动的特征，营业收入和利润主要集中于下半年实现尤其是第四季度。

8、产品安全风险：公司高度重视并持续加强保障系统安全可靠运行的资源投入，以应对防范产品在互联网应用环境下的安全风险，但仍可能存在受到黑客攻击、计算机病毒、物理安全漏洞、自然灾害、事故、电源中断、电信故障、其他恐怖主义或战争行为等影响，从而发生安全漏洞、系统故障或服务中断等影响。

公司控制权不稳风险：2019年9月3日，公司接到川投信产转来的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垄断审查决定【2019】319号）。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刘光先生与川投信产的《表决权委托协议》

自取得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及市场监督管理局反垄断审批通过之日起生效。即《表决权委托协议》自2019年9月2日起生效。合同生效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已由刘光先生变更为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目前，公司股东刘光先生因涉诉原因，其名下所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均被债权人申请司法冻结，存在被执行或非交易过户的风险。根据目前情况及相关法律规定、协议约定，前述《表决权委托协议》存在解除或无法履行的风险。并且，如后续出现质押平仓及司法冻结股份处置的情况，存在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性的风险。

9、应收账款与现金流紧缺风险：因2019年安防市场景气度不如预期，国家财政政策收紧，经济继续去杠杆，严控地方债务和土地经济，中美贸易摩擦不断升级，地方政府可支配收入减少，安防项目受到挤压，多个地区规划内的安防项目延期招标或实施，安防行业竞争烈度加剧等原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急剧下滑。并且，由于地方政府债务水平较高，如地方财政支付能力下降，公司业务需求增速放缓，工程项目工期延长，企业资金回笼周期拉长。由此本年度进一步带来应收账款账期变长，坏账计提金额随之增加，应收账款回收困难。同时因2020年1月开始的大规模新冠病毒疫情，亦对宏观经济、公司经营环境与回款情况雪上加霜。另因上述违规担保事项，债权人提起财产保全措施，冻结了公司部分银行账户。

综上，公司现阶段现金流紧缺，经营发展受到严重制约。

上述提示未包括公司可能发生但未列示的其他风险，请投资者谨慎投资。

应对措施

针对前述风险，公司的具体应对措施如下：

1、关于行业依赖风险：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城市视频监控管理平台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较高程度上依赖于国内各级政府对平安城市、智慧城市、雪亮工程等项目中的视频监控管理系统的投入状况，公司在项目选择过程中会严格评估该区域和具体项目的资金偿付能力，努力降低风险。

关于技术创新的风险：公司通过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探索行业前沿技术的产品化落地应用，在满足客户及市场需求的前提下持续对公司产品进行创新、升级，深耕安防监控市场，发掘业绩增长点，以实现公司业务的持续增长。

关于项目经营和财务风险：针对应收账款上升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已主动减少承接有垫款要求的项目，同时公司将更加聚焦于经济发达地区的项目建设。

2、关于组织管理风险：公司内生增长和外延发展并举，经营规模扩大较快，管理的深度和广度不断扩大，人员规模不断增大，公司将在资源整合、市场开拓、研发和质量管理、内控制度、组织架构等方面做相应的改进和调整。同时，公司管理层将积极向拥有相关管理经验的优秀公司学习、借鉴，提升管理水平。

3、关于人力资源风险：公司作为一家技术密集型企业，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对人力资源的扩充需求进一步显现，尤其是研发人员方面，公司将不断完善相关制度，从人才引进、保留、培养及激励四方面着手，提升员工的归属感，为公司快速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基础。

4、市场竞争风险：公司坚持走技术创新和产业发展紧密结合、内生发展和外延扩张并重的道路，一方面加大研发投入，积极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升级产品和解决方案；另一方面，加强对行业政策、发展方向及产业发展规律的研究，把握市场和行业技术变革先机，大力开拓新兴市场，及时应对政策及市场竞争的风险。

业务存在季节性风险：公司努力扩大运营维护等季节性波动不强的业务规模，同时尽量平衡业务淡旺季的人员管理和资源调配工作，做到资金与业务节奏的匹配。同时，公司将建立健全公司现金流量管理，加快资金周转效率，以应对经营业绩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5、产品安全风险：公司成立了安全管理办公室，并设立首席安全官，组建了专业的安全管理团队，全面统筹部署安全管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国家和行业有关信息安全的政策、法律、法规批准公司总体信息安全总体规划、管理规范和技术标准；建立、落实信息安全各项规章制度，推动信息安全管理；及时掌握和解决影响信息安全运行方面的有关问题，组织力量对突发事件进行应急处理，确保公司信息工作的安全。

公司控制权不稳风险：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并督促刘光先生积极处理相关事项，利用自有可变现资产等积极筹措资金妥善有效解决前述事宜，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现金流紧缺风险：应收账款回款方面，目前，地方财政收入下降，债务水平较高，如地方财政支付能力下降，可能导致行业需求增速放缓，工程项目工期延长，企业资金回笼周期拉长，客户支付延期等风险。公司持续完善内控制度、优化项目评审办法，通过审慎选择地方工程项目、系统评估项目风险，合理进行风险管控，减少延期支付等风险。

同时，公司亦在持续与各有关长期合作关系的各大银行落实续贷方案，并且积极寻求其他合法合规，经监管认可、审批同意的方式进行股权、债权融资，保证公司正常运营。

上述提示未包括公司可能发生但未列示的其他风险，请投资者谨慎投资。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 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以公司2019年7月16日的股本853,954,99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370255元人民币现金，合计派发现金股利31,618,110.74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002758股，合计转增股本341,817,519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195,772,516股。
-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资本。
-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不派发现金股利，不送红股，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资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年	0.00	-536,147,074.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年	0.00	-3,193,272,974.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8年	31,543,885.57	314,610,134.48	10.03%	0.00	0.00%	31,543,885.57	10.03%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川投信产	股份锁定承诺	权益变动完成后，将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比例为 7.4759%，同时合计拥有上市公司 26.5686% 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 12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会转让本次权益变动中所获得的股份，亦不会转让本次权益变动中所获得的委托表决权的权益。	2019 年 04 月 10 日	相关权益变动完成后 12 个月内	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报告期内已履行完毕
	公司原实际控制人、董事刘光先生	其他承诺	承诺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 3 年内，其在东方网力的持股比例不低于 10%，非因甲方主动减持导致持股比例低于	2019 年 04 月 10 日	自协议签署之日起 3 年内/5 年内	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10%的情况除外。承诺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 5 年，不主动单方解除与东方网力的劳动关系。			
	广州嘉崎全体股东	避免关联交易承诺	1、将采取措施尽量减少并避免与嘉崎智能、东方网力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按照"等价有偿、平等互利"的原则，依法与嘉崎智能、东方网力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参照市场通行的标准，公允确定关联交易的价格；2、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义务，遵守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3、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嘉崎智能、东方网力其他股东的合	2015 年 04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p>法权益。4、本公司/本人确认本承诺书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5、承诺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嘉崎智能、东方网力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6、本承诺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p>			
	广州嘉崎全体股东	竞业禁止承诺	<p>1、我方及我方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同或相似的业务。2、如我方及我方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p>	2015 年 04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p>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p>

			<p>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将在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出异议后自行或要求相关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一步提出受让请求，则我方拥有的其他企业应无条件按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后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在作为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期间，我方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将避免从事任何与</p>			
--	--	--	-------------------------------------------------------------------------------------------------------------------------------------------------------------------------------------------------------------------------------------	--	--	--

			<p>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损害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利益的活动。如我方及我方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遇到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主营业务范围内的商业机会，我方及我方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等关联方。4、如违反以上承诺，我方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p>			
--	--	--	-----------------------------------------------------------------------------------------------------------------------------------------------------------------------------------------------------------------------------------	--	--	--

			<p>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5、本承诺函在我方作为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的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消。</p>			
	<p>广州嘉崎全体股东</p>	<p>合规性承诺</p>	<p>1、已依法对嘉崎智能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作为股东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2、合法持有嘉崎智能的股权，不存在信托安排、代持等情形，不代表其他主体利益，且该等股权未设定任何抵押、质押等其他权利，未被任何部门实施扣押、查封、司法冻结等使该等权利</p>	<p>2015 年 04 月 30 日</p>	<p>长期有效</p>	<p>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p>

			<p>受到限制的约束，并保证上述状态可持续至该等股权登记至东方网力名下。3、本次交易中，放弃对嘉崎智能其他股东所转让股权的优先认购权。4、承诺不存在任何业已发生或潜在的影响我方转让嘉崎智能股权的限制性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合同约定、诉讼、仲裁、嘉崎智能公司章程或内部文件。5、承诺已向东方网力及其聘请的相关中介机构充分披露了嘉崎智能及我方所持股权的全部资料和信息；我方所提供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准确、完整的，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所提供文件材料</p>			
--	--	--	----------------------------------------------------------------------------------------------------------------------------------------------------------------------------------------------------------------------------------------	--	--	--

			为副本或复印件的均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保证对所提供的文件和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原董事刘光先生	股份锁定及减持承诺	自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除前述锁定期外，本人在发行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的发行人可转让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离职的，自离职之日起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	2013 年 12 月 30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不少于三十六个月；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	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p>人股份；本人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转让的，转让价格不低于以转让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则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本人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未来五年内，如确因自身经济需求，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可根据需要以集中竞价交易、</p>			
--	--	--	-----------------------------------------------------------------------------------------------------------------------------------------------------------------------------------------------------------------------------------	--	--	--

			<p>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适当转让部分发行人股票，但并不会因转让发行人股票影响本人控股地位。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如本人拟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则每十二个月转让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数量的 5%，且转让价格不低于以转让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在本人拟转让所持发行人股票时，本人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公告减持意向。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未履行承诺，本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	--	--	--------------------------------------------------------------------------------------------------------------------------------------------------------------------------------------------------------------------------------------	--	--	--

	<p>本公司的股东及核心技术人员蒋宗文先生和高军先生</p>	<p>股份锁定及减持承诺</p>	<p>自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作为发行人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未来五年内如确因自身经济需求，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可根据需要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适当转让部分发行人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如本人拟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则每十二个月转让数量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数量的 5%，</p>	<p>2013 年 12 月 30 日</p>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不少于三十六个月；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p>	<p>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p>
--	--------------------------------	------------------	-------------------------------------------------------------------------------------------------------------------------------------------------------------------------------------------------------------------------------------	-------------------------	--------------------------------------	--------------------------------

			且转让价格不低于以转让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在本人拟转让所持发行人股票时，本人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发行人公告减持意向。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未履行承诺，本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公司	真实准确完整承诺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公司承诺，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2013 年 12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将按照市场价格依法公开回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全部新股。本公司承诺，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原董事刘光先生	真实准确完整承诺	本人作为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人承诺，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	2013 年 12 月 30 日	长期有效	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p>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将按照市场价格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p> <p>本人承诺，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p>	<p>真实准确完整承诺</p>	<p>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p>	<p>2013 年 12 月 30 日</p>	<p>长期有效</p>	<p>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p>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原董事刘光先生	控股股东承诺	1、承诺人作为东方网力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东方网力及其中小股东利益，承诺人保证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对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在经济实体、机构、	2011年09月19日	长期有效	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p>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保证自身及控制下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从事与东方网力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生产经营活动，也不通过投资其他公司从事或参与与东方网力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p> <p>2、承诺人保证遵守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保证东方网力的人员和管理层稳定，业务、资产、财务、机构、人员独立，东方网力持续稳定经营，确保东方网力按照上市公司的规范独立自主经营。</p> <p>3、承诺人如从事新</p>			
--	--	--	----------------------------------------------------------------------------------------------------------------------------------------------------------------------------------------------------------------------------------------------------	--	--	--

			<p>的有可能涉及与东方网力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则有义务就该新业务通知东方网力。如该新业务可能构成与东方网力的同业竞争，在东方网力提出异议后，承诺人同意终止该业务。4、承诺人将不利用与东方网力的关联关系进行任何损害东方网力及东方网力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5、承诺人确认本承诺书旨在保障东方网力及东方网力全体股东之合法权益而作出。6、承诺人确认本承诺书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7、</p>			
--	--	--	----------------------------------------------------------------------------------------------------------------------------------------------------------------------------------------------------------------------------------------	--	--	--

			承诺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东方网力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刘光先生，持股5%以上的股东蒋宗文先生、高军先生、中科白云以及英特尔（成都），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避免关联交易承诺	将尽最大的努力减少或避免与东方网力的关联交易，对于确属必要的关联交易，则遵循公允价值原则，严格遵守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确保不损害公司利益。	2011年09月19日	长期有效	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刘光先生	为员工缴纳社保、公积金承诺	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东方网力需要为公司员工补缴社保、住房公积金或因未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而承担罚款或损失，本人愿无条件代东方网力承担上述所有补缴金额、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赔偿责任，保证	2011年09月19日	长期有效	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东方网力不因此受到损失。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禁止利益输送承诺	<p>(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 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本承</p>	2011年09月19日	长期有效	上述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刘光	2018年4	向供应商	16,429.	0	0.00	0	16,429.	86.30	16,4	现金清偿;以	16,429.1	2021年12月

	月 -201 9 年 5 月	支付 预付 款及 支付 账户 保证金等 方式	1		%		1	%	29.1	资抵债 清偿; 其他		
										以资抵 债清偿		
										其他		
合计			16,429. 1	0	0.00 %	0	16,429. 1	86. 30 %	16,4 29.1	--	0	--
相关决策程序	无											
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 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 金占用情况的原因、 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 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 说明	不适用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 营性资金占用的原 因、责任追究情况及 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 施说明	督促资金占用方制订切实可行的还款计划并提供还款保障措施，持续披露该事项的进展情况。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 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 披露日期	2021 年 04 月 30 日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 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 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7月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

更正的议案》，根据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审计确认结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同意对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和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该事项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0-136）。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新设子公司

2020年2月28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东网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G2MXK5Q，法定代表人为邹洋，注册资本1000万元。

2020年11月3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东方网力人工智能技术（北京）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5MA01WXWC4K，法定代表人为邹洋，注册资本1000万元。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中天华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谢晓丽、杨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0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2020年年报审计工作的需要及公司决定取消聘任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堂堂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审计机构的情况，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2021年2月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中天华茂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详情见公司于2020年2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拟重新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安百联(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北京维斯可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东方网力、刘光、王君、许迎祺、杨智森民间借贷纠纷案(2019)京03民初396号	9,970.08	是	终审结案	法院判决维斯可尔向中安百联返还借款本金 91,425,000 元并支付利息,公司就维斯可尔不能清偿的部分,承担三分之一的清偿责任并有权向被告维斯可尔追偿	达成执行和解并长期履行	2020 年 11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法律文书暨违规担保事项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0-195)
深圳市民信惠保理有限公司(原深圳市国信保理有限公司)诉东方网力合同纠纷案(2019)粤0303民初26148号	3,000	否	终审结案	法院判决公司支付回购款人民币 3,000 万元并支付利息,案件受理费 191,800 元、财产保全费 5,000 元,由公司负担。	已执行完毕	2020 年 02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暨公司违规担保事项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0-125)
深圳市民信惠保理有限公司 (原名深圳市国信保理有限公司) 与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刘光保理合同纠纷案 (2019) 粤 0303 民初 26149 号	2,736.07	是	终审结案	法院判决公司支付应收账款人民币 27,360,716 元, 案件受理费 178,604 元, 财产保全费 5,000 元由公司负担。	已执行完毕	2020 年 12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暨公司违规担保事项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0-209)
昌都市高腾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兴融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刘光、王君、东方网力的企业借贷纠纷案 (2019) 粤 0112 民初 12246 号	3,109.59	否	一审结束, 公司已上诉	中兴融创支向昌都高腾付款项 17,38,670.10 元及利息、违约金; 公司对被告中兴融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述判决债务未能清偿部分承担二分之一赔偿责任	不适用	2021 年 02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暨违规担保事项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5)
深圳慧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慧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刘光、东方网力合同纠纷案 (2019) 京 03	6,767.92	否	一审结束, 深圳慧科已上诉	判决驳回深圳慧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慧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	不适用	2021 年 01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北京市第三中级

民初 568 号							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暨诉讼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6)
阿拉山口市鼎玉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合伙企业(原阿拉山口市鼎玉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诉东方网力、北京维斯可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刘光、王君借贷纠纷案(2019)京 03 民初 396 号	5,896.67	是	终审结案	公司无需承担担保责任	不适用	2021 年 01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暨违规担保事项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3)
中民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盛联租赁、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刘光、蒋宗文、高军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2019)津 03 民初 386 号	5,074.13	是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08 月 03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传票>等法律文书暨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及违规担保、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

							号 2020-152)
东方网力起诉北京国泰一佳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刘光不当得利纠纷案(2020)京0108民初13844号	1,429.09	否	一审审理中	不适用	不适用	2020年04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案件受理通知暨违规担保、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73)
北京海淀科技金融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诉东方网力(苏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强制执行公证债权文书(2020)京02执101号	20,000	是	未执行	未执行	未执行	2020年04月20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自查涉及违规担保、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67)
2020年度其他涉诉案件总计	5,269.04	否	部分已结案	部分已执行	部分已执行	2021年04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对东方网力给予警告，并处以 40 万元罚款	2020 年 11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及公司董事分别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65)、《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202)
刘光	其他	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对刘光给予警告，并处以 75 万元罚款，其中作为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罚款 25 万元，作为实际控制人罚款 50 万元	2020 年 11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及公司董事分别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65)、《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202)
赵永军、张新跃、蒋宗文、张晟骏、张晨、张睿、金毅敦、郭全中、张健、郭军、尹丽、陈诗卉	其他	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对赵永军给予警告，并处以 20 万元罚款；对张新跃给予警告，并处以 15 万元罚款；对蒋宗文给予	2020 年 11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

				警告，并处以 10 万元罚款；对张晟骏、张晨、张睿、金毅敦、郭全中、张健、郭军、尹丽、陈诗卉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 5 万元罚款。		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202)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刘光、赵永军、张新跃、高军、谢锋、蒋宗文、张晨	其他	1、违规对外提供担保；2、原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3、重大事项未及时披露	被环保、安监、税务等其他行政管理部门给予重大行政处罚以及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公开谴责	2020 年 06 月 22 日	http://reportdocs.static.szse.cn/UpFiles/cfwj/2020-06-22_300367733.pdf?random=0.5529435566416112
刘光、赵永军、张新跃	其他	《2019 年半年度报告》《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财务数据披露不准确	其他	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	2020 年 09 月 15 日	http://www.csrc.gov.cn/beijing/bjxyzl/bjxztjgcs/202009/t20200915_383177.htm

整改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2月7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北京监管局（〔2019〕148号）〈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涉及事项的核查和整改报告的议案》，文件已报送监管机构，详情参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

对外担保方面，由总裁办公室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担任整改责任人，计划于2020年3月31日完成；资金管理方面，由财务总监担任整改责任人，计划于2020年3月31日完成；采购管理方面，由采购部负责整改，计划于2020年4月30日完成；完善上市公司的治理结构，强化监事会的监督工作，加强对高管人员行为的约束和监督，设立直通内审部门和监事会的举报渠道，由董事会办公室负责整改，计划于2020年3月31日完成。

截至目前，已经按照上述计划基本完成，各整改负责人对其所负责工作线进行了制度、流程的梳理，识别了内控风险与漏洞，已对公司相关部门、人员进行了严格的培训，普及了公司规范性运作的重要性，关键节点设置了审核岗位，并在日常运营过程中逐步完善内控相关方面制度及管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三期及第三期（预留）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及价格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锁定的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并对回购数量及价格进行调整。鉴于部分原激励对象离职、公司控制权已变更的情况，根据《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对相关已离职激励对象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未离职员工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剩余40%部分、《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剩余50%部分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因第三期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在授予后，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等事项，公司按照调整后的数量及价格对激励对象获授的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基于此部分获得的其他东方网力股票进行回购。调整后，本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1,952,894股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8.54元/股，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6.45元/股。公司拟用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的资金总额约为15,614,642.53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以上内容公司均已在巨潮资讯网上予以披露，详情请见《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89）

本报告期限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暂未实施，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2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六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向控股股东川投信息产业集

团有限公司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短期流动资金支持，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49）。公司于2019年9月25日、2020年1月21日、4月25日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53）、（公告编号：2020-017）、（公告编号：2020-072）。

2、2020年2月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参股公司物灵科技减少注册资本、同意物灵引力对其增资并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物灵科技现拟将其注册资本由15,510.20万元减少至6,000万元。物灵引力以人民币6,000万元为投前估值，增资金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取得物灵科技25%的股权。公司放弃本次增资优先认购权，作为物灵科技股东同意物灵引力向物灵科技的本次增资。上述调整全部完成后，物灵科技注册资本变更为8,000万元，公司作为物灵科技参股股东，持股比例将由31.59%变更为23.6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参股公司减资、引入新股东并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

3、2020年2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子公司中盟科技向光大银行申请1,500万元贷款展期继续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中盟科技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1,500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业务，期限为1年，公司为其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签署相关保证协议。以上事项经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

4、2020年1月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参股子公司中盟科技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中盟科技向华夏银行申请办理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2,800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业务，授信期限1年，主要用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贸易融资。需公司为其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签署相关保证协议。同时，中盟科技控股股东西藏大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盟科技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吴海东先生承诺为公司对中盟科技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提供反担保。因公司董事会在2020年1月16日换届完成，公司董事邹洋先生现任中盟科技董事，2020年2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公司为参股子公司中盟科技向华夏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经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补充确认为参股子公司向华夏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5、2020年4月1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北京海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赵丰先生回避表决。2020年5月13日，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拟向北京海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

6、2020年6月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2020年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预计与关联方中盟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物灵科技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人民币1,13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4）。

7、2020年6月1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参股公司物灵科技股东增资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苏民投君信（上海）产业升级与科技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向物灵科技增资人民币2,000万元，取得物灵科技20%股权，全部计入注册资本，公司及物灵科技其他股东放弃本次增资优先认购权。公司持股比例将由23.6941%变更为18.955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放弃参股公司北京物灵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增资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2）。

8、2020年6月2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中盟科技向华夏银行申请2,740万元贷款延期继续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第三项关联交易担保中盟科技实际使用2,740万元，其中两笔合计2,740万元贷款将分别于2020年7月8日、2020年7月10日到期。因中盟科技自身经营情况及发展需要，向华夏银行申请延期，期限2个月，需上市公司为上述银行贷款延期继续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中盟科技控股股东西藏大润，中盟科技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吴海东承诺为公司对中盟科技上述贷款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提供反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

编号：2020-129)。

9、2020年7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向控股股东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900万元的短期流动资金支持，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5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44)。公司于2020年9月4日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70)。

10、2020年8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四川东方网力科技有限公司向深圳市民信惠保理有限公司申请有追索权保理业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的议案》，董事长赵丰先生个人为该笔融资业务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董事长为全资子公司四川东方网力科技有限公司保理业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57)。

11、2020年10月1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向北京海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1亿元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向北京海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金保理”)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1亿元的借款。因公司董事长赵丰先生同时为海科金集团的现任董事，海金保理为海科金集团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的相关规定，海科金集团、海金保理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拟向北京海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1亿元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84)。

12、2020年12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向控股股东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的短期流动资金支持，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08)。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9年09月2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19年09月2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年01月2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0年04月2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参股公司减资、引入新股东并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0年02月0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为参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20年02月1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补充确认为参股子公司向华夏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0年02月1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拟向北京海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0年04月1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2020年06月0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放弃参股公司北京物灵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增资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0年06月1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0 年 06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1 年 07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 年 09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董事长为全资子公司四川东方网力科技有限公司保理业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0 年 08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拟向北京海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1 亿元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0 年 10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0 年 12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承租情况说明

序号	区域	用途	地址	租赁方	面积 (m ²)	起始时间	终止时间	租金 (元)
1	北京	办公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B29商业金融项目2号楼22层单元-222601,222602,222603,222605,222606,222607,222608,222609,222610,222611	李奇	2,038.00	2020/4/20	2021/4/19	2,231,303 元/半年
2	北京	办公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B29商业金融项目2号楼22层3单元-232601,232602,232603,232	李晓彤	1,801.00	2020/4/20	2021/4/19	1,971,657元/半年

			605,232606,232607,232608, 232609					
3	北京	办公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5号 “世宁大厦”四层408	北京北航科技园有限公司	480.00	2018/3/1	2021/3/31	657,222元/半年
4	北京	办公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1 号院8号楼6层	北京牡丹电子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	848	2019/8/1	2021/7/31	464280元/半年
5	云南	办公	昆明市西山区南亚风情第 壹城A4栋1单元401	李龙	370.00	2018/1/1	2020/4/30	21060元/月
6	内蒙	办公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赛罕区新华汇B座19楼1908 室	卢小华, 薛永强	102.18	2020/4/28	2021/4/27	3600元/月
7	内蒙	办公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回民区中山西路海亮广场A 座2305室	李铮	230.00	2015/3/26	2020/3/25	167000元/半年
8	山西	办公	太原市南中环街529号, A 座12层1201. 1202. 1214室	启迪(太原)科 技园投资发展 有限公司	415.00	2018/5/20	2020/7/31	605900元/年
9	山西	办公	太原市小店区时代自由广 场B座1901、1902	范辉	299.95	2020/8/1	2023/7/31	98915/半年
10	陕西	办公	西安市科技路38号1幢1单 元11601-6,11601-7室	陕西林凯置业 发展有限公司	244.00	2020/8/10	2022/8/9	31692.7元/月
11	广东	办公	广州市海珠区暄悦东街23 号保利中悦广场3101单元	广州市兆泰产 业园投资有限 公司	248.31	2020/6/5	2022/6/4	31,039 元/月
12	广东	办公	广州海珠区新港东路1168 号环汇商业广场北塔2403	广州越众事业 有限公司	423.70	2017/12/6	2020/3/2	61289元/月
13	四川	办公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人民 南路四段11号附1号1栋第 15层1501号	成都悍尊房地 产营销策划有 限公司	227.00	2019/6/15	2020/6/14	22461.12元/月
14	四川	办公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剑南 大道中段1098号世豪广场A 座1208室	成都凯霄商业 管理有限公司	120.39	2020/6/7	2022/6/6	9,354元/月
15	山东	办公	济南市历下区解放路112号 历东商务大厦407	宋蕊欣	144.00	2018/4/1	2021/4/1	9548.49元/月
16	上海	办公	静安区长寿路1111号悦达 889中心18F01室	上海静安悦诚 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	526.08	2019/6/1	2020/5/31	129934元/月
17	上海	办公	静安区长寿路1111号悦达 889中心23F05室	上海静安悦诚 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	546.71	2019/8/1	2021/9/30	129381元/月
18	湖南	办公	长沙市天心区书院路保利	彭尚武	198.00	2016/8/18	2021/8/17	14222.4元/月

			国际广场B3栋1117-1119					
19	湖北	办公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高新区关山大道332号保利国际中心1005、1006、1007室	武汉保利金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07.00	2019/10/1	2021/9/30	261045.25元/季度
20	贵州	办公	贵阳市高新区黔灵山路德福中心A7栋一单元3层6号房	贵州金康全装饰有限公司	217.00	2019/3/20	2020/3/20	16487.06元/月
21	安徽	办公	合肥市政务区潜山路111号华润大厦A座9层903室	华润置地（合肥）有限公司	242.00	2019/2/1	2021/1/31	60482.1元/季度
22	天津	办公	天津市和平区大沽北路2号天津环球金融中心55层5505—5506	天津天物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334.00	2019/7/20	2020/2/20	23148.81元/月
23	江西	办公	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1669号华尔登商业中心喜来登酒店办公楼2706室	熊信伟	275.00	2019/6/15	2022/6/14	267120元/年
24	河北	办公	河北省石家庄裕华路66号海悦天地A座26层3号	海悦天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85.59	2019/7/25	2020/3/24	14677.08元/月
25	河北	办公	河北省石家庄裕华路66号海悦天地D座714	海悦天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4.55	2020/4/21	2021/4/20	55200元/年
26	湖北	办公	武汉市洪山区关山大道保利国际中心1003	保利金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5.69	2017/9/1	2020/2/29	89,890元/季度
27	湖北	办公	武汉市洪山区关山大道保利国际中心1004	保利金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2.12	2019/8/1	2020/2/29	39,225元/季度
28	西安	办公	西安市科技路38号林凯国际大厦19层06-10室	陕西林凯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887.2	2020/5/1	2022/5/20	114105.4元/月
29	西安	办公	西安市科技路38号林凯国际大厦19层03-10室	陕西林凯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1359.28	2017/5/1	2020/4/30	174817元/月

2、自有房产出租情况说明

序号	区域	用途	地址	承租方	面积 (m ²)	起始时间	终止时间	租金 (元)
1	北京	办公	望京东园523号楼1层2011	北京远行置业有限公司	120.08	2020/1/20	2023/3/5	33000/月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中盟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06月09日	5,000	2017年07月26日	4,810		保证期间按乙方对债务人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自单笔授信业务起始日起至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否	是
中盟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1日	5,000	2018年12月24日	2,755		保证期间按乙方对债务人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自单笔授信业务起始日起至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是	是
中盟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01月11日	5,000	2019年02月28日	2,000		《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	是	是

						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托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如因法律规定或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提前到期,则为提前到期之日)起两年。		
中盟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1月02日	2,800	2020年01月06日	2,740		保证期间按乙方对债务人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自单笔授信业务起始日起至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是	是
中盟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2月18日	1,500	2020年03月09日	1,500		保证期间按乙方对债务人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自单笔授信业务起始日起至该笔债务履行期	否	是

						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中盟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06月24日	2,740	2020年07月07日	2,740		保证期间按乙方对债务人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自单笔授信业务起始日起至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7,04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6,98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22,04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4,299.99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广州嘉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11月21日	1,000	2018年12月19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内	是	否
广州嘉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9年02月22日	2,000	2019年03月06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含约定期限届满以及依照约定或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前	否	否

						到期，下 同)之日起 两年。如果 被担保债 务应当分 期履行，则 北京银行 既有权在 每期债务 的履行期 届满之日 起两年内 要求保证 人就该期 债务履行 保证责任， 也有权在 主合同项 下该期之 后任何一 期债务的 履行期届 满之日起 两年内要 求保证人 就担保范 围内的全 部债务履 行保证责 任，并有权 在因该期 债务逾期 而依照主 合同约定 或法律法 规的规定 而宣布提 前到期之 日起两年 内要求保 证人就宣 布提前到 期的全部 债务履行		
--	--	--	--	--	--	-------------------------------------------------------------------------------------------------------------------------------------------------------------------------------------------------------------------------------------------------------------------------------------------------------------------------------------------------------------------	--	--

						保证责任。		
动力盈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2019年02月22日	2,000	2019年03月06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p>保证期间为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含约定期限届满以及依照约定或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前到期，下同）之日起两年。如果被担保债务应当分期履行，则北京银行既有权在每期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要求保证人就该期债务履行保证责任，也有权在主合同项下该期之后任何一期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内要求保证人就担保范围内的全部债务履行保证责任，并有权在因该期债务逾期</p>	否	否

								而依照主合同约定或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宣布提前到期之日起两年内要求保证人就宣布提前到期的全部债务履行保证责任。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999.76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7,04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6,98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27,04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7,299.75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8.3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担保对象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违规担保金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截至报告期末违规担保余额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预计解除方式	预计解除金额	预计解除时间(月份)
北京维斯可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	20,000	91.83%	债务人已偿还	债务人已偿还	0	0.00%	债务人已偿还		债务人已偿还
北京维斯可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	15,000	68.87%	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为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所有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969.36	13.63%	已达成执行和解		已达成执行和解并长期履行。
北京维斯可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	5,000	22.96%	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为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所有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0	0.00%	法院判决公司无需承担责任		已解除
北京维斯可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	100	0.46%	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为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所有被担保	0	0.00%	法院判决公司无需承担责任。		已解除

					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北京红嘉福科技有限公司	无	20,000	91.83%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0,000	91.83%	1、争取展期；2、刘光通过变现资产或筹资还款；3、解除上市公司担保责任。		暂无
济宁恒德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无	17,000	78.05%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被担保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17,000	78.05%	1、争取与债权人沟通转成股权投资 2、处置相关投资变现还款；3、解除上市公司担保责任。		暂无
中兴融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无	22,000	101.01%	连带保证责任	不适用	1,773.87	8.14%	1、被担保对象收回应收款，偿还债权人；2、沟通展期；3、解除上市公司担保责任。		已上诉
盛联融资租赁	无	10,031.68	46.06%	无条件不可撤	出租人债权全	5,015.84	23.03%	1、被担保对象		已在应诉期间

有限公司				销的回购义务	部实现之日止			收回应收款, 偿还债权人; 2、沟通展期; 3、解除上市公司担保责任。		
北京维斯可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无	8,700	39.94%	未找到相关合同	未找到相关合同	8,700	39.94%	1、被担保对象收回应收款, 偿还债权人; 2、沟通展期; 3、解除上市公司担保责任。		未找到相关合同
北京市警视达机电设备研究所有限公司	无	5,000	22.96%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被担保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5,000	22.96%	1、被担保对象收回应收款, 偿还债权人; 2、沟通展期; 3、解除上市公司担保责任。		尚未收到履约要求
北京联合视讯技术有限公司	无	5,000	22.96%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被担保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5,000	22.96%	1、被担保对象收回应收款, 偿还债权人; 2、沟通展期; 3、解除上		尚未收到履约要求

								上市公司担保责任。		
盛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无	20,000	91.83%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被担保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0,000	91.83%	1、被担保对象收回应收款,偿还债权人; 2、沟通展期; 3、解除上市公司担保责任。		尚未收到履约要求
北京银泰锦宏有限公司	无	2,736.07	12.56%	不适用	不适用	0	0.00%	已偿还		已解除
合计		150,567.75	691.32%	--	--	85,459.07	392.37%	--	--	--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单位: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总金额	合同履行的进度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4、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 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信托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0	0	28,00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0	0	12,000

合计	0	0	40,000
----	---	---	--------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4月19日，宁波网力与中粮信托签署《中粮信托·睿元三号单一资金信托》信托合同，委托中粮信托进行信托投资，信托资金总额不超过30,000.00万元。实际执行时，第一期信托资金规模13,000.00万元于2019年4月22日生效，第二期信托资金规模15,000.00万元于2019年4月26日生效，预期收益率7.2%/年，信托存续期为12个月，信托计划于信托期间每年6月20日及12月20日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当期信托利益。中粮信托收到信托资金后，向济宁恒德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德信”）发放信托贷款28,000.00万元。2019年6月26日，公司如期收到信托收益。2019年12月20日信托收益未能如期兑付，信托计划出现违约。

2020年2月20日，中粮信托向宁波网力出具《信托利益分配通知书》（2019中粮单字第007号—FPTZ），说明由于受托人分别于2019年12月20日及2020年1月15日向融资人发送《催款通知书》，融资人恒德信仍未支付其欠付的利息，根据《信托合同》第十七条约定提前终止信托，并向恒德信出具《债权换让通知》（2019中粮单字第007-1-ZR01）将信托债权28,000.00万元转让给了宁波网力。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5、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积极履行企业应尽的义务，承担社会责任。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职工、客户、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的进行信息披露，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和投资者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

公司注重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培养人才，定期组织开展专业知识、专业技能等培训，促使员工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全面提升，同时为员工提供成长平台与通道，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公司坚持以人为本，尊重员工，为员工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加强对员工的人为关怀，增强员工的归属感与认同感，持续优化员工关怀体系；公司尊重和保护员工权益，严格执行《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等各项法律法规，切实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及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股东减持事宜

公司于2020年1月7日收到焦广宇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完成告知函》，截止2020年1月7日，焦广宇先生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共减持147,400股。上述事宜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公司于2020年1月20日收到其他股东、原监事郭军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届满告知函》，截止2020年1月20日，郭军先生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共减持2,160,276股。上述事宜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关于公司其他股东减持计划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收到赵永军先生、张睿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届满告知函》，截止2020年4月10日，赵永军先生、张睿先生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赵永军先生共减持1,198,540股；张睿先生共减持122,500股。上述事宜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7)。

公司于2020年1月9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原董事蒋宗文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7,129,836股(含本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1.43%，不超过其个人持股的25%。公司于2020年8月7日，公司收到蒋宗文先生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届满告知函》，截至2020年8月7日，其个人股份减持计划已届满，蒋宗文先生共减持5,000,000股。上述事宜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53)。

2、会计政策变更事宜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该事项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 (公告编号：2020-078)。

3、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成员变更

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1月16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董事长、副董事长、各委员会委员，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指定高级管理人员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该事项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部分董事、监事届满离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

2020年4月17日，公司原董事刘光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该事项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6)。

2020年7月27日，原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兼总经理赵永军辞职。该事项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了《关于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47)。

2020年7月28日，独立董事金毅敦辞职，独立董事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仍继续履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赵丰先生提名，聘任张睿先生为公司总裁，邹洋先生为执行总裁。该事项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了《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暨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49)。

2020年9月29日，原公司独立董事国世平去世。该事项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了《关于公司独立董事去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79)。

2020年10月19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聘任蔡昌银为公司副总裁。该事项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86)。

2020年10月29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聘任刘朗天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该事项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88)。

2020年11月18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提名赵现金、肖亚红、徐可欣、李剑秋为独立董事候选人，2020年12

月4日，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原独立董事金毅敦提交的辞职报告生效。该事项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196）、《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203）。

4、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事宜

公司于2020年6月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2019年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计提2019年度资产减值准备共计210,851.19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上述事宜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公司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5）。

5、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及违规担保、资金占用的事宜

2019年8月16日，公司因近日发现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事宜，进行自查核实账户被冻结原因，公司现任董事会察觉到公司此前可能存在未按有关规定履行审批及披露程序的相关担保事项。现任董事会立即启动自查程序，并向公司原控股股东刘光先生核实，自查过程中发现此前公司确实存在相关违规对外担保、资金占用的情形，相关事项属于公司内控重大执行缺陷。

公司分别于2019年8月16日、8月23日、9月6日、9月12日、9月16日、10月14日、11月5日、12月2日、12月13日；2020年1月2日、2月7日、3月6日、4月8日、5月8日、6月2日、7月6日、7月9日、8月3日、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了《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22）、《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24）、《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9-139）、《关于收到〈应诉通知书〉及相关法律文书暨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股东股份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44）、《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股东股份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45）、《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及违规担保、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9-156、2019-167）、《关于公司收到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传票〉等法律文书暨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及违规担保、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及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9-178）、《关于收到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法律文书暨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及违规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181）、《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及违规担保、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2020-023）、《关于收到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财产保全告知书〉暨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及违规担保、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及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及违规担保、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0-054、2020-084、2020-110、2020-138、2020-140）、《关于收到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传票》等法律文书暨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及违规担保、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0-152）、《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及违规担保、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0-167）持续披露了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违规担保及资金占用的进展情况。

2020年6月2日，因公司违规担保、大股东资金占用及重大事项未及时披露，公司及相关当事人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因违规担保、未按规定披露重大合同，公司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并行政处罚。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11月9日、11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分别发布了《关于公司及公司董事分别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92）、《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02）对立案调查及被行政处罚的详情进行了披露。

公司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宜

鉴于公司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且情形严重，公司股票自2020年9月15日开市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ST），股票简称由“东方网力”变更为“ST网力”；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不变，仍为20%；股票代码不变，仍为300367。

公司分别于2020年9月8日、9月14日、10月13日、11月13日、1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ST）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72）、《关于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公司股票停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74）、《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80、2020-193、2020-206），对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事宜（包括违规担保、银行账户被冻结、资金占用及财务资助等事宜）进行

了持续披露。

截至本报告日，合计被冻结公司账户共计35个，影响金额为人民币62,815,871.03元。公司核查涉及资金占用事项余额约16,429.1万元。

公司自查发现2017年4月至2019年3月期间，涉及为北京维斯可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盛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北京红嘉福科技有限公司、济宁恒德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中兴融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市警视达机电设备研究所有限公司、北京联合视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银泰锦宏有限公司共计8家公司违规提供12笔对外担保，金额累计共计150,567.75196万元，扣除已偿还金额共计51,041.97267万元，剩余未偿还违规担保总额为99,525.77929万元（目前违规担保事项中有五笔涉诉，因相关违约金及利息暂未确认，担保总额及余额均未计算违约金及利息）。

7、公司股东股份被冻结的事宜

公司于2020年2月25日披露，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股东刘光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存在新增轮候冻结的情形，冻结申请人为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冻结股份988,236股。上述事宜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公司股东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公司于2020年3月23日披露，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股东刘光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存在新增轮候冻结的情形，冻结申请人为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股份228,462,735股。上述事宜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公司股东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

公司于2020年5月13日披露，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股东刘光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存在新增轮候冻结的情形，冻结申请人为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冻结股份228,462,735股。上述事宜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公司股东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8）

公司于2020年5月13日披露，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蒋宗文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截至本公告日，蒋宗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3,519,34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5.31%，累计被冻结股份数量63,519,346股，占蒋宗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10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5.31%。上述事宜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被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9）

公司于2020年6月9日披露，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股东刘光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存在新增轮候冻结的情形，冻结申请人为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冻结股份228,462,735股。上述事宜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公司股东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4）

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披露，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蒋宗文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存在新增轮候冻结的情形，冻结申请人为上海金融民法院，冻结股份63,519,346股，占蒋宗文持有股份10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5.31%。上述事宜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公司股东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9）

公司于2020年6月24日披露，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股东刘光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存在新增轮候冻结的情形，冻结申请人为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冻结股份34,306,616股，占其持有股份100%。截至公告日，刘光先生累计被冻结股份数量 228,462,735 股，占刘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10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9.11%。上述事宜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公司股东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2）

公司于2020年8月25日披露，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股东刘光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存在新增轮候冻结的情形，冻结申请人为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冻结股份228,000,000股，占其持有股份99.80%。截至公告日，刘光先生累计被冻结股份数量 228,462,735 股，占刘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10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9.11%。上述事宜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公司股东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60）

公司于2020年9月1日披露，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股东刘光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存在新增轮候冻结的情形，冻结申请人为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冻结股份228,000,000股，占其持有股份99.80%。截至公告日，刘光先生累计被冻结股份数量 228,462,735 股，占刘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10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9.11%。上述事宜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公司股东股份新增轮候冻结

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168)

公司于2020年9月14日披露, 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 公司股东刘光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存在新增轮候冻结的情形, 冻结申请人为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冻结股份228, 462, 735股, 占其持有股份100%。截至公告日, 刘光先生累计被冻结股份数量 228, 462, 735 股, 占刘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10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9. 11%。上述事宜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关于公司股东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175)

公司于2020年9月28日披露, 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 公司股东刘光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存在新增轮候冻结的情形, 冻结申请人为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冻结股份228, 462, 735股, 占其持有股份100%。另一冻结申请人为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冻结股份228, 462, 735股, 占其持有股份100%。截至公告日, 刘光先生累计被冻结股份数量 228, 462, 735 股, 占刘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10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9. 11%。该事宜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关于公司股东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178)

8、公开挂牌转让华启智能股权转让应收款事宜

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华启智能股权转让应收款的议案》, 拟将公司目前所持的苏州华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启智能”) 剩余31, 625万元股权转让应收款打包以原价在天津产权交易中心以公开挂牌的方式进行转让, 首次挂牌周期设置为5个工作日。经过与各相关方洽谈, 综合各因素考虑, 公司决定后续将不再继续出售该股权转让款。该事宜公司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公告编号: 2020-070)

9、新设子公司事项

2020年2月28日, 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东网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万元。

2020年11月3日, 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东方网力人工智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万元。

10、处置公司资产事项

公司于2020年3月20日卖出香港网力所持马来西亚公司CABNET HOLDINGS BERHAD全部3, 575万股股份以及1, 300万份权证, 合计股权出售所得为853. 1250万林吉特(折合人民币约1, 350. 73万元人民币)。

公司于2020年2月11日及5月15日出售公司所持有的会畅通讯股票合计57800股, 出售所得为255万元人民币。

公司于2020年12月25日, 出售公司所持有的深圳微服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16. 67%的股权, 出售所得为7255万元人民币。

公司于2020年12月25日, 出售公司所持有的北京云逍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14. 89%的股权, 出售所得为10万元人民币。

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 撤出对天津网力智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投资, 撤资款为8万元人民币。

公司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事宜

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光所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0, 121, 772股于2020年12月24日被司法拍卖, 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26. 32%,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 02%, 拍卖的竞得人为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拍卖成交价为人民币220, 286, 172. 61元。公司2020年11月24日、12月25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分别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0-200)、《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权被司法拍卖结果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0-210)。

筹划重大事项及终止事宜

公司拟收购北京市警视达机电设备研究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警视达”或“目标公司”)的控股权并签署了意向性协议, 后因无法达成一致而终止。公司2020年5月25日、6月8日、6月22日、7月23日、8月7日、8月24日、9月8日、9月22日、10月13日、10月30日、11月13日、11月30日、12月14日、12月25日、2021年1月7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分别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并签署意向性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92)、《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0-113、2020-126、2020-146、2020-154、2020-159、2020-171、2020-177、2020-181、2020-191、2020-194、2020-201、2020-205、2020-211)、《关于终止筹划重大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01)。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54,904,745	29.68%				-177,612,604	-177,612,604	177,292,141	14.8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54,904,745	29.68%				-177,612,604	-177,612,604	177,292,141	14.8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354,904,745	29.68%				-177,612,604	-177,612,604	177,292,141	14.83%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40,867,771	70.32%				177,612,604	177,612,604	1,018,480,375	85.17%
1、人民币普通股	840,867,771	70.32%				177,612,604	177,612,604	1,018,480,375	85.1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195,772,516	100.00%						1,195,772,51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2020年1月2日，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高管锁定股份数量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年初定期调整，高管锁定股份减少67,906,897股。

2、2020年1月16日，董监事会换届选举，原副总经理焦广宇、原副总经理张睿、原监事郭军届满离任。

其股份全部锁定半年，高管锁定股增加3,385,855股。

3、2020年4月17日，原董事刘光辞职，离职半年后至原聘任期2023年1月16日届满后6个月内其所持股份每年初按照上年末持股数的25%解锁；之后全部解锁，高管锁定股增加57,115,684股。

4、2020年7月27日，原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兼总经理赵永军辞职，离职半年后至原聘任期2023年1月16日届满后6个月内其所持股份每年初按照上年末持股数的25%解锁；之后全部解锁，高管锁定股增加317,213股。

5、2020年6月19日，原董监高蒋宗文、张晟骏、张丛喆、冯程、张新跃、钟玲锁定期限届满，高管锁定股减少73,997,834股。

6、2020年7月16日，原董监高焦广宇、张睿、郭军锁定期届满，高管锁定股减少13,697,589股。

7、2020年7月28日，聘任张睿为公司总裁，其所持股份需按相关规定锁定75%。高管锁定股增加467,360股。

8、2020年6月19日，原公司董监高高军、何华杰锁定期届满，高管锁定股减少26,180,712股。

9、2020年10月17日，原董事刘光锁定期半年届满，高管锁定股减少57,115,684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9年12月31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换届选举刘光、王波、赵永军、蒋超、赵丰、邹洋为董事候选人，金毅敦、国世平、邵世凤为独立董事候选人；2019年12月31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选举罗天明、罗雄伟为监事，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浩宇为职工监事，2020年1月16日，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0年1月16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赵永军为总经理，聘任陈炼、蒋超、刘朗天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蒋超为公司财务总监。原董事黄静珩、孙琨、黄轶嵩、蔡昌银，独立董事郭全中、张健，原监事郭军、林杨、曹万君，原副总经理张睿、董事会秘书梁爽、原董事兼副总经理孙琨、原副总经理焦广宇，原财务总监欧阳正开届满离任。

2、2020年7月28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公司聘任张睿为公司总裁，邹洋为执行总裁。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公司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	1,444,244	0	0	1,444,244	股权激励授予	需回购

激励对象						
公司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	508,650	0	0	508,650	股权激励预留部分授予	需回购
冯程	535,511	0	535,511	0	高管锁定股	已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离职，2020 年 6 月 19 日已全部解锁。
高军	34,834,022	0	34,834,022	0	高管锁定股	2017 年 10 月 7 日离职，2020 年 6 月 19 日已全部解锁。
郭军	11,127,533	0	11,127,533	0	高管锁定股	2019 年 7 月 29 日离职，2020 年 6 月 19 日已全部解锁。
何华杰	73,515	0	73,515	0	高管锁定股	2017 年 12 月 29 日离职，2020 年 6 月 19 日已全部解锁。
蒋宗文	68,519,346	0	68,519,346	0	高管锁定股	2017 年 10 月 7 日离职，2020 年 6 月 19 日已全部解锁。
焦广宇	375,450	0	375,450	0	高管锁定股	2020 年 1 月 16 日届满离任，2020 年 7 月 16 日已全部解锁。
刘光	228,462,735		57,115,684	171,347,051	高管锁定股	2020 年 4 月 17 日离职，离职后半年内股份全部锁定限售，离职半年后

						至原聘任期 2023 年 1 月 16 日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年初按照上年末持股数的 25% 解锁；之后全部解锁。
张丛喆	50,410	0	50,410	0	高管锁定股	已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离职，2020 年 6 月 19 日已全部解锁。
张睿	559,235		91,875	467,360	高管锁定股	2021 年 1 月 7 日离职，离职后半年内股份全部锁定限售，离职半年后至原聘任期 2023 年 1 月 16 日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年初按照上年末持股数的 25% 解锁；之后全部解锁。
张晟骏	1,232,103	0	1,232,103	0	高管锁定股	已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离职，2020 年 6 月 19 日已全部解锁。
张新跃	2,626,849	0	2,626,849	0	高管锁定股	已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离职，2020 年 6 月 19 日已全部解锁。
赵永军	3,521,527	3,309	0	3,524,836	高管锁定股	2020 年 7 月 27 日离职，离职后半年内股份全部

						锁定限售； 离职半年后 至原聘任期 2023 年 1 月 16 日届满后 6 个月内每 年初按照上 年末持股数 的 25% 解锁； 之后全部解 锁。
钟玲	1,033,615	0	1,033,615	0	高管锁定股	2019 年 12 月 17 日离职， 2020 年 6 月 19 日已全部 解锁。
合计	354,904,745	3,309	177,615,913	177,292,141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 通股股东总 数	41,405	年度报 告披露 日前上 一月末 普通股 股东总	36,524	报告期末 表决权恢 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 数（如有） （参见注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 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数（如 有）（参见注 9）	0
---------------------	--------	----------------------------------------	--------	-----------------------------------------------	---	--------------------------------------------------	---

		数	9)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光	境内自然人	19.11%	228,462,735	0	171,347,051	57,115,684	质押	226,606,088
							冻结	228,462,735
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48%	89,456,865	0	0	89,456,865		
蒋宗文	境内自然人	5.31%	63,519,346	0	0	63,519,346	质押	54,108,794
							冻结	63,519,346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北方信托盛世景新策略 9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2.53%	30,293,040	0	0	30,293,040		
高军	境内自然人	2.27%	27,166,078	-7,668,023	0	27,166,078		
郭军	境内自然人	0.84%	10,038,234	-2,638,200	0	10,038,234		
宋辉俊	境内自然人	0.58%	6,952,887	2,785,803	0	6,952,887		
史俊生	境内自然人	0.56%	6,656,000	6,656,000	0	6,656,000		
孙东利	境内自然人	0.53%	6,301,051	2,569,149	0	6,301,051		
西藏天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8%	5,740,576	0	0	5,740,576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1、北方信托盛世景新策略 9 号单一资金信托计划系公司原控股股东刘光先生的一致行动							

动的说明	人。 2、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1、刘光先生持有的全部 228,462,735 股股份的表决权全部委托给公司现控股股东川投信产。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89,456,865	人民币普通股	89,456,865
蒋宗文	63,519,346	人民币普通股	63,519,346
刘光	57,115,684	人民币普通股	57,115,684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北方信托盛世景新策略 9 号单一资金信托	30,293,040	人民币普通股	30,293,040
高军	27,166,078	人民币普通股	27,166,078
郭军	10,038,234	人民币普通股	10,038,234
宋辉俊	6,952,887	人民币普通股	6,952,887
史俊生	6,656,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56,000
孙东利	6,301,051	人民币普通股	6,301,051
西藏天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5,740,576	人民币普通股	5,740,576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北方信托盛世景新策略 9 号单一资金信托计划系公司原控股股东刘光先生的一致行动人。 2、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王波	2017年12月20日	91510100MA6C89MU2X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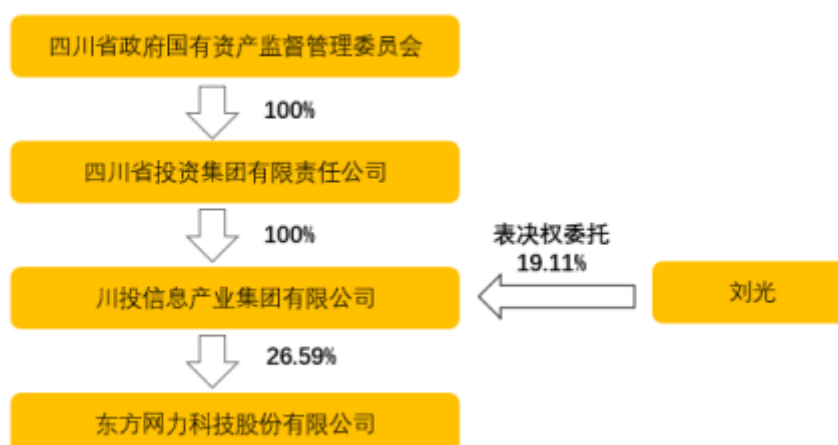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徐进	2004年07月14日	115100007650616494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四川省国资委实际控制的上市公司主要有四川路桥、川投能源、四川成渝和新华文轩。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赵永军	董事、总经理	离任	男	49	2020年01月16日	2020年07月27日	4,388,852	0	780,000	0	3,608,852
张睿	副总经理、总裁	离任	男	51	2014年08月18日	2021年01月07日	765,264	0	52,500	0	712,764
焦广宇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51	2016年03月23日	2020年01月16日	486,517	-	-	-	-
郭军	监事	离任	男	44	2015年04月16日	2020年01月16日	12,676,434	0	2,638,200	0	10,038,234
合计	--	--	--	--	--	--	18,317,067	0	3,470,700	0	14,359,85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黄静珩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1月16日	董事会换届
孙琨	董事、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1月16日	董事会换届
黄轶嵩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1月16日	董事会换届
蔡昌银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1月16日	董事会换届
蔡昌银	副总裁	聘任	2020年10月19日	
张睿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1月	董事会换届

			16 日	
张睿	总裁	聘任	2020 年 07 月 28 日	
郭全中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01 月 16 日	董事会换届
张健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01 月 16 日	董事会换届
曹万君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01 月 16 日	董事会换届
林杨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01 月 16 日	董事会换届
郭军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01 月 16 日	董事会换届
刘光	董事	离任	2020 年 04 月 17 日	个人原因
欧阳正开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01 月 16 日	董事会换届
梁爽	副总经理、董秘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01 月 16 日	董事会换届
焦广宇	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0 年 01 月 16 日	董事会换届
赵永军	董事、总经理	被选举	2020 年 01 月 16 日	董事会换届
赵永军	董事、总经理	离任	2020 年 07 月 27 日	个人原因
王波	董事	被选举	2020 年 01 月 16 日	董事会换届
邹洋	董事	被选举	2020 年 01 月 16 日	董事会换届
邹洋	执行总裁	聘任	2020 年 07 月 28 日	
蒋超	副总裁	聘任	2020 年 01 月 16 日	董事会换届
蒋超	董事、财务总监	被选举	2020 年 01 月 16 日	董事会换届
赵丰	董事长	被选举	2020 年 01 月 16 日	董事会换届
罗天明	监事	被选举	2020 年 01 月 16 日	董事会换届

罗雄伟	监事	被选举	2020年01月16日	董事会换届
王浩宇	监事	被选举	2020年01月16日	董事会换届
刘朗天	副总经理	聘任	2020年01月16日	董事会换届
刘朗天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0年10月30日	
陈炼	副总裁	聘任	2020年01月16日	董事会换届
金毅敦	独立董事	离任	2020年12月04日	个人原因
邵世凤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0年01月16日	董事会换届
国世平	独立董事	离任	2020年12月04日	个人原因
赵现金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0年12月04日	
徐可欣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0年12月04日	
肖亚红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0年12月04日	
李剑秋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0年12月04日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1、赵丰，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2年8月出生，汉族。研究生学历，经济学硕士学位，保荐代表人。曾任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现任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王波，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6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硕士学历。现任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四川省企业联合会信息工作会理事，四川川大智胜系统集成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云上天府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智慧华川养老(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3、蒋超，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1年10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曾就任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惠州石油分公司零售管理经理，南储仓储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业务拓展经理，深圳市友银物流管理有限公司业务管理部经理，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产品经理、专职审查人等职。现任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副总裁。

4、邹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2年8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深圳市天岳资本

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市天岳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执行总裁。

5、邵世凤，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5年2月出生，硕士学历，会计学教授。曾任广东技术师范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现任广东技术师范大学会计学教授，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主要社会兼职：广东省预算会计学会理事，广东省审计学会理事，广东省高级审计师评委会专家组成员，广东省正高级会计师评委会专家组成员，广东、广西等省区财政绩效评审专家，科技东莞评审专家等。现任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6、赵现金，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61年出生，在职研究生学历。曾任职于深圳建设银行及广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部总经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现任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7、肖亚红，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7年出生，汉族，政治经济学博士学位。曾任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经济系（后为财经学院）副教授，投资与理财专业（系）主任；现为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应用外语学院，副教授。长期担任中国注册理财规划师协会讲师团讲师，并获得2014年“中国百佳理财师”称号。现任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8、徐可欣，男，中国国籍，有日本境外居留权，1956年出生，汉族，工学博士。曾任中国机床总公司工程师、天津大学精密仪器与光电子工程学院院长，现任天津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9、李剑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0年出生，汉族，北京大学金融学学士学位。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市分行公司业务部、北京产权交易所股权登记托管部、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股权投资服务中心高级经理。现任北京股权投资基金协会副秘书长、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1、罗天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5年10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曾就任联想阳光雨露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渠道经理，泰康人寿深圳分公司信息技术工程师、办公室综合行政主管、办公室副主任兼总经理助理。现任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2、罗雄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4年9月出生，汉族，大专学历。深圳市中天佳汇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室综合行政，现任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

3、王浩宇，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90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北京锤子数码科技有限公司行政经理。现任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部助理和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1、陈炼，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1年5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毕业于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激光核聚变与等离子体物理专业，高级工程师。曾就任中物院助理研究员，绵阳市引进项目办主任、招商局副局长、花菱工业园区管委会主任、计经委主任、招商局长、市政府副秘书长、科建办主任，绵阳科创园区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四川长虹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四川电子军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长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华丰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长虹电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宜宾红星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现任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2、蒋超，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1年10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曾任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惠州石油分公司零售管理经理，南储仓储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业务拓展经理，深圳市友银物流管理有限公司业务管理部经理，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产品经理、专职审查人等职。现任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副总裁。

3、邹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2年8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深圳市天岳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市天岳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执行总裁。

4、刘朗天，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0年3月出生，汉族。研究生学历，金融硕士学位。曾任加

拿大汇丰银行理财顾问、深圳市大成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深圳市中天佳汇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现任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5、蔡昌银，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硕士学历。曾就职于中国四川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海外财务部会计，成都阿尔卡特通信系统有限公司会计主管，成都百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四川省房地产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四川新光硅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四川川投田湾河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成都丝路重组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副总经理，四川川投峨眉旅游开发公司副总经理，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四川川投云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川投信产申万宏源股权投资管理公司董事长，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波	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7年12月20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赵丰	深圳丰启实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8年10月08日		否
赵丰	深圳市丰启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9年09月05日		否
赵丰	深圳市丰启体育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9年03月25日		否
赵丰	深圳市丰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8年09月30日		否
赵丰	北京海淀科技金融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3月17日		否
王波	成都云上天府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7月13日		否
王波	四川川大智胜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董事长,董事	2018年06月25日		否
王波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5月20日		否
王波	智慧华川养老（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9月12日		否
邹洋	深圳市天岳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	2015年06月		否

		行董事	04 日		
邹洋	深圳视达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8 年 08 月 22 日		否
邹洋	深圳市天岳金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6 年 03 月 09 日		否
邹洋	深圳市天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5 年 12 月 25 日		否
邹洋	东方网力人工智能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经理,执行董事	2020 年 11 月 03 日		否
邹洋	深圳市东网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20 年 02 月 28 日		否
邹洋	深圳市天岳资本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5 年 08 月 20 日		否
邹洋	苏州华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12 月 02 日		否
邹洋	中盟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0 月 16 日		否
赵现金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部总经理、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	1998 年 11 月 01 日		是
李剑秋	北京基金业协会	副秘书长	2008 年 08 月 01 日		是
邵世凤	广东技术师范大学	教授	2001 年 08 月 01 日		是
肖亚红	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教授	2006 年 08 月 01 日		是
徐可欣	天津大学	教授	2000 年 01 月 01 日		是
徐可欣	天津先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 年 02 月 11 日		否
徐可欣	天津九光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17 年 08 月 17 日		否
李剑秋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3 月 30 日		否
李剑秋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4 月 29 日		否
王浩宇	重庆网力视界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08 年 03 月 25 日		否

王浩宇	北京定观休闲健身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1月23日		否
王浩宇	西安赛能视频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7月22日		否
王浩宇	江苏东方网力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03月11日		否
罗天明	上海网力视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1月25日		否
罗天明	东方网力（苏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9月27日		否
罗天明	东方网力人工智能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1月03日		否
罗天明	深圳市东网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2月28日		否
陈炼	四川东方网力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08月31日		否
蔡昌银	四川川投云链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0月10日		否
蔡昌银	四川川投信产申万宏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7月17日		否
蔡昌银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5月20日		否
蔡昌银	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7月08日		否
蔡昌银	成都宏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9月29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1、公司离任董事刘光2019年12月5日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出具《关于对刘光采取责令改正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2019）149号）；2020年9月11日被7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出《关于对刘光、赵永军、张新跃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2020）146号）；2020年11月27日被7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12号），对刘光给予警告，并处以75万元罚款；2020年6月22日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 2、2020年9月11日被7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出《关于对刘光、赵永军、张新跃采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2020）146号）。2020年11月27日被7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12号），对赵永军给予警告，并处以20万元罚款；2020年6月22日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 3、2020年11月27日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12号），对张睿给予警告，并处以5万元罚款。
- 4、公司离任独立董事金毅敦2020年11月27日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12号），对金毅敦给予警告，并处以5万元罚款。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奖励两部分组成。基本薪酬主要考虑职位、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董事和监事的薪酬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薪酬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审议批准。绩效奖励以年度经营目标为考核基础，根据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完成年度经营指标核定年度奖励总额，并根据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完成个人年度工作目标的考核情况核发个人的奖励。绩效奖励在年报完成后发放。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奖励总额、等级、系数、计算和发放办法等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定。2020年度实际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674.99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赵丰	董事长	男	39	现任	74.45	否
邹洋	董事、执行总裁	男	39	现任	56.01	否
王波	董事	男	45	现任	0	是
蒋超	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	男	40	现任	44.39	否
邵世凤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6.22	否
赵现金	独立董事	男	60	现任	0	否
肖亚红	独立董事	女	44	现任	0	否
徐可欣	独立董事	男	65	现任	0	否
李剑秋	独立董事	男	41	现任	0	否
陈炼	副总裁	男	60	现任	56.4	否
刘朗天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男	31	现任	47.52	否
蔡昌银	副总裁	男	50	现任	18.27	否
王浩宇	监事	男	31	现任	21.95	否
罗天明	监事会主席	男	36	现任	36.6	否
罗雄伟	监事	男	37	现任	20.5	否
刘光	董事	男	50	离任	74.64	否
赵永军	董事、总经理	男	49	离任	57.18	否
黄静珩	董事	男	37	离任	0	是
黄轶嵩	董事	男	42	离任	0	是
孙琨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6	离任	18.01	否

金毅敦	独立董事	男	45	离任	5.71	否
郭全中	独立董事	男	45	离任	0.94	否
张健	独立董事	女	46	离任	2.38	否
国世平	独立董事	男	63	离任	5	否
张睿	副总经理、 总裁	男	51	离任	49.75	否
焦广宇	副总经理	男	51	离任	30.41	否
郭军	监事	男	44	离任	3.9	否
梁爽	董事会秘书	男	35	离任	18.07	否
欧阳正开	财务总监	男	49	离任	21.66	否
林杨	监事	男	41	离任	0	是
曹万君	监事会主席	男	45	离任	5.03	否
合计	--	--	--	--	674.99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5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8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63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63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1
销售人员	53
技术人员	415
财务人员	20
行政人员	95
管理人员	40
合计	63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70
大学本科	378
大学专科	172
专科以下	14
合计	634

2、薪酬政策

2.1、薪酬组成

- 1) 固定工资：是薪酬的基本组成部分，根据相应的职级和岗位予以核定。正常出勤即可享受，无出勤不享受。
- 2) 绩效工资：是指员工完成岗位职责及工作，公司根据该岗位所达成的业绩予以支付的薪酬部分，根据员工工作业绩、态度、技能等方面的综合考核评估所得。绩效奖金的结算及支付方式详见《绩效考核管理制度》。
- 3) 各类补贴：包括岗位津贴、司机出车补贴、餐补、通讯补贴、福利补贴等项目，依据特定人群享有不同补贴项目。
- 4) 各类激励性奖金：奖金是公司为了完成专项工作或对做出突出贡献的等员工的一种奖励，包括专利奖、优秀人才推荐奖等。

2.2、薪酬计算规则

- 1) 薪资核算周期：以月为单位计算，即每自然月1日开始至该自然月最后一日结束。
- 2) 标准月薪：以offer约定为准，其中营销体系以offer约定的固定薪酬为准。
- 3) 标准日薪：标准月薪除以21.75。
- 4) 标准小时薪：标准日薪除以8。

2.3、薪酬分配原则

薪酬作为价值分配形式之一，应遵循竞争性、激励性、公平性和经济性的原则。

- 1) 公平性原则：薪酬设计重在建立合理的价值评价机制，在统一的规则下，通过对岗位的价值评估，员工的能力评估和绩效考核评估，决定员工的最终收入。
- 2) 经济性原则：人力成本的增长与企业总利润的增长幅度相对应，用适当工资成本的增加引发员工创造更多的经济价值，实现可持续发展。
- 3) 竞争性原则：根据市场薪酬水平的调查，对于与市场水平差距较大的岗位薪酬水平应有一定幅度调整，使公司薪酬水平有一定的市场竞争力。
- 4) 激励性原则：打破工资刚性，增强工资弹性，通过绩效考核，使员工的收入与公司业绩和个人业绩紧密结合，激发员工积极性。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3、培训计划

培训规划：

基于员工职业生涯规划的人才培养

培训对象：新员工、实习生、储备/基层管理者、中层管理者、高层管理者

基于网力业务价值链的人才培养

营销中心专业人才：行业代表、解决方案工程师、售后工程师

研发中心专业人才：产品经理

课程体系:

打造基于业务链的专业能力课程体系

打造职级的通用能力课程体系

打造基于企业文化的文化类课程体系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5,11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512,213.53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完善信息披露工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召集和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充分保障股东权利的行使。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合法。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现有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5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全体董事都能够依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地履行职务和义务。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的成员全部由现任董事组成。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专门委员会相关规定制度履行职权，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意见和参考依据。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对董事会和公司管理层的履职情况履行监督职能，包括对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公司财务、对公司关联交易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等进行监督。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通过及时回答投资者互动平台上提出的问题、接听投资者电话等多种方式，有效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公司指定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指定报刊，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取公司信息。

6、关于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逐步建立和完善了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和考核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7、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供应商、客户、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

共同推动公司和行业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注册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著作权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的资产具有完整性。

2、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供应、销售业务体系，独立签署各项与其生产经营有关的合同，独立开展各项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3、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总裁、副总裁、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人员均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均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也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4、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已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并已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进行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独立设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

5、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有机构混同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8.03%	2020 年 01 月 16 日	2020 年 01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编号：2020-011)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6.82%	2020 年 03 月 06 日	2020 年 03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时股东大会			日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44)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6.76%	2020 年 05 月 28 日	2020 年 05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95)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6.73%	2020 年 06 月 23 日	2020 年 06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127)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6.59%	2020 年 07 月 06 日	2020 年 07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137)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6.60%	2020 年 08 月 13 日	2020 年 08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155)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6.64%	2020 年 12 月 04 日	2020 年 12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203)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议	
金毅敦	26	5	21	0	0	否	3
国世平	21	0	21	0	0	否	0
邵世凤	26	0	26	0	0	否	0
赵现金	1	1	0	0	0	否	0
肖亚红	1	0	1	0	0	否	0
李剑秋	1	0	1	0	0	否	0
徐可欣	1	0	1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充分利用自己的专业优势，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情况，从各自专业角度为公司的经营发展提出合理的意见和建议，并对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利润分配、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外投资等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出具了独立、公正意见，为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对于独立董事所提出的意见，公司均予以采纳。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共召开2次会议,2020年第一次会议对2020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宜进行审议；2020年第二次会议对新选举独立董事的薪酬事宜进行审议。

2、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共召开4次会议，2020年第一次、第二次、第三次会议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进行审议；2020年第四次会议对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事项进行审议。

3、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内共召开6次会议，202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了2019年年度报告相关事项；2020年第二次会议审议了会计差错更正等事宜；2020年第三次审议了2020年半年报相关事宜；2020年第四次审议了证监会整改报告相关事项，2020年第五次、第六次审议了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

4、战略委员会，报告期内召开了1次会议，审议了公司的战略发展问题。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按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薪酬和绩效奖励相结合的薪酬制度。

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监督薪酬制度执行情况。公司则根据绩效考核结果兑现其绩效年薪，并进行奖惩。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后，一致认为：2020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严格执行了公司薪酬管理制度。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p>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修正并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针对 2019 年期间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即公司未能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存在大股东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解决大股东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事项。</p>	
<p>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针对 2019 年期间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即公司存在未经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发生违规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解决违规对外提供担保的事项。</p>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4 月 30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一、重大缺陷： 1.公司董事、监事 和高级管理 人员的舞弊行为； 2.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一、重大缺陷： 1.对公司整体控制目标的实现造成严重影响； 2.可能产生或者已经造成重大金额的

	<p>3.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 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p> <p>4.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 监督无效;</p> <p>5.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 效;</p> <p>6.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 改。</p> <p>二、重要缺陷:</p> <p>1.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2.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 政策;</p> <p>3.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 严重;</p> <p>4.对于期末财务 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 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 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三、 一般缺陷:</p> <p>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 部控制缺陷</p>	<p>财务损失;</p> <p>3.违反有关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情 节非常严重,引起监管部门的严厉惩 戒或其他非常严重的法律后果;</p> <p>4.造成的负面影响波及范围很广,引 起国内外公众的广泛关注,对公司声 誉、股价带来严重的负面影响。二、 重要缺陷:</p> <p>1.对公司整体控制目标的实现造成一 定影响;</p> <p>2.可能产生或者已经造成较大金额的 财务损失;</p> <p>3.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情 节比较严重,引起监管部门较为严 重的处罚或其他较为严重的法律后 果;</p> <p>4.造成的负面影响波及行内外,引起 公众关注,在部分地区对公司声誉带 来较大的负面影响。</p> <p>三、一般缺陷:</p> <p>1.对公司整体控制目标的实现有轻微 影响或者基本没有影响;</p> <p>2.可能产生或者已 经造成较小金额 的财务损失;</p> <p>3.违反有关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情 节轻微,引起监管部门较轻程度的处 罚或其他较轻程度的法律后果;</p> <p>4.造成的负面影响 局限于一定范 围,公众关注程度 较低,对公司声 誉带来负面影响较小。</p>
<p>定量标准</p>	<p>一、重大缺陷:</p> <p>1.财务报告错报的金额占当年利润总额 的比例>1.5%;</p> <p>2.财务报告错报的金额占当年资产总额 的比例>0.5%。</p> <p>二、重要缺陷:</p> <p>1.财务报告错报的金额占当年利润总额 的比例为 $1.5\% \geq X > 0.75\%$;</p> <p>2.财务报告错报的金额占当年资 产总额 的比例为 $0.5\% \geq X > 0.1\%$。</p> <p>三、一般缺陷: 1.财务报告错报的金额占 当年利润总额的比例$\leq 0.75\%$;</p>	<p>一、重大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大于 100 万元以上,且对公司造成较大负 面影响 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p> <p>二、重要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大于 10 万元小于或等于 100 万元或受到国 家政府部门处罚但对未公司造成负 面影响。</p> <p>三、一般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小于或 等于 10 万 元以下或受到省级(含 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对未对公 司造成负面影响。</p>

	2.财务报告错报的金额占当年资产总额的比例 $\leq 0.1\%$ 。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1 年 04 月 29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中天华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天华茂审字[2021] 第 3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谢晓丽、杨明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中天华茂审字【2021】第30号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网力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方网力公司2020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方网力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截止2020年12月31日东方网力货币资金余额11,754.08万元，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90,211.54万元和19,214.95万元；如财务报表附注六、（一）货币资金及（六十一）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所述，东方网力存在多个银行账户因违规担保等诉讼事项被司法冻结。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东方网力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疑虑的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其他信息

东方网力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东方网力2020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

五、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除“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所述事项外，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应收账款及信用减值损失

1、事项描述

应收账款的真实性及可回收性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且应收账款的预计可收回金额需要评估相关客户的信用情况，亦需要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真实性及减值准备计提的合理性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应收账款确认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12）；关于应收账款账面金额详见附注七、（4）。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了解并评价与应收账款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包括客户开发与信用管理、销售合同订立、产品出库及客户验收、收款管理及会计系统控制等，并对其关键控制点有效性进行测试；

（2）结合本期营业收入应对程序，确认本期新增应收款项的真实性；对部分重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对营业收入的本期发生额和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进行函证，对未回函的款项执行替代测试程序；

（3）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对关键控制点执行有效性进行测试；

（4）对与应收款项相关的信用风险特征进行分析，判断应收款项组合划分的合理性；

（5）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获取公司减值判断依据；通过网络查询获取客户信誉及经营等方面的信息，检查公司催款记录、与客户往来函件，同时对部分客户进行访谈了解其还款能力及预计还款期限，综合评价减值准备提取的合理性；获取律师关于部分欠款单位的信用调查报告并访谈调查律师，了解其调查程序以评价调查结论的可靠性；

（6）对应收账款的账龄划分准确性进行测试并结合款项回收及历史账龄情况分析判断账龄划分整体合理性；结合公司历史坏账损失情况，分析判断历史损失率及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合理性。

（二）预计负债的确认

1、事项描述

预计负债的完整性及准确性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且预计负债的确认和消除需要评估相关事项可能的发展方向，亦需要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预计负债的完整性、准确性及预计负债计提的合理性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预计负债确认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二十五);关于预计负债账面金额详见附注六、(三十五)。

2、审计应对

我们执行的主要程序如下:

- (1) 了解并测试与确认预计负债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 (2) 评估计提预计负债方法的适当性;
- (3) 测试管理层确认和消除预计负债所依据的基础信息,利用法律专家的工作,评价管理层确认预计负债过程中所采用关键假设及判断的合理性,以及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利用其法律专家的工作;评价法律机构的独立性、客观性、经验和资质;
- (4) 验证计算预计负债模型的准确性,复核预计负债在财务报告中是否得到恰当披露。

六、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东方网力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东方网力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东方网力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方网力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东方网力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方网力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东方网力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北京中天华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_____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2021年4月29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7,540,846.44	286,263,479.7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47,367.24	125,399,251.5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70,626,148.83	911,749,936.62
应收款项融资		1,295,817.60
预付款项	149,687,943.82	326,958,626.7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35,317,382.60	259,189,814.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5,687,817.74	191,710,108.0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3,357,786.09	13,221,358.36
其他流动资产	44,468,597.48	81,144,194.12
流动资产合计	1,342,833,890.24	2,196,932,586.8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36,643,192.13	241,488,766.87
长期股权投资	366,934,237.20	420,228,483.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940,152.23	9,644,528.5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56,811,511.90	777,249,222.00

投资性房地产	4,287,785.41	
固定资产	207,411,627.17	224,177,702.80
在建工程	1,840,608.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6,495,713.98	47,016,530.19
开发支出		
商誉	18,259,286.43	20,581,251.70
长期待摊费用	1,328,632.05	3,644,415.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662.93	732,042.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855,798.32	74,748,350.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86,868,207.75	1,819,511,292.74
资产总计	3,029,702,097.99	4,016,443,879.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2,115,445.92	954,569,446.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395,333,333.33	367,084,644.89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288,658.44
应付账款	344,759,585.45	518,150,384.83
预收款项		40,470,303.98
合同负债	39,294,568.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4,815,895.74	3,455,129.06
应交税费	322,265,978.21	303,311,977.19
其他应付款	264,977,954.64	143,752,528.80
其中：应付利息	56,863,026.62	2,460,000.0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2,149,546.34	195,680,524.81
其他流动负债	54,300,000.00	23,6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547,753,599.84	2,567,363,598.6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6,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50,875,396.86	569,572,318.16
递延收益	1,753,616.80	2,805,786.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558.25	168,332.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592,261.38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8,643,571.91	688,138,698.55
负债合计	2,826,397,171.75	3,255,502,297.2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95,772,516.00	1,195,772,5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72,499,536.47	1,271,976,554.04
减：库存股	15,592,261.38	15,592,261.38
其他综合收益	-10,313,216.74	5,326,844.2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7,451,276.63	137,451,276.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89,453,058.12	-1,853,305,983.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0,364,792.86	741,628,946.31
少数股东权益	12,940,133.38	19,312,636.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3,304,926.24	760,941,582.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29,702,097.99	4,016,443,879.55

法定代表人：邹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冠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893,343.77	75,084,882.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47,367.24	125,399,251.5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20,426,183.70	762,094,509.01
应收款项融资		1,295,817.60
预付款项	129,237,846.93	267,317,764.88
其他应收款	530,861,830.03	234,721,207.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231,617.34	2,913,340.65
存货	69,176,735.07	186,871,896.6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3,357,786.09	13,221,358.36
其他流动资产	6,192,694.29	44,827,064.05
流动资产合计	1,367,293,787.12	1,710,833,752.3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36,643,192.13	241,488,766.87
长期股权投资	2,625,941,420.90	2,387,748,775.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940,152.23	9,644,528.5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8,440,747.07	586,239,983.82
投资性房地产	4,287,785.41	
固定资产	73,852,948.89	89,504,293.8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872,644.21	6,791,744.5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26,158.02	1,701,172.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2,042.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855,798.32	63,110,783.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99,560,847.18	3,386,962,090.51
资产总计	4,466,854,634.30	5,097,795,842.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69,634,834.07	919,569,446.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888,658.44
应付账款	365,452,907.36	474,729,371.76
预收款项		27,684,236.82
合同负债	23,375,167.74	
应付职工薪酬	8,903,941.79	623,209.75
应交税费	268,551,193.09	248,968,172.33
其他应付款	1,332,759,694.31	909,539,106.91
其中：应付利息	55,564,898.84	2,460,000.00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1,937,832.81	195,468,811.28
其他流动负债	54,3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114,915,571.17	2,817,471,013.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6,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0,746,541.72	369,443,463.02
递延收益	1,753,616.80	2,805,786.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592,261.38
非流动负债合计	78,500,158.52	487,841,511.16
负债合计	3,193,415,729.69	3,305,312,525.1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95,772,516.00	1,195,772,5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99,742,853.42	1,498,395,501.28
减：库存股	15,592,261.38	15,592,261.38
其他综合收益	-11,212,417.12	-7,243,914.4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7,451,276.63	137,451,276.63
未分配利润	-1,532,723,062.94	-1,016,299,800.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73,438,904.61	1,792,483,317.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66,854,634.30	5,097,795,842.8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76,403,032.80	353,502,239.04
其中：营业收入	276,403,032.80	353,502,239.0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13,623,151.02	998,132,231.46
其中：营业成本	247,463,399.43	252,947,273.6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018,125.53	5,085,708.91
销售费用	60,074,942.36	132,606,896.33
管理费用	79,861,587.99	127,172,227.41
研发费用	206,090,071.19	294,217,856.95
财务费用	117,115,024.52	186,102,268.22
其中：利息费用	124,578,826.46	161,096,384.66
利息收入	10,840,646.97	14,595,738.73
加：其他收益	9,168,638.13	53,018,128.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098,138.30	60,780,083.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302,011.60	-69,547,435.8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586,555.59	13,500,761.2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4,253,321.35	-2,273,548,791.1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712,758.72	-401,219,913.2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33,121.29	-693,264.6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1,762,264.16	-3,192,792,988.59
加：营业外收入	5,617,483.41	9,617,059.16
减：营业外支出	20,658,227.81	6,018,265.0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6,803,008.56	-3,189,194,194.50

减：所得税费用	352,790.54	1,889,891.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7,155,799.10	-3,191,084,086.1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7,155,799.10	-3,191,084,086.1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6,147,074.94	-3,193,272,974.23
2.少数股东损益	-1,008,724.16	2,188,888.1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640,060.94	-2,930,215.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640,060.94	-2,930,215.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04,376.3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704,376.3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935,684.61	-2,930,215.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5,873.66	-161,489.12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599,354.95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671,558.27	830,629.07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52,795,860.04	-3,194,014,301.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1,787,135.88	-3,196,203,189.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08,724.16	2,188,888.1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497	-2.679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497	-2.679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邹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冠芳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34,807,265.04	244,046,047.78
减：营业成本	226,705,842.50	198,931,100.54
税金及附加	1,956,080.58	2,932,140.91
销售费用	39,866,805.27	78,659,668.94
管理费用	44,529,521.73	71,566,106.33
研发费用	111,310,481.60	143,504,149.11
财务费用	114,672,840.31	176,360,293.97
其中：利息费用	121,922,034.18	156,131,550.89
利息收入	10,164,338.32	13,886,357.82
加：其他收益	8,832,343.62	39,196,755.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2,934,293.48	302,129,673.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8,183,947.54	-70,772,599.8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551,203.45	-53,448,449.5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132,053.59	-1,471,136,445.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353,709.90	-442,598,788.8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9,678.85	-210,081.3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7,512,902.60	-2,053,974,748.75
加：营业外收入	470,315.84	512,649.50
减：营业外支出	18,627,877.79	2,020,054.9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5,670,464.55	-2,055,482,154.15
减：所得税费用	752,798.00	2,018,368.7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6,423,262.55	-2,057,500,522.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6,423,262.55	-2,057,500,522.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68,502.67	-3,760,844.0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04,376.3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704,376.3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5,873.66	-3,760,844.0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5,873.66	-161,489.12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		

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599,354.95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20,391,765.22	-2,061,261,366.9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4,661,345.02	725,383,585.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071,679.37	56,695,859.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	238,939,960.12	64,056,832.40

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2,672,984.51	846,136,277.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0,199,927.39	534,000,471.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1,987,822.51	319,760,634.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88,444.13	172,257,139.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071,427.54	388,831,808.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5,147,621.57	1,414,850,054.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474,637.06	-568,713,776.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274,984.22	1,043,343,382.8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70,214.79	49,192,040.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456.67	505,3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32,304,454.2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097,655.68	1,625,345,208.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056,427.35	36,004,816.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1,28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	35,061.38	418,066,000.00

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91,488.73	935,350,816.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006,166.95	689,994,391.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50,096,745.00	1,873,33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482,860.00	441,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1,579,605.00	2,314,9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65,804,696.84	2,848,194,209.8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4,350,118.56	194,438,048.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747,966.59	8,239,026.4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712,649.69	83,261,649.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6,867,465.09	3,125,893,908.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287,860.09	-810,963,908.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5,485.46	-379,374.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5,111,815.66	-690,062,667.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3,132,192.94	913,194,860.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020,377.28	223,132,192.9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8,934,553.06	537,567,754.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7,623,353.25	38,199,472.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6,765,622.46	807,523,256.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3,323,528.77	1,383,290,483.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5,350,991.73	447,873,053.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7,056,525.21	176,202,509.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57,706.91	132,410,624.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720,835.36	510,051,120.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6,086,059.21	1,266,537,308.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7,237,469.56	116,753,175.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6,767,684.42	998,709,266.0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8,629.46	17,586,742.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456.67	153,4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518,770.55	1,016,449,438.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0,489.30	1,458,192.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8,110,000.00	295,113,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066,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8,980,489.30	714,637,192.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461,718.75	301,812,246.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43,096,745.00	1,813,33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982,860.00	5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3,079,605.00	1,868,3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56,285,308.69	2,777,843,097.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033,950.19	181,889,263.9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843,136.87	68,657,183.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9,162,395.75	3,028,389,544.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6,082,790.75	-1,160,059,544.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2.51	36,947.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07,312.45	-741,457,174.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94,544.14	754,451,718.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87,231.69	12,994,544.14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 本 公 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1,195,772,516.00				1,271,976,554.04	15,592,261.38	5,326,844.20		137,451,276.63		-1,853,305,983.18		741,628,946.31	19,312,636.02	760,941,582.33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 期 差 错 更 正															
同 一 控 制 下 企 业 合 并															
其 他															
二、本年期初	1,1				1,27	15,5	5,32		137,		-1,8		741,	19,3	760,

余额	95,772,516.00				1,976,554.04	92,261.38	6,844.20		451,276.63		53,305,983.18		628,946.31	12,636.02	941,582.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2,982.43		-15,640,060.94				-536,147,074.94		-551,264,153.45	-6,372,502.64	-557,636,656.0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640,060.94				-536,147,074.94		-551,787,135.88	-1,008,724.16	-552,795,860.0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22,982.43								522,982.43	-5,363,778.85	-4,840,796.0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24,369.71								-824,369.71		-824,369.7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347,352.14								1,347,352.14	-5,363,778.85	-4,016,426.34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1,1 95, 772 ,51 ,6.0 0				1,27 2,49 9,53 6.47	15,5 92,2 61.3 8	-10, 313, 216. 74		137, 451, 276. 63		-2,3 89,4 53,0 58.1 2		190, 364, 792. 86	12,9 40,1 33.3 8	203, 304, 926. 2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 计			
	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 本 公 积	减： 库 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	854				1,61	48,9	24,9		141,		1,38		3,96	27,24	3,996	

余额	,54 3,9 97. 00				0,61 4,25 9.07	32,8 82.9 7	50,4 90.9 4		828, 222. 98		6,66 1,04 8.16		9,66 5,13 5.18	1,813 .42	,906, 948.6 0
加：会计 政策变更							-16, 693, 431. 74		-4,3 76,9 46.3 5		-15, 150, 171. 54		-36, 220, 549. 63	85,22 8.16	-36,1 35,32 1.47
前期 差错更正															
同一 控制下企 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 初余额	854 ,54 3,9 97. 00				1,61 0,61 4,25 9.07	48,9 32,8 82.9 7	8,25 7,05 9.20		137, 451, 276. 63		1,37 1,51 0,87 6.62		3,93 3,44 4,58 5.55	27,32 7,041 .58	3,960 ,771, 627.1 3
三、本期增 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填列)	341 ,22 8,5 19. 00				-338 ,637, 705. 03	-33, 340, 621. 59	-2,9 30,2 15.0 0				-3,2 24,8 16,8 59.8 0		-3,1 91,8 15,6 39.2 4	-8,01 4,405 .56	-3,19 9,830 ,044. 80
(一)综合收 益总额							-2,9 30,2 15.0 0				-3,1 93,2 72,9 74.2 3		-3,1 96,2 03,1 89.2 3	2,188 ,888. 12	-3,19 4,014 ,301. 11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 资本	-58 9,0 00. 00				5,55 8,89 5.44	-33, 340, 621. 59							38,3 10,5 17.0 3		38,31 0,517 .03
1. 所有者投 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58 9,0				-6,2 49,6	-33, 340,							26,5 01,9		26,50 1,971

权益的金额	00.				50.0	621.						71.5		.57
	00				2	59						7		
4. 其他					11,808,545.46							11,808,545.46		11,808,545.46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41,817,519.00				-341,817,519.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41,817,519.00				-341,817,519.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379,081.47							-2,379,081.47	-2,015,264.93	-4,394,346.4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95,772,516.00				1,271,976,554.04	15,592,922.61	5,326,844.20		137,451,276.63		-1,853,305,983.18	741,628,946.31	19,312,636.02	760,941,582.3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95,772,516.00				1,498,395,501.28	15,592,261.38	-7,243,914.45		137,451,276.63	-1,016,299,800.39		1,792,483,317.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95,772,516.00				1,498,395,501.28	15,592,261.38	-7,243,914.45		137,451,276.63	-1,016,299,800.39		1,792,483,317.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					1,347,352.14		-3,968,502.67			-516,423,262.		-519,044,413.08

填列)										5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16,423.262.55		-520,391,765.2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47,352.14							1,347,352.1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347,352.14							1,347,352.14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95,772,516.00				1,499,742,853.42	15,592,261.38	-11,212,417.12		137,451,276.63	-1,532,723,062.94		1,287,939,530.2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54,543,997.00				1,834,678,781.71	48,932,882.97	13,210,361.36		141,828,222.98	1,112,137,125.14		3,907,465,605.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16,693,431.74		-4,376,946.35	-39,392,517.08		-60,462,895.17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4,543,997.00				1,834,678,781.71	48,932,882.97	-3,483,070.38		137,451,276.63	1,072,744,608.06		3,847,002,710.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1,228,519.00				-336,283,280.43	-33,340,621.59	-3,760,844.07			-2,089,044,408.45		-2,054,519,392.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60,844.07			-2,057,500.522.88		-2,061,261,366.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89,000.00				5,534,238.57	-33,340,621.59						38,285.860.1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89,000.00				-6,249,650.02	-33,340,621.59						26,501,971.57
4. 其他					11,783,888.59							11,783,888.59
(三)利润分配										-31,543,885.57		-31,543,885.5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543,885.57		-31,543,885.57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41,817,519.00				-341,817,519.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41,817,519.00				-341,817,519.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95,772,516.00				1,498,395,501.28	15,592,261.38	-7,243,914.45		137,451,276.63	-1,016,299,800.39		1,792,483,317.69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公司注册中文名称：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英文名称：NETPOSA TECHNOLOGIES LIMITED

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人民币119,577.2516万元

法定代表人：邹洋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5号世宁大厦17层1723室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二) 公司历史沿革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网力”或“本公司”或“公司”）前身北京东方网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系由自然人蒋宗文、施援、吴勇、杨海军及周晨天共同出资并于2000年9月5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住所为北京市大兴县长子营镇政府东200米，经营期限为10年，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均为50.00万元，由股东以货币资金出资设立。

2001年10月29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至800.00万元。同时增加刘光为股东。

2007年12月13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原股东施援、吴勇将持有公司155.68万元、168.64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新增股东北京合源视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源视讯”），原股东蒋宗文将持有的150.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原股东刘光，变更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仍为800.00万元。

2008年4月7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原股东周晨天将持有公司21.6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原股东刘光，变更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仍为800.00万元。

2008年10月17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原股东刘光将持有公司24.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深圳市天阔

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变更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仍为800.00万元。

2009年12月2日，刘光将所持有有限公司的40.00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李京、徐燕、许晓阳、夏朝阳4人，蒋宗文将所持有有限公司的40.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北京盛世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源视讯将所持有有限公司的324.32万元出资额分别转让给合源视讯全体股东，并修订了公司章程。变更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仍为800.00万元。

2009年12月16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新增股东广东中科白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深圳市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增资额分别为80.00万元和20.00万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900.00万元。

2010年6月12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熊轲将出资额1.60万元转让给刘光，刘光将出资额9.80万元分别转让给赵永军、潘少斌、钟玲、任重、唐玉林、杨柏松、薛硕、冯升、杨志杰、贺贵川、郑旺等11名自然人，同时增加股东英特尔产品（成都）有限公司，增资额为57.45万元。增资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为957.45万元。

2010年8月17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以有限公司截至2010年6月30日的净资产92,901,755.66元出资，按1:0.5651比例折为股份5,250万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此次整体变更出具了“天职京审字[2010]1957号”《审计报告》和“天职京核字[2010]1965号”《验资报告》，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国友大正评报字（2010）第207号”《评估报告》。公司于2010年9月30日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11010800165681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变更为“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250.00万元。

根据公司2013年12月20日召开的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及上市决议，以及2014年1月3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20号文的核准，东方网力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470.25万股（公开发行新股631.00万股，股东公开发售股份839.25万股）。截至2014年1月24日，公司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总额31,486.90万元，扣除新股发行费用2,834.8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28,652.10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4]2058号”《验资报告》。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简称“东方网力”，股票代码“300367”，本次公开发行的1,470.25万股股票（公开发行新股631.00万股，股东公开发售股份839.25万股）于2014年1月29日起上市交易。

根据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881.00万元，由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转增基准日期为2014年2月28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762.00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次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4]11004号”《验资报告》。

公司于2014年11月7日召开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等议案。2014年11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内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及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议案》，经调整后，公司确定激励对象为110人，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54.00万股。”截至2014年12月12日，部分股权激励对象已离职或自愿放弃，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对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调整，公司最终确定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10人变更为108人，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54.00万股变更为152.50万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35.59元/股，限制性股票的总额为人民币5,427.475万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152.50万元，其余资金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914.50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次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4]12727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7,871.75万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基准日期为2015年5月5日，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29,786.25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次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5]10116号”《验资报告》。

公司于2014年11月7日召开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等议案，其中首期授予权益已于2014年11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4年12月15日出具“天职业字[2014]12727号”《验资报告》。预留权益在首期权益授予后12个月内一次性授予，且授予条件与首期授予权益的授予条件相同。公司于2015年8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经调整后，公司确定激励对象为33人，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0.00万股”。截至2015年9月22日，部分股权激励对象已离职或自愿放弃，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对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调整，最终确定的激励对象人数由33人变更为32人，预留限制性股票数量由40.00万股变更为39.50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27.75元/股，限制性股票的总额为人民币1,096.125万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与股本39.50万元，其余资金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9,825.75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次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5]13299号”《验资报告》。

经公司2015年4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5年5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15年6月1日召开的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5年10月28日出具的《关于核准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无锡乾创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388号）文件核准，公司非公开向无锡乾创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苏州创思博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网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等10个机构及钟华、梁铭妹等21个自然人合计发行1,187.072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36.84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3,731.75万元，各股东以股权出资，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与股本人民币1,187.0725万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1,012.8225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5]14704号”《验资报告》。同时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售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1,060.7116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42.9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5,599.99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747.5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852.49万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1,060.7116万元，其余资金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073.5341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次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5]14706号”《验资报告》。

公司于2015年10月15日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等议案。根据公司2015年10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内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调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及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议案》，经调整后，公司确定激励对象为93人，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69.415万股。”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22.46元/股，限制性股票的总额为人民币3,805.06万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与股本169.415万元，其余资金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242.9491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次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5]15121号”《验资报告》。

公司于2015年11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刘学峰、钱波已离职，根据《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其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公司拟对原激励对象刘学峰、钱波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6.25万股（原获授股数为2.5万股，经2014年度权益分派后变更为6.25万股）进行回购注销。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对本次拟回购注销的价格由原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35.59元/股，调整为14.19元/股”。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与股本6.25万元，其他金额冲减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236.6991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次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5]15194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83,550,486.00元，由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转增基准日期为2016年3月11日，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5,917,477.00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6]7864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2015年10月15日召开的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等议案，其中首期授予权益已于2015年10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5年12月03日出具天职业字[2015]15121号验资报告。预留权益在首期权益授予后12个月内一次性授予，且授予条件与首期授予权益的授予条件相同。公司2016年7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的议案》，经调整后，公司确定激励对象为6人，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28,750股，授予价格为12.97元/股”。截至2016年8月10日，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的总额为人民币5,560,887.50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与股本428,750.00元，其余资金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6,346,227.00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6]14301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2016年8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目前公司已经完成了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股票授予、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以及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股票授予，从授予日至今，已有部分被激励对象陆续离职，根据相关规定，需对已离职的7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共计55.625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因公司2015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成，根据《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即由授予日2014年11月21日的35.59元/股调整为5.63元/股（经2014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后调整为14.19元/股，再经2015年度权益分配方案调整为5.63元/股）；对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即由授予日2015年8月19日的27.75元/股调整为11.05元/股；根据《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及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对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即由授予日2015年10月26日的22.46元/股调整为8.93元/股。”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与股本556,250.00元，其他金额冲减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5,789,977.00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6]14880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2016年2月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2016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2016年6月2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和2016年2月23日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6年9月6日出具的《关于核准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024号）文件核准，公司获准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不超过200,000,000股。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5,789,977.00元，公司拟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5,994,195.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51,784,172.00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6]16330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2016年9月1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2016年11月1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及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议案》以及《关于向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确定首期授予激励对象为114人，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为3,661,000股，授予价格为12.08元/股。截至2016年11月22日，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的总额为人民币44,224,880.00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与股本3,661,000.00元，其余资金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55,445,172.00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6]16802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2017年9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议案》，公司确定首期授予激励对象为26人，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为926,500股，授予价格为9.11元/股”。截至2017年9月19日，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的总额为人民币8,440,415.00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与股本926,500.00元，其余资金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56,371,672.00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7]17278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2017年8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锁定的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同时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及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2014、2015、2016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进行调整，经调整后具体回购方案如下：（1）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中2人离职，公司对2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62,50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5.59元/股（原获授股数为25,000股，原获授股份价格为35.59元/股）；（2）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对象中2人离职，公司对2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8,75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11.01元/股（原获授股数为15,000股，原获授股份价格为27.75元/股）；（3）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中2人离职，公司对2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21,875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8.89元/股（原获授股数为12,500股，原获授股份价格为22.46元/股）；（4）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中4人离职，公司对4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6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12.04元/股（原获授股数为60,000股，原获授股份价格为12.08元/股）；（5）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达成，公司对110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达到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080,30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12.04元/股（原获授股数为1,080,300股，原获授股份价格为12.08元/股）。综上所述，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1,243,425股，回购金额为14,479,280.75元。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与股本1,243,425.00元，冲减资本公积13,235,855.75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55,128,247.00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7]17507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2018年5月15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锁定的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同时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及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2015、2016、2017年度权益分配方案，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回购数量进行调整，经调整后具体回购方案如下：（1）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中6人离职，公司对6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37,50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8.849元/股（原获授股数为15,000股，原获授股份价格为22.46元/股）；（2）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对象中2人离职，公司对2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12,50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12.885元/股（原获授股数为112,500

股，原获授股份价格为12.97元/股)；(3)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中18人离职，公司对18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404,25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11.995元/股(原获授股数为404,250股，原获授股份价格为12.08元/股)；(4)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对象中1人离职，公司对1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3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9.065元/股(原获授股数为30,000股，原获授股份价格为9.11元/股)；由于其中有5名激励对象系各期重复出现的情况，因此本次回购注销涉及激励对象共计22人。综上所述，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584,250股，回购金额为6,902,328.75元。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与股本584,25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54,543,997.00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8]16955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2019年3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拟按照《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对相关已离职的2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589,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上述回购注销事宜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854,543,997.00元减少至853,954,997.00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9]27645号”《验资报告》。

根据公司2019年8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具体实施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后853,954,99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370255元人民币现金，合计派发现金股利31,618,110.74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002758股，合计转增股本341,817,519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195,772,516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53,954,997.00元变更为人民币1,195,772,516.00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9]33273号”《验资报告》。

(三) 本公司所处行业、经营范围

公司所处行业为安防视频监控行业。

公司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安防工程设计；制造电子计算机外部设备；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安全技术防范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四) 公司的母公司以及最终控制方

公司的母公司为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最终控制方为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2.5090%，是公司第二大股东，2019年9月2日获得第一大股东刘光先生所持全部股权的委托(对应股权比例19.1059%)，拥有表决权的股权比例合计为26.5870%，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24日14时至2020年12月25日14时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开拍卖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光所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0,121,772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26.32%，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02%，由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竞得，至此，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数量149,578,637股，持股比例为12.5090%，拥有表决权的股权比例为26.5870%。

(五)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批准报出日

公司财务报告已经公司2021年4月29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本公司2020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6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截止2020年12月31日，东方网力货币资金余额11,754.08万元，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90,211.54万元和19,214.95万元，公司存在多个银行账户因违规担保等诉讼事项被司法冻结。

上述事项或情况均表明可能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鉴于上述情况，本公司董事会已审慎考虑公司日后流动资金及业绩状况以及其可用的融资来源，以评估公司是否拥有足够的营运资金以确保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后12个月内能够清偿到期的债务并持续运营。公司已实施多项措施改善财务状况及减轻流动资金压力，包括：

1.与合作的借款银行及金融机构等达成续贷方案，防止集中抽贷给公司带来现金流方面的风险。目前已和除北京银行外其他授信银行达成续贷方案，续贷期间只需归还利息和少量本金，涉及金额约5.94亿元；与金融租赁公司在内的其他债权人逐一协商，大部分采用调整还款节奏、延长到期日等展期续作方案，涉及金额约6.99亿元，少部分金融机构企业正在沟通当中，涉及金额1.35亿；北京银行虽对公司借款提起了诉讼，但经公司协商沟通在归还利息前提下进行协商续贷，涉及金额约1.84亿元。

2.公司在2020年进行了人员优化、裁减部分职场、削减开支等各项降低成本的措施，上述措施的效果在2021年将进一步显现出来。同时公司成立应收账款催收专项工作小组，加强各项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2020年经营收款3.95亿元，今年一季度已收到5500万元。预计2021年经营收款3.5至4亿元，上述业务回款将有力地保障公司基本的生产经营资金所需。

3.处置部分资产获得现金回流，其中通过出售公司部分投资的股权来改善现金流，预计2021年通过出售持有的钉钉拍（深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股权预估获取资金约1,200.00万元，出售苏州华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第四笔股权转让款（约7,500.00万元）预计于2021年上半年收到，并对投资阿尔特公司等公司形成的股权/股票进行处置，预估处置金额在8500万-10000万元，预计2021年通过处置资产可获现金17,000.00万元至20,000.00万元。

4.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将向公司提供资金支持，保持公司正常流动性，满足日常经营需要。承诺2021年向上市公司新增提供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或直接借款支持累计不低于5,000.00万元，目前已到位1400万元，还会根据实际情况需要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借款、银行融资协助、拓宽上市公司融资渠道等支持。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未来能够获得足够的营运资金以确保本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后12个月内能够清偿到期的债务并在不大规模缩减现有经营规模的情况下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董事会认为采用持续经营基础编制本公司财务报表是恰当的。

尽管如此，本公司管理层能否落实上述计划及措施仍存在重大不确定因素。本公司能否持续经营将取决于：

(1) 银行是否将根据借款协议中规定的偿还时间表执行，是否会就迟付事件或其他事项在将来行使其要求本公司立即偿还所有剩余借款本金的权利。银行是否会在未来本公司需要时同意在现有偿还时间表的基础上对所有剩余借款本金给予展期。

(2) 本公司母公司之控股公司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是否将会及能够在本公司需要时提供所需要的资金支持。

倘若本公司未能持续经营业务，则须作出调整，将本公司资产之账面价值调整至其可回收金额，就可能产生的财务负债计提拨备，以及将非流动资产及非流动负债分别重新分类为流动资产及流动负债。此等调整之影响并未反映在本财务报表中。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

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6）），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2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

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2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22）2（4））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22）2（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1、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1）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认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①对单项金额重大或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②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以及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票据（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和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票据，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票据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划分为各类账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商业承兑汇票，以应收款项的账龄迁徙模型预计存续期的历史违约损失率为基础，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等无显著回收风险的应收票据单独划分组合，预计存续期内不会发生损失，不计提坏账准备。

(2)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客户绝大多数位于中国境内的安邦科技公司或者是公共服务事业单位。根据本公司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计算坏账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违约损失率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公司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计算减值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和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其他应收款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进行处理，详见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金融资产逾期超过90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认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在计量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时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以应收账款账龄为基础，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前瞻性信息的影响，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3、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及附注五、（11）“金融资产减值”。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其他应收款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进行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资产减值。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于其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五、（11）“金融资产减值”。

17、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9、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债权投资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五、（11）“金融资产减值”进行处理。

20、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五、（11）“金融资产减值”进行处理。

21、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形成的长期应收款，其确认和计量，参见本附注五、（34）“收入”。

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租赁相关长期应收款的确认和计量，参见本附注五、（37）“租赁”进行处理。

对于租赁应收款的减值，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资产减值”进行处理。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

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

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研发用电脑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3%	3.2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	9.7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8)“长期资产减值”。

2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7、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8、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0、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1、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

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32、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3、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4、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履约义务：

- （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间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对不需要安装的以产品交付后确认收入，需安装调试的按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产品服务在服务完成时，根据与客户核对一致的结算依据确认收入。

3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7、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38、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18）“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2、回购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或本公司所属子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或本公司所属子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

3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	------	----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上市的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本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批准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满足一定条件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本公司依据新收入准则有关

特定事项或交易的具体规定调整了相关会计政策。

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2020 年 1 月 1 日）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将与销售商品及与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预收款项	-40,470,303.98
	合同负债	35,739,231.15
	应交税费	4,731,072.83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2020 年 12 月 31 日）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将与销售商品及与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预收款项	-42,338,394.42
	合同负债	39,294,568.96
	应交税费	3,043,825.46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6,263,479.71	286,263,479.7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399,251.54	125,399,251.5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11,749,936.62	911,749,936.62	
应收款项融资	1,295,817.60	1,295,817.60	
预付款项	326,958,626.76	326,958,626.7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59,189,814.05	259,189,814.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1,710,108.05	191,710,108.0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221,358.36	13,221,358.36	
其他流动资产	81,144,194.12	81,144,194.12	
流动资产合计	2,196,932,586.81	2,196,932,586.8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41,488,766.87	241,488,766.87	
长期股权投资	420,228,483.00	420,228,483.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644,528.56	9,644,528.5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77,249,222.00	777,249,222.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24,177,702.80	224,177,702.8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7,016,530.19	47,016,530.19	
开发支出			
商誉	20,581,251.70	20,581,251.70	
长期待摊费用	3,644,415.04	3,644,415.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2,042.24	732,042.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74,748,350.34	74,748,350.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19,511,292.74	1,819,511,292.74	
资产总计	4,016,443,879.55	4,016,443,879.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54,569,446.67	954,569,446.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7,084,644.89	367,084,644.89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288,658.44	17,288,658.44	
应付账款	518,150,384.83	518,150,384.83	
预收款项	40,470,303.98		-40,470,303.98
合同负债		35,739,231.15	35,739,231.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455,129.06	3,455,129.06	
应交税费	303,311,977.19	308,043,050.02	4,731,072.83
其他应付款	143,752,528.80	143,752,528.80	
其中：应付利息	2,460,000.00	2,460,000.0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95,680,524.81	195,680,524.81	
其他流动负债	23,600,000.00	23,6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567,363,598.67	2,567,363,598.6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69,572,318.16	569,572,318.16	
递延收益	2,805,786.76	2,805,786.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8,332.25	168,332.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592,261.38	15,592,261.38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8,138,698.55	688,138,698.55	
负债合计	3,255,502,297.22	3,255,502,297.2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95,772,516.00	1,195,772,5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71,976,554.04	1,271,976,554.04	
减：库存股	15,592,261.38	15,592,261.38	
其他综合收益	5,326,844.20	5,326,844.2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7,451,276.63	137,451,276.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53,305,983.18	-1,853,305,983.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41,628,946.31	741,628,946.31	
少数股东权益	19,312,636.02	19,312,636.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0,941,582.33	760,941,582.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016,443,879.55	4,016,443,879.55	

调整情况说明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将与销售商品及与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084,882.91	75,084,882.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399,251.54	125,399,251.5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62,094,509.01	762,094,509.01	

应收款项融资	1,295,817.60	1,295,817.60	
预付款项	267,317,764.88	267,317,764.88	
其他应收款	234,721,207.30	234,721,207.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913,340.65	2,913,340.65	
存货	186,871,896.65	186,871,896.6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221,358.36	13,221,358.36	
其他流动资产	44,827,064.05	44,827,064.05	
流动资产合计	1,710,833,752.30	1,710,833,752.3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41,488,766.87	241,488,766.87	
长期股权投资	2,387,748,775.18	2,387,748,775.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644,528.56	9,644,528.5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86,239,983.82	586,239,983.8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9,504,293.85	89,504,293.8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791,744.54	6,791,744.5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01,172.33	1,701,172.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732,042.24	732,042.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110,783.12	63,110,783.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86,962,090.51	3,386,962,090.51	
资产总计	5,097,795,842.81	5,097,795,842.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19,569,446.67	919,569,446.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888,658.44	40,888,658.44	
应付账款	474,729,371.76	474,729,371.76	
预收款项	27,684,236.82		-27,684,236.82
合同负债		24,467,587.30	24,467,587.30
应付职工薪酬	623,209.75	623,209.75	
应交税费	248,968,172.33	252,184,821.85	3,216,649.52
其他应付款	909,539,106.91	909,539,106.91	
其中：应付利息	2,460,000.00	2,460,000.00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195,468,811.28	195,468,811.2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17,471,013.96	2,817,471,013.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69,443,463.02	369,443,463.02	
递延收益	2,805,786.76	2,805,786.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5,592,261.38	15,592,261.38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7,841,511.16	487,841,511.16	
负债合计	3,305,312,525.12	3,305,312,525.1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95,772,516.00	1,195,772,51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98,395,501.28	1,498,395,501.28	
减：库存股	15,592,261.38	15,592,261.38	
其他综合收益	-7,243,914.45	-7,243,914.4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7,451,276.63	137,451,276.63	
未分配利润	-1,016,299,800.39	-1,016,299,800.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92,483,317.69	1,792,483,317.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97,795,842.81	5,097,795,842.81	

调整情况说明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将与销售商品及与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0、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现代服务业收入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6.5%、15%、10%、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房产余值的 1.2%；租金收入的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东方网力（香港）有限公司	16.5%
动力盈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15%

西安赛能视频技术有限公司	15%
重庆网力新视界科技有限公司	5%
贵州网力视联科技有限公司	5%

2、税收优惠

1. 依据国发【2000】18号《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财税【2000】25号《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国发【2011】4号《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京财税【2011】2325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和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在我国境内开发生产软件产品，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3%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对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即征即退；所退税款由公司用于研究开发软件产品和扩大再生产，不作为公司所得税应税收入。

2. 企业所得税

(1) 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率为25%。

(2) 本公司之子公司东方网力（香港）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率为16.5%。

(3) 2018年10月16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动力盈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44202141），有效期3年，本期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 本公司之子公司西安赛能视频技术有限公司符合财税[2011]58号《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中的鼓励类企业要求，本期减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5) 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网力新视界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2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中的小型微利企业要求，本期减按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6) 本公司之子公司贵州网力视联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9年第2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中的小型微利企业要求，本期减按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7) 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市鄞州区网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8) 本期除上述公司外其他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25%。

3.其他税项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12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影响损益的金额为7,892,230.56元，其中软件增值税退税金额7,892,230.56元。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2,886.61	34,168.28
银行存款	47,967,490.67	223,098,024.66
其他货币资金	69,520,469.16	63,131,286.77
合计	117,540,846.44	286,263,479.7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98,109.00	3,805,957.85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69,520,469.16	63,131,286.77

其他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147,367.24	125,399,251.54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6,147,367.24	5,399,251.54
结构性存款		120,000,000.00
其中：		
合计	6,147,367.24	125,399,251.54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其中：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733,035.14	
合计	6,733,035.14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4,844,567.09	18.35%	276,950,053.17	90.85%	27,894,513.92	1,061,829,875.74	41.97%	1,026,209,875.74	96.65%	35,620,0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55,986,730.10	81.65%	813,255,095.19	59.98%	542,731,634.91	1,468,275,067.09	58.03%	592,145,130.47	40.33%	876,129,936.62
其中：										
账龄组合	1,355,986,730.10	81.65%	813,255,095.19	59.98%	542,731,634.91	1,468,275,067.09	58.03%	592,145,130.47	40.33%	876,129,936.62
合计	1,660,831,297.19	100.00%	1,090,205,148.36		570,626,148.83	2,530,104,942.83	100.00%	1,618,355,006.21		911,749,936.6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76,950,053.17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139,619,507.67	116,691,696.39	83.58%	客户因被其他方提起诉讼前保全等原因，银行账户被长期冻结，无法支付公司款项
客户 2	53,754,421.00	52,721,849.00	98.08%	客户因自身项目质量问题无法收到终端用户款项，无支付公司款项的能力
客户 3	34,901,972.64	31,987,842.00	91.65%	所在区域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重要客户丢失，经营情况差，业务处于停滞状态，无偿付公司款项的能力
客户 4	29,052,110.01	29,052,110.01	100.00%	客户回款差，经营的项目规模大幅缩减，已无偿付公司款项的能力
客户 5	27,606,772.97	26,586,772.97	96.31%	客户因自身项目质量问题无法收到终端用户款项，业务处于停滞状态，无支付公司款项的能力
客户 6	3,599,835.00	3,599,835.00	100.00%	业务停滞，项目结束后未收到回款，客户已通过诉讼追索回款但情况不乐观，无力支付公司款项
客户 7	3,592,003.44	3,592,003.44	100.00%	客户因自身项目质量问题无法收到终端用户款项，无支付公司款项的能力
客户 8	3,545,614.36	3,545,614.36	100.00%	客户因自身项目质量问题无法收到终端用户款项，无支付公司款项的能力
客户 9	2,974,830.00	2,974,830.00	100.00%	客户公司已经注销，无法追偿欠款。

客户 10	2,093,400.00	2,093,400.00	100.00%	客户公司已经注销，无法追偿欠款。
客户 11	1,991,000.00	1,991,000.00	100.00%	下游客户拖欠款项严重，经营困难，无支付公司款项的能力
客户 12	1,197,000.00	1,197,000.00	100.00%	客户发生重大变化，拖欠款项严重，银行抽贷导致资金流断裂，无支付公司款项的能力。
客户 13	916,100.00	916,100.00	100.00%	公司已就欠款事项进行仲裁，裁决生效后执行效果不理想，客户没有偿付能力
合计	304,844,567.09	276,950,053.17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813,255,095.19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55,986,730.10	813,255,095.19	59.98%
合计	1,355,986,730.10	813,255,095.19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5,910,162.80

1 至 2 年	119,989,462.41
2 至 3 年	664,939,195.92
3 年以上	699,992,476.06
3 至 4 年	400,911,732.02
4 至 5 年	165,448,909.16
5 年以上	133,631,834.88
合计	1,660,831,297.19

公司需要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2 号——上市公司从事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组合	1,026,209,875.74	26,104,173.44	19,531,986.88	755,832,009.13		276,950,053.17
账龄组合	592,145,130.47	229,024,751.56			-7,914,786.84	813,255,095.19
合计	1,618,355,006.21	255,128,925.00	19,531,986.88	755,832,009.13	-7,914,786.84	1,090,205,148.3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55,832,009.1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14	销售款	174,586,251.73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15	销售款	118,306,508.88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16	销售款	61,958,708.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17	销售款	51,998,7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18	销售款	50,037,246.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19	销售款	36,371,01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20	销售款	34,217,728.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21	销售款	30,987,19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22	销售款	27,515,3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23	销售款	26,011,75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24	销售款	24,985,231.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25	销售款	17,554,127.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26	销售款	15,775,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27	销售款	12,636,504.3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28	销售款	11,625,398.78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29	销售款	9,247,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30	销售款	8,991,120.44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31	销售款	7,875,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32	销售款	7,172,3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33	销售款	5,25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34	销售款	4,855,994.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35	销售款	4,818,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36	销售款	4,681,9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37	销售款	4,333,54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38	销售款	2,600,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39	销售款	805,0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40	销售款	635,5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合计	--	755,832,009.13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139,619,507.67	8.41%	116,691,696.39
客户 41	137,176,194.00	8.26%	61,784,157.78
客户 42	82,092,182.20	4.94%	82,076,384.58
客户 43	71,732,389.79	4.32%	52,575,541.30

客户 2	53,754,421.00	3.24%	52,721,849.00
合计	484,374,694.66	29.1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期末无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其他说明：

5、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款项融资		1,295,817.60
合计		1,295,817.6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342,730.62	12.25%	223,585,568.82	68.39%
1 至 2 年	128,569,489.53	85.89%	83,813,086.68	25.63%
2 至 3 年	860,514.09	0.57%	11,375,059.11	3.48%
3 年以上	1,915,209.58	1.28%	8,184,912.15	2.50%
合计	149,687,943.82	--	326,958,626.76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比例 (%)
北京银泰锦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7,358,139.80	69.67
北京红嘉福科技有限公司	11,870,461.50	7.70
北京国泰一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846,027.37	6.39
深圳市智信共赢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3,510,000.00	2.28
北京阔海东升科技有限公司	1,647,287.97	1.07
合计	134,231,916.64	87.11

其他说明:

7、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35,317,382.60	259,189,814.05
合计	335,317,382.60	259,189,814.05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9,132,665.48	7,636,414.87
公司往来款	20,983,723.84	27,678,809.19
股权转让款	91,275,000.00	55,000,000.00
保证金	28,890,246.10	28,242,724.10
押金	3,490,808.87	6,566,155.87
应收股权个税款	16,549,324.65	
其他	3,264,700.87	3,460,918.42
资金占用	164,291,000.00	164,291,000.00
中粮信托理财产品	280,000,000.00	280,000,000.00
北京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000.00	
合计	737,877,469.81	572,876,022.4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	------	------	------	----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9,689,591.45		293,996,616.95	313,686,208.40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3,963,094.71		90,575,296.41	94,538,391.11
本期转回	69,997.32			69,997.32
本期核销			5,594,514.98	5,594,514.98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582,688.84		378,977,398.37	402,560,087.2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71,249,867.68
1 至 2 年	226,149,606.49
2 至 3 年	21,540,106.13
3 年以上	18,937,889.51
3 至 4 年	12,681,708.94
4 至 5 年	4,729,542.89
5 年以上	1,526,637.68
合计	737,877,469.8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11,490,674.15	2,450,912.14				13,941,586.29
融资保证金组合	841,200.00		69,997.32			771,202.68
中粮信托理财产品	280,000.00					280,000,000.00
刘光		82,173,194.44				82,173,194.44

股权转让款	7,357,717.30	1,512,182.56				8,869,899.86
其他组合	13,996,616.95	8,402,101.97		5,594,514.98		16,804,203.94
合计	313,686,208.40	94,538,391.11	69,997.32	5,594,514.98		402,560,087.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594,514.98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25	往来款	5,594,514.98	预计无法收回	公司管委会审批	否
合计	--	5,594,514.98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济宁恒德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理财产品	280,000,000.00	1-2 年	37.95%	280,000,000.00
刘光	资金占用	164,291,000.00	1-2 年	22.27%	82,145,500.00
北京银行双榆树支行	理财产品	120,000,000.00	1-2 年	16.26%	
亿诺德(天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注 1)	股权转让	36,275,000.00	1 年以内	4.92%	1,512,182.56
长兴祥悦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	股权转让	30,030,000.00	1-2 年	4.07%	4,017,313.65

合伙)					
合计	--	630,596,000.00	--	63.20%	367,674,996.2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221,963.65		15,221,963.65	10,830,196.19	1,214,640.92	9,615,555.27
在产品	315,797.95		315,797.95			
库存商品	51,606,441.24	1,382,134.55	50,224,306.69	84,595,802.60	51,609,898.67	32,985,903.93
发出商品	19,925,749.45		19,925,749.45	54,350,165.47		54,350,165.47
工程施工				94,758,483.38		94,758,483.38
合计	87,069,952.29	1,382,134.55	85,687,817.74	244,534,647.64	52,824,539.59	191,710,108.0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14,640.92			1,214,640.92		

库存商品	51,609,898.67	33,098.11		50,260,862.23		1,382,134.55
合计	52,824,539.59	33,098.11		51,475,503.15		1,382,134.5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33,357,786.09	13,221,358.36
合计	33,357,786.09	13,221,358.36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额	44,468,597.48	44,553,258.77
预缴企业所得税		36,590,935.35
合计	44,468,597.48	81,144,194.12

其他说明：

11、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05,345,995.62		105,345,995.62	29,207,686.23	1,087,768.73	28,119,917.50	4.75%-6.40%
分期收款股权转让款	181,975,550.78	50,678,354.27	131,297,196.51	246,320,832.07	32,951,982.70	213,368,849.37	4.75%

合计	287,321,546.40	50,678,354.27	236,643,192.13	275,528,518.30	34,039,751.43	241,488,766.87	--
----	----------------	---------------	----------------	----------------	---------------	----------------	----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34,039,751.43	34,039,751.43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26,952,926.72	26,952,926.72
本期转回			9,226,555.16	9,226,555.16
其他变动			-1,087,768.72	-1,087,768.72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678,354.27	50,678,354.2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重庆网力视界科技有限公司	87,688,046.04			-72,001,814.42		735,873.67				16,422,105.29	
中盟科	185,28			-32,652						152,63	36,601,

技有限公司	5,985.00			,779.66						3,205.34	179.95
北京物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8,513,782.08			764,210.16		4,020,872.49				13,298,864.73	
E-FORD LIMITED ED	18,853,980.02			113,030,734.78		-8,245,478.73				123,639,236.06	
CABNET HOLDINGS BERHAD	30,639,960.86		31,249,398.42	130,414.60		479,022.96					
深圳博雍一号智能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225,093.89			-23,610,240.67		-2,673,520.36				45,941,332.86	
视云融聚（广州）科技有限公司	17,021,635.11			37,463.61					2,059,605.80	14,999,492.92	2,059,605.80
小计	420,228,483.00		31,249,398.42	-14,302,011.60		-7,766,455.77	2,083,225.80		2,059,605.80	366,934,237.20	38,660,785.75
合计	420,228,483.00		31,249,398.42	-14,302,011.60		-7,766,455.77	2,083,225.80		2,059,605.80	366,934,237.20	38,660,785.75

其他说明

1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无限城市（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940,152.23	7,644,528.56
北京通成网联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4,940,152.23	9,644,528.56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无限城市（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4,997,163.01		非交易性权益投资	
北京通成网联科技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权益投资	
合计			24,997,163.01			

其他说明：

14、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宁波晨晖盛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830,881.45	18,936,047.19
北京创新工场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967,901.15	20,417,821.82
深圳前海盛世泰金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141,964.47	3,267,990.95
深圳科甲技术有限公司	0.00	16,422,700.00
骑士联盟（北京）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52,500,000.00	52,500,000.00
北京海淀科技金融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2,000,000.00	312,000,000.00
智车优行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45,325,008.48	30,975,079.17
钉钉拍（深圳）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深圳微服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0.00	113,241,490.15
北京云逍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0.00	13,478,854.54
ZPARKCAPITAL,L.P.	33,679,037.08	24,786,229.88
GRAPHSQL Inc.	2,515,348.95	2,689,325.10

Danhua Capital II, L.P.	7,942,549.15	8,882,736.10
BRC Innovation L.P.	3,142,966.03	13,753,472.84
Knightscope, Inc.	159,916,164.14	136,781,516.26
KINDERLAB ROBOTICS, INC.	3,849,691.00	4,115,958.00
合计	756,811,511.90	777,249,222.00

其他说明:

注1: 2018年12月, 根据与上海圣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微服共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博雍一号智能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的投资协议, 本公司出资120,000,000.00元增资深圳微服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微服机器人”), 取得16.67%的股权。投资协议约定微服机器人在2026年12月31日前未能IPO成功, 本公司有权要求微服机器人或其创始股东现金回购股权。2020年12月, 经公司管委会决议批准, 转让与上海圣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微服共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博雍一号智能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的对微服机器人16.67%的股权投资权利, 受让方亿诺德(天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目标股权价格人民币72,550,000.00元, 受让方应在2020年12月25日前将50%股权转让款(即人民币36,275,000.00元)支付至东方网力的收款户, 在2021年4月30日前将剩余50%股权转让款(即人民币36,275,000.00元)支付至东方网力的收款户。公司转让微服机器人股权形成当期投资损失40,691,490.15元。

2018年12月, 公司出资70,000,000.00元增资北京云逍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云逍遥”), 取得14.89%的股权。根据本公司与云逍遥签署的投资协议, 2025年12月31日前未能IPO成功且IPO前估值低于22.00亿元或未能以15.00亿元的估值被收购, 本公司有权要求云逍遥回购股权。2020年12月, 经公司管委会决议批准, 转让持有的云逍遥14.89%的股权投资权利, 受让方亿诺德(天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目标股权价格人民币100,000.00元, 受让方应在2020年12月25日前将股权转让款(即人民币100,000.00元)支付至东方网力的收款户。

15、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5,374,537.46			5,374,537.46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	5,374,537.46			5,374,537.46

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374,537.46			5,374,537.4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086,752.05			1,086,752.05
(1) 计提或摊销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086,752.05			1,086,752.0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287,785.41			4,287,785.41
2.期初账面价值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6、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07,405,299.70	224,177,702.80
固定资产清理	6,327.47	
合计	207,411,627.17	224,177,702.8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研发用电脑设备	办公设备	生产设备	运输工具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5,869,337.05	17,905,481.67	15,647,961.80	28,746,171.63	71,170,548.87	399,339,501.02
2.本期增加金额	42,478,996.48	377,238.71		179,321.30		43,035,556.49
(1) 购置	42,478,996.48	377,238.71		179,321.30		43,035,556.49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8,770,810.03	5,122,490.41	14,368,854.35	683,798.79	5,374,537.46	34,320,491.04
(1) 处置或报废	8,491,544.68	5,122,490.41	14,368,854.35	683,798.79		28,666,688.23
(2) 其他	279,265.35				5,374,537.46	5,653,802.81
4.期末余额	299,577,523.50	13,160,229.97	1,279,107.45	28,241,694.14	65,796,011.41	408,054,566.4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7,039,491.44	14,371,420.05	12,129,143.43	16,579,518.53	12,081,200.65	142,200,774.10
2.本期增加金额	44,209,388.30	1,121,554.06	578,728.62	2,403,687.27	2,141,885.88	50,455,244.13
(1) 计提	44,209,388.30	1,121,554.06	578,728.62	2,403,687.27	2,141,885.88	50,455,244.13
3.本期减少金额	7,157,762.37	4,508,009.38	11,467,137.80	690,425.96	927,456.76	24,750,792.27
(1) 处置或报废	7,025,747.22	4,508,009.38	11,467,137.80	690,425.96		23,691,320.36
(2) 其他	132,015.15				927,456.76	1,059,471.91
4.期末余额	124,091,117.37	10,984,964.73	1,240,734.25	18,292,779.84	13,295,629.77	167,905,225.9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2,910,301.05	50,723.07				32,961,024.12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216,983.31					216,983.31
(1) 处置或报废	181,435.98					181,435.98
(2) 其他	35,547.33					35,547.33
4.期末余额	32,693,317.74	50,723.07				32,744,040.8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2,793,088.39	2,124,542.17	38,373.20	9,948,914.30	52,500,381.64	207,405,299.70
2.期初账面价值	145,919,544.56	3,483,338.55	3,518,818.37	12,166,653.10	59,089,348.22	224,177,702.8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6,327.47	
合计	6,327.47	

其他说明

(7) 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融科望京中心2161.2162.2163	65,796,011.41	13,295,629.77	=	52,500,381.64

注：期末固定资产受限情况详见“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6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8) 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融科望京中心2161.2162.2163	65,796,011.41	13,295,629.77	=	52,500,381.64

注：期末固定资产受限情况详见“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6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9) 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融科望京中心2161.2162.2163	65,796,011.41	13,295,629.77	=	52,500,381.64

注：期末固定资产受限情况详见“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6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0）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融科望京中心2161.2162.2163	65,796,011.41	13,295,629.77	=	52,500,381.64

注：期末固定资产受限情况详见“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6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1）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融科望京中心2161.2162.2163	65,796,011.41	13,295,629.77	=	52,500,381.64

注：期末固定资产受限情况详见“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6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7、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840,608.00	
合计	1,840,608.00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装修	1,840,608.00		1,840,608.00			
合计	1,840,608.00		1,840,608.00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名称	预算 数	期初 余额	本期 增加	本期 转入	本期 其他	期末 余额	工程 累计	工程 进度	利息 资本	其中： 本期	本期 利息	资金 来源

			金额	固定 资产 金额	减少 金额		投入 占预 算比 例		化累 计金 额	利息 资本 化金 额	资本 化率	
--	--	--	----	----------------	----------	--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1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电脑软件	存储管理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858,231.59	77,130,660.78		58,367,740.29	2,473,811.99	144,830,444.65
2.本期增加金额		8,490,566.04		326,548.67		8,817,114.71
(1) 购置		8,490,566.04		326,548.67		8,817,114.7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6,858,231.59	85,621,226.82		58,694,288.96	2,473,811.99	153,647,559.3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77,202.79	55,523,419.55		30,613,332.15	1,170,649.58	87,684,604.07
2.本期增加金额	137,164.69	12,291,187.69		6,734,022.99	175,555.56	19,337,930.93
(1) 计提	137,164.69	12,291,187.69		6,734,022.99	175,555.56	19,337,930.9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14,367.48	67,814,607.24		37,347,355.14	1,346,205.14	107,022,535.0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0,129,310.39		10,129,310.39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0,129,310.39		10,129,310.3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343,864.11	17,806,619.59		11,217,623.43	1,127,606.85	36,495,713.98
2.期初账面价值	6,481,028.80	21,607,241.23		17,625,097.75	1,303,162.41	47,016,530.1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19、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西安赛能视频技术有限公司	38,840,178.40					38,840,178.40
动力盈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100,539,539.08					100,539,539.08
广州嘉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0,856,195.97					150,856,195.97
合计	290,235,913.45					290,235,913.45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西安赛能视频技术有限公司	18,258,926.70	2,321,965.27				20,580,891.97
动力盈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100,539,539.08					100,539,539.08
广州嘉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0,856,195.97					150,856,195.97
合计	269,654,661.75	2,321,965.27				271,976,627.02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被投资单位名称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主要构成	账面价值	确定方法	本期是否发生变动

西安赛能视频技术有限公司	长期资产、商誉	18,358,572.00	独立现金流	否
动力盈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长期资产、商誉		-独立现金流	否
广州嘉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长期资产、商誉		-独立现金流	否
合计		18,358,572.00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被投资单位名称	商誉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	重要假设及其合理理由	关键参数及其理由
西安赛能视频技术有限公司	18,259,286.43	管理层基于五年财务预算的现金流预测确定，超过五年的现金流量采用第五年的现金流量确定	管理层根据资产组历史年度的经营情况、市场竞争、2020年及以后年度预计可实现项目收入情况等因素的综合分析确定相关重要假设。	管理层根据长期增长战略时运用的预测期营业收入增长率为5.11%-92.52%，预测期利润率为7.89%-8.38%；稳定期增长率为5.12%，利润率为8.38%；折现率采用能够反映相关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特定风险的税后折现率17.34%。
合计		18,259,286.43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20、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工程	2,280,701.46	265,005.63	1,387,754.32		1,157,952.77
其他	1,363,713.58	2,752.29	675,393.17	520,393.42	170,679.28
合计	3,644,415.04	267,757.92	2,063,147.49	520,393.42	1,328,632.05

其他说明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股权激励费用			7,320,421.71	732,042.24
应纳税所得额	397,752.84	59,662.93		

合计	397,752.84	59,662.93	7,320,421.71	732,042.24
----	------------	-----------	--------------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97,055.00	14,558.25	1,122,214.98	168,332.25
合计	97,055.00	14,558.25	1,122,214.98	168,332.2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662.93		732,042.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558.25		168,332.2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123,392,703.21	3,005,942,834.03
可抵扣亏损	1,017,973,985.09	519,436,510.92
合计	4,141,366,688.30	3,525,379,344.9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819,549.55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5,563,029.68	25,563,029.68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0,246,844.16	60,246,844.16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40,459,742.41	140,459,742.41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88,347,345.12	288,347,345.1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503,357,023.72		
合计	1,017,973,985.09	519,436,510.92	--

其他说明：

22、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东莞市公交站亭视频监控项目	1,980,910.62		1,980,910.62	5,376,757.36		5,376,757.36
“平安普洱”市级视频监控平台项目	479,941.54		479,941.54	6,630,326.32		6,630,326.32
康保县“数字城管”系统多网合建项目				579,795.82		579,795.82
武汉市武昌区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三期项目租赁服务	49,394,946.16		49,394,946.16	50,523,903.62		50,523,903.62
预付的购建长期资产款项				11,637,567.22		11,637,567.22
合计	51,855,798.32		51,855,798.32	74,748,350.34		74,748,350.34

其他说明：

2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722,217,784.07	353,620,000.00
保证借款	29,997,661.85	152,232,500.00
信用借款	149,900,000.00	447,700,000.00
已计提未到期利息		1,016,946.67
合计	902,115,445.92	954,569,446.6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保证借款

(1) 2019年3月6日，动力盈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钟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0536646】的授信额度为2,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合同，并于当日签订合同编号为【0536961】的2,000.00万元的借款合同。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未按贷款合同约定到期偿还贷款，金额为19,999,228.55元。该笔贷款保证担保人为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2019年3月6日，广州嘉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钟寺支行签订了编号为【0536958】2,000.00万元的借款合同。该笔借款保证担保人名称为：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2020

年12月31日，公司未按贷款合同约定到期偿还贷款，金额为9,998,433.30元。

(3) 2020年8月17日，四川东方网力科技有限公司向深圳市民信惠保理有限公司签署保理额度900万元借款合同，到期日为2021年2月20日，实际借款700万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四川东方网力科技有限公司贷款余额248.295万元，赵丰个人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020年11月30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民信惠保理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GX SX2020100076】的国内保理协议，合同约定保理融资额为6,000.00万元，担保方式为应收账款转让、E-FORDLIMITED依福特有限公司提供股票质押，保理融资期限至2021年6月13日止，该笔贷款实际贷款为3000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为3,000.00万元。

(4) 2020年9月4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望京南湖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9,000.00万元，到期日为2021年9月3日，保证人为深圳市东网科技有限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9,000.00万元。同时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出售给京投轨道交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的苏州华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95%股权转让应收账款质押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5) 2020年2月21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叁仟陆佰万元（36,000,000.00），到期日2021年2月21日，保证人为深圳市东网科技有限公司。截止2020年12月31日，该笔贷款余额31,000.00万元。

2020年2月21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叁仟陆佰万元（36,000,000.00），到期日2021年2月21日。2020年8月10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贷款玖佰柒拾万欧元（€9,700,000.00），贷款期限六个月。

以上两笔贷款保证人为深圳市东网科技有限公司，公司部分应收账款质押。

(6) 2020年5月29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太平庄支行签订【0618947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质押贷款人民币肆佰玖拾万元（490万元），贷款期限为首日提款日起一年，偿还约定贷款后第11个月偿还10%本金，剩余款项到期结清。截止2020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490.00万元。

(7) 2020年11月26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20）信银京授字第0205号】的授信额度为8,46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合同，贷款金额为8,460.00万元，到期日为2021年11月26日。该笔贷款保证担保人为深圳市东网科技有限公司及上海网力视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同时以东方网力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市深网视界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及部分应收账款质押做担保，截止2020年12月31日，该笔贷款余额8,460.00万元

(8) 2018年12月14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海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HJBL2018037-01】的国内保理业务合同。合同约定保理融资额度为8,000.00万元，额度有效期为1年，担保方式为应收账款转让和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光个人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20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2,939.23万元。

2020年10月30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海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HJBL2020035-01】的国内保理业务合同。合同约定保理融资额度为21,000.00万元，额度有效期为首次提款日起355个自然日，担保方式为深圳市东网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北京海淀科技金融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16528.92562万股份（占总股比的6.0472%）。截至2020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21,000.00万元。以部分应收账款转让做担保。

(9) 2019年3月20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编

号为【91422019280048】的保理协议。协议约定保理融资额为10,000.00万元，到期日为2020年3月4日，担保方式为应收账款转让。2020年4月20日，签署保理融资协议之补充/变更协议，贷款展期期限至2020年11月3日。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未按贷款协议约定按期偿还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2019年5月13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编号为【91422019280076】的流动资金贷款协议。贷款金额6,500.00万元，到期日为2020年3月27日，担保方式为应收账款质押。2020年4月20日，签署贷款展期协议，期限延至2020年11月26日。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200.00万元贷款未按贷款协议约定按期清偿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209,289,995.92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北京海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9,392,334.07	8.00%	2020年12月31日	15.40%
北京银行大钟寺支行	9,998,433.30	5.66%	2020年03月11日	8.48%
北京银行大钟寺支行	19,999,228.55	5.66%	2020年03月08日	8.48%
北京银行北太平庄支行	4,900,000.00	5.66%	2020年04月12日	8.48%
北京银行北太平庄支行	5,000,000.00	5.66%	2020年05月27日	8.48%
北京银行北太平庄支行	110,000,000.00	5.66%	2020年06月13日	8.48%
北京银行北太平庄支行	30,000,000.00	5.66%	2020年07月12日	8.48%
合计	209,289,995.92	--	--	--

其他说明：

24、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95,333,333.33	367,084,644.89
其中：		
合计	395,333,333.33	367,084,644.89

其他说明：

注：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增资扩股并引入投资者的议案》。公司拟引入成都高新新经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经济创投”）作为投资者，对全资子公司动力盈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动力盈科”）进行增资。新经济创投拟出资人民币50,000.00万元，认购动力盈科新增注册资本2,320.00万元，剩余47,680.00万元计入动力盈科的资本公积。公司同意放弃对上述新增注册资本的优先认购权。

2019年4月24日，公司与新经济创投、动力盈科（以下简称“各方”）签署《关于动力盈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2019年6月24日，公司与新经济创投、动力盈科签署《关于动力盈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补充协议》”）及《关于动力盈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股东协议补充协议》”），新经济创投向动力盈科增资金额由5亿元调整为3.5亿元，新经济创投已足额支付增资款，动力盈科尚未进行工商变更。

协议约定，自增资款全部拨付完成日届满12个月之日（含当日）起至增资款全部拨付完成日届满15个月之日止的期间内，东方网力应当以新经济创投认可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现金、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发行的用于受让新经济创投持有的动力盈科全部股权的定向可转债）受让新经济创投持有的全部动力盈科股权。

根据协议约定内容，在合并层面，新经济创投的增资款作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列示。

2020年12月30日，鉴于公司与新经济创投签订《关于动力盈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和《关于动力盈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之股东协议》等协议，针对其中涉及的回款条款，各方达成最新的回购协议。新的回款协议约定回款时间为2021年12月31日前。

2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7,288,658.44
合计		17,288,658.4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7,942,996.10	309,379,426.60
1 至 2 年	110,029,559.59	160,614,364.62
2 至 3 年	107,949,359.89	29,738,930.83
3 年以上	16,578,961.12	18,417,662.78
合计	362,500,876.70	518,150,384.8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2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2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款	39,294,568.96	35,739,231.15
合计	39,294,568.96	35,739,231.15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416,914.94	193,092,290.80	182,508,423.48	14,000,782.2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8,214.12	7,145,666.57	7,037,160.26	146,720.43
三、辞退福利		3,247,762.38	2,579,369.33	668,393.06
合计	3,455,129.06	203,485,719.75	192,124,953.07	14,815,895.7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30,029.70	166,462,265.55	156,384,721.71	12,807,573.53
2、职工福利费		1,884,055.73	1,884,055.73	
3、社会保险费	18,696.91	9,012,321.69	8,263,596.04	767,422.5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069.06	7,726,887.82	6,978,718.39	765,238.49
工伤保险费	579.01	84,939.60	83,841.07	1,677.54
生育保险费	1,048.84	1,200,494.27	1,201,036.58	506.53
4、住房公积金	27,019.62	12,498,776.60	12,525,796.2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41,168.71	1,939,306.38	2,154,688.93	425,786.16
8、其他短期薪酬		1,295,564.85	1,295,564.85	
合计	3,416,914.94	193,092,290.80	182,508,423.48	14,000,782.2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6,445.08	6,834,243.37	6,729,839.65	140,848.80
2、失业保险费	1,769.04	311,423.20	307,320.61	5,871.63
合计	38,214.12	7,145,666.57	7,037,160.26	146,720.43

其他说明：

3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62,500,876.70	280,978,895.72
企业所得税	84,806.89	1,322,987.91
个人所得税	18,214,976.49	2,539,365.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626,475.62	13,397,831.10
教育费附加	9,918,802.30	9,776,874.18

土地使用税	2,300.10	13,173.20
其他	29,819.76	13,922.34
合计	322,265,978.21	308,043,050.02

其他说明：

3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56,863,026.62	2,460,000.00
其他应付款	208,114,928.02	141,292,528.80
合计	264,977,954.64	143,752,528.80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6,863,026.62	2,460,000.00
合计	56,863,026.62	2,460,000.0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转让款	1,8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代垫款	45,923,496.41	6,369,239.63

股权激励回购	15,592,261.38	
融资服务费	4,481,132.07	4,481,132.07
押金及保证金	624,402.10	442,157.10
企业间借款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应付诉讼赔偿款	29,693,636.06	
合计	208,114,928.02	141,292,528.8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市商汤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撤资款
广东百达丰电子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借款展期
合计	130,000,000.00	--

其他说明

3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2,691,763.18	90,763,670.9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7,353,155.45	101,348,924.14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2,104,627.71	2,514,756.42
已计提未到期利息		1,053,173.35
合计	192,149,546.34	195,680,524.81

其他说明：

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条件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利率区间
信用借款		7,777,777.92	3.34%-6.5%
抵押借款	9,691,763.18	32,985,892.98	4.75%-7.95%
质押借款	123,000,000.00	50,000,000.00	3.56%-8%
合计	132,691,763.18	90,763,670.90	

3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未终止确认的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23,600,000.00
其他贷款	54,300,000.00	
合计	54,300,000.00	23,600,000.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3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6,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26,000,000.00	10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2017年3月1日,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编号为【91422017280006】的并购贷款合同, 借款金额22,000.00万元, 期限为5年, 利息按季支付。同时签订编号为【YZ9142201728000601】的权利质押合同进行担保, 质押物为公司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动力盈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100%股权。2020年度公司偿还借款100.00万元, 截至本期末, 由于公司未能按贷款合同付款要求偿还贷款。2020年12月, 根据补充贷款协议, 贷款未偿付部分本金中12,300.00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质押借款利率期间为4.75%

35、预计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231,341,370.79	566,256,791.87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4,667,246.44	1,895,287.84	合同纠纷诉讼
其他	788,848.16	1,420,238.45	产品售后维护
股份维权支出	14,077,931.47		
合计	250,875,396.86	569,572,318.16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据最高法发布《全国法院民商事审判工作会议纪要》规定，违反《公司法》第16条构成越权代表为防止法定代表人随意代表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给公司造成损失，损害中小股东利益，《公司法》第16条对法定代表人的代表权进行了限制。根据该条规定，担保行为不是法定代表人所能单独决定的事项，而必须以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等公司机关的决议作为授权的基础和来源。法定代表人未经授权擅自为他人提供担保的，构成越权代表，人民法院应当根据《合同法》第50条关于法定代表人越权代表的规定，区分订立合同时债权人是否善意分别认定合同效力：债权人善意的，合同有效；反之，合同无效。“善意的认定”前条所称的善意，是指债权人不知道或者不应当知道法定代表人超越权限订立担保合同。《公司法》第16条对关联担保和非关联担保的决议机关作出了区别规定，相应地，在善意的判断标准上也应当有所区别。一种情形是，为公司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关联担保，《公司法》第16条明确规定必须由股东（大）会决议，未经股东（大）会决议，构成越权代表。在此情况下，债权人主张担保合同有效，应当提供证据证明其在订立合同时对股东（大）会决议进行了审查，决议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第16条的规定，即在排除被担保股东表决权的情况下，该项表决由出席会议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签字人员也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另一种情形是，公司为公司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以外的人提供非关联担保，根据《公司法》第16条的规定，此时由公司章程规定是由董事会决议还是股东（大）会决议。无论章程是否对决议机关作出规定，也无论章程规定决议机关为董事会还是股东（大）会，根据《民法总则》第61条第3款关于“法人章程或者法人权力机构对法定代表人代表权的限制，不得对抗善意相对人”的规定，只要债权人能够证明其在订立担保合同时对董事会决议或者股东（大）会决议进行了审查，同意决议的人数及签字人员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就应当认定其构成善意，但公司能够证明债权人明知公司章程对决议机关有明确规定的除外。“越权担保的民事责任”依据前述3条，担保合同有效，债权人请求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人民法院依法予以支持；担保合同无效，债权人请求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但可以按照担保法及有关司法解释关于担保无效的规定处理。公司举证证明债权人明知法定代表人超越权限或者机关决议系伪造或者变造，债权人请求公司承担合同无效后的民事责任的，人民法院不予支持。“上市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债权人根据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关于担保事项已经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信息订立的担保合同，人民法院应当认定有效。

公司自查发现公司提供对外担保，2019年审计报告中公司根据聘请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的专业律师的意见，经审慎评估，针对违规担保计提预计负债56,625.68万元，两起合同纠纷诉讼事项计提预计负债189.53万元。2020年对前期计提预计负债重新整理，调整了前期确认的预计负债，具体情况如下：

（1）2017年7月26日，本公司违规为北京维斯可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简称“维斯可尔”）向中安百联（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中安百联”）借款人民币15,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9年7月，中安百联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三中院”）提起诉讼，要求维斯可尔立即偿还借款本金人民币10,000万元，利息、罚息、罚金等共计人民币1,107.72万元，同时要求包括本公司、刘光、王君在内的3名保证人对上述款项的清偿承担连带责任。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已收到北京三中院民事判决书[（2019）京03民初396号]，一审判决涉案《保证合同》无效，驳回中安百联依据《保证合同》等要求本公司、刘光、王君对维斯可尔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诉讼请求。但一审判决认为保证人对于案涉借贷行为的发生存在过错，各保证人应当就债务人维斯可尔公司不能清偿部分的三分之一承担清偿责任，公司于2019年就该违规担保事项计提信用损失3,232.14万元。

公司已经根据法院判决履行相应的责任义务。

（2）2017年4月13日，盛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简称“盛联融资”）与中民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简称“中民国际”）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约定由中民国际以人民币9,000万元的价格受让盛联租赁所有的租赁设备，再将租赁设备以融资租赁的方式出租给盛联租赁，租金总额为10,031.68万元。同日，本公司未经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批准与中民国际签署《回购协议》，约定在盛联融资违约时，由本公司回购《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租赁设备及租赁债权，回购金额合计10,031.68万元。《融资租赁合同》签署后，盛联

融资未按照合同约定如期履行付款义务，已在事实上构成违约。2019年12月12日，中民国际向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盛联融资、本公司、刘光、蒋宗文、高军五名被告对《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尚未支付的租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等合计5,074.14万元共同承担责任。根据律师出具的法律分析意见，公司2019年对就该事项计提信用损失5,074.14万元。

由于被担保人已向原告偿还了债务，2020年对前期计提的担保事项计提信用损失予以转回。

(3) 2018年3月29日，昌都市高腾企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昌都高腾”）与中兴融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中兴融创”）签署《合作协议书》，约定了中兴融创向昌都高腾借入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通过信托计划购买本公司的股票。2018年8月28日，昌都高腾与中兴融创、刘光签署《合作协议书补充协议》，约定由刘光协调本公司出具《承诺函》，《承诺函》内容为本公司通过开具银行支票的方式为中兴融创在《合作协议书》项下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2019年11月6日，《合作协议书》项下信托计划终止。

2019年12月2日，昌都高腾向广州市黄埔区人民法院对中兴融创、刘光、王君、本公司提起诉讼，称因中兴融创未按《合作协议书》约定履行还款义务，因此要求中兴融创立即向昌都高腾返还出借资金、资金占用利息及违约金共计3,109.59万元，要求刘光、王君、本公司对中兴融创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根据专业律师出具的法律分析意见，由于本公司出具的《承诺函》属无效文件，昌都高腾无权要求本公司承担保证责任，本公司未就该案计提信用损失。

(4) 2018年4月26日，本公司违规为北京维斯可尔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维斯可尔”）向阿拉山口市鼎玉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以下简称“鼎玉合伙企业”）借款人民币5,0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019年7月，鼎玉合伙企业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三中院”）提起诉讼，要求维斯可尔偿还借款本金人民币5,000.00万元，罚金人民币896.67万元，同时要求包括本公司、刘光、王君在内的3名保证人对上述款项的清偿承担连带责任。2019年根据律师出具的法律分析意见，公司就该违规担保事项承担维斯可尔不能清偿部分的二分之一（2,500.00万元）或三分之一（1,666.67万元），仅测算借款本金，未包含罚金、律师费、诉讼保全费以及诉讼费用等），因此公司就该违规担保事项计提信用损失2,083.33万元；

根据二审判决书，公司不需要承担任何责任，因此对前期计提的担保事项计提信用损失予以转回。

(5) 2018年5月28日，北京海淀科技金融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海科金集团”）与济宁恒德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简称“恒德信公司”）签订《委托贷款合同》，约定由海科金集团向恒德信公司提供委托贷款人民币17,000.00万元，贷款期限为36个月，2021年6月11日到期，到期后一次性还本付息。其后，本公司与海科金集团签订《保证合同》，约定由本公司为恒德信公司在上述《委托贷款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海科金集团放款后，恒德信公司将17,000.00万元款项以借款的方式，借予北京国泰一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简称“国泰一佳”）。国泰一佳再将该款项通过投向深圳博雍智动未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博雍智动”）的方式间接投向本公司参股公司北京物灵科技有限公司和智车优行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根据北京国泰一佳与海科金集团及相关方签署的《债权转为财产份额的行权协议》，海科金集团有权在国泰一佳实际投资入股博雍智动之日起三年内选择随时将其对恒德信公司及国泰一佳的债权与国泰一佳持有的博雍智动合伙财产份额进行转换。

根据专业律师出具的法律分析意见，公司就在本事项下出具的《保证合同》属于无效担保，但可能因

对该《保证合同》的无效存在过错，而承担恒德信公司无法清偿部分债务不超过二分之一（8,500.00万元）的责任。据此，公司在2019年就该事项计提信用损失8,500.00万元。

2020年根据资深专业律师出具的法律分析意见，公司就在本事项下出具的《保证合同》未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未经对外公告，属于无效担保，签订人属于越权代理，上市公司不承担法律后果，对前期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冲回。

(6) 2018年12月25日，本公司为北京海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简称“海金保理”）向北京市警视达机电设备研究所有限公司（简称“警视达”）提供的保理融资借款人民币5,0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年）、海金保理向北京联合视讯技术有限公司（简称“联合视讯”）提供的保理融资借款人民币5,0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年）、海金保理向盛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简称“盛联融资”）提供的保理融资借款人民币20,000.00万元（借款期限为1年）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根据专业律师出具的法律分析意见，2019年公司就该担保事项计提信用损失15,000.00万元。

2020年根据资深专业律师出具的法律分析意见，公司就在本事项下出具的《保证合同》未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未经对外公告，属于无效担保，签订人属于越权代理，上市公司不承担法律后果，对前期计提的信用损失冲回。

(7) 2019年3月13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东方网力（苏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简称“苏州网力”）未经董事会和股东会决议，也未经对外公告，为北京海淀科技金融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海科金集团”）向北京红嘉福科技有限公司（简称“红嘉福公司”）提供人民币20,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签署的《保证合同》已经“（2019）京中信内经证字19557号”《公证书》公证。

2020年1月10日，海科金集团向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苏州网力，执行标的额为20,000万元。根据专业律师出具的法律分析意见，公司就该违规担保事项计提信用损失20,000.00万元。

(8) 2019年3月26日，北京银泰锦宏锦宏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锦宏科技”）与深圳市国信保理有限公司（简称“国信保理”，现已更名为深圳市民信惠保理有限公司）签订《国内保理合同》，锦宏科技向国信保理融资人民币2,000.00万元。锦宏科技将其与本公司签署的2个采购合同（即基础合同）项下锦宏科技应收账款2,736.0726万元转让给国信保理。本公司在锦宏科技尚未交付货物的情况下，违规对该应收款进行了确权。2019年6月25日，保理合同到期，锦宏科技未能支付回购款及部分利息。国信保理向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公司按照基础合同向国信保理支付应收账款2,736.07万元。2019年根据专业律师出具的法律分析意见，公司就该事项计提信用损失2,736.07万元。

根据（2019）粤0303民初26149号《民事判决书》被告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深圳市民信惠保理有限公司支付应收账款人民币27,360,716元。被告刘光对被告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截止2020年12月31日，事项已结案，公司已根据执行和解协议履行全部法院判决义务。

(9) 2019年11月7日，武汉盛天辰智能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天辰”）向武汉市武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向其支付《技术服务合同》项下应付未付服务报酬1,522.84万元、违约金30.00万元。目前，该案在正在一审审理中，盛天辰公司已对本公司名下财产申请了相应的财产保全。本公司就很可能支付的违约金、诉讼费等计提预计负债127.73万元。

(10) 2019年12月4日，武汉易华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华信”）向北京仲裁委员会就《技术咨询服务合同》的履行所引起的争议提交仲裁申请，要求本公司向其支付合同款420.00万元、违约金、仲裁费等合计46.36万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就很可能支付的违约金、诉讼费等计提预计负债61.80万元。

(11) 因公司未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北京证监局”）于2020

年11月向公司下发[2020]12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予以行政处罚。上述行政处罚作出后，部分买入公司股票的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以公司为被告向北京一中院、北京金融法院提起诉讼，主张由公司就前述信息披露违规事项对其造成的损失承担民事赔偿责任。公司根据诉讼案件数量、涉及金额以及专业法律机构判断的预期赔偿比例等，计提预计负债1,407.79万元。

36、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805,786.76		1,052,169.96	1,753,616.80	项目研发
合计	2,805,786.76		1,052,169.96	1,753,616.8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 金额	本期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益 相关
2017年北京 北京市工程 实验室创 新能力建 设项目	2,805,786.76			1,052,169.96			1,753,616.80	与资产相 关

其他说明：

37、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5,592,261.38
合计		15,592,261.38

其他说明：

3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95,772,516.00						1,195,772,516.00

其他说明：

3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02,604,496.06			1,202,604,496.06
其他资本公积	69,372,057.98	4,020,872.49	3,497,890.06	69,895,040.41
合计	1,271,976,554.04	4,020,872.49	3,497,890.06	1,272,499,536.4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公司对联营企业北京物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按所持股权比例计算应享有的份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增加其他资本公积金额4,020,872.49元。

注2：2020年末，其他股东按原出资金额撤资后，重庆网力新视界科技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故将以前年度确认的少数股东权益转为资本公积（相当于收购少数股权），因该事项资本公积减少824,369.72元。

注3：公司对联营企业深圳博雍一号智能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按所持股权比例计算应享有的份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减少其他资本公积金额2,673,520.36元。

40、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15,592,261.38			15,592,261.38
合计	15,592,261.38			15,592,261.3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1、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04,376.33				-4,704,376.33		-4,704,376.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		-4,704,376.33				-4,704,376.33		-4,704,376.33

价值变动		76.33				76.33		376.33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26,844.20	-10,935,684.61				-10,935,684.61		-5,608,840.41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532,091.96	735,873.66				735,873.66		16,267,965.62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20,292,786.69							-20,292,786.6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087,538.93	-11,671,558.27				-11,671,558.27		-1,584,019.3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326,844.20	-15,640,060.94				-15,640,060.94		-10,313,216.7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4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7,451,276.63			137,451,276.63
合计	137,451,276.63			137,451,276.6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53,305,983.18	1,386,661,048.1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5,150,171.5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53,305,983.18	1,371,510,876.6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6,147,074.94	-3,193,272,974.23
应付普通股股利		31,543,885.57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89,453,058.12	-1,853,305,983.1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4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6,100,280.50	247,318,585.53	353,502,239.04	252,947,273.64
其他业务	302,752.30	144,813.90		
合计	276,403,032.80	247,463,399.43	353,502,239.04	252,947,273.64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公司成立至今一直专注于安防视频监控行业，是国内领先的视频管理平台与安防人工智能平台的提供商。

公司向客户提供安防相关硬件销售服务。对于此类产品销售服务，公司仅负责提供产品，当货物运抵客户指定位置后，产品的控制权即可认为转移。待取得该产品客户签收单时，本公司即可确认收入。

本公司向客户提供视频联网平台等集成服务，因施工周期较长，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与客户根据合同规定，按照完工进度确认收入。对于本公司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如果本公司预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累计已完成的履约义务，则将超过部分却认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于施工周期较短的工程施工类合同，可根据与客户的合同规定，提供试运行报告后确认收入。待验收后，即进入运维服务期，运行维护收入在服务期限内分期确认收入，公司按照合同约定，于每季度与可客户确认运维服务内容。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45、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74,767.53	1,395,453.46
教育费附加	671,580.65	1,202,257.86
房产税	560,044.42	597,832.62
土地使用税	114,893.77	103,367.22
车船使用税	31,494.80	47,600.00
印花税	657,697.48	1,714,541.08
其他	7,646.88	24,656.67
合计	3,018,125.53	5,085,708.91

其他说明：

4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7,954,544.91	64,927,847.99
市场宣传费	1,108,341.37	4,099,749.41
差旅、交通费	6,127,813.65	14,143,093.82
租赁费	6,157,058.52	10,198,857.34
办公招待费	6,143,912.13	23,952,368.33
折旧与摊销	2,194,803.65	3,320,366.43
股权激励成本		361,667.19
产品售后维护	-1,041,519.00	9,160,439.77
其他	1,429,987.13	2,442,506.05
合计	60,074,942.36	132,606,896.33

其他说明：

4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0,616,123.53	50,603,605.23
办公招待费	8,854,425.67	15,137,238.20
差旅、交通费	3,166,353.48	7,953,757.94
租赁费	6,908,306.34	4,970,137.68
实验与器材	99,995.05	68,663.01

中介机构费	16,209,165.30	28,070,153.81
折旧与摊销	3,026,651.47	10,191,512.68
股权激励成本		488,730.37
其他	980,567.15	9,688,428.49
合计	79,861,587.99	127,172,227.41

其他说明：

48、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6,147,652.40	167,302,939.06
办公招待费	1,776,716.79	4,285,210.25
差旅、交通费	2,156,994.29	8,764,066.60
租赁费	13,552,830.37	17,466,234.12
实验与器材	2,439,002.38	3,841,034.53
中介机构费	3,286,162.82	6,172,547.53
折旧与摊销	66,267,145.16	69,187,792.31
股权激励成本		-1,361,822.58
其他	463,566.98	18,559,855.13
合计	206,090,071.19	294,217,856.95

其他说明：

4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4,582,125.63	161,096,384.66
减：利息收入	10,840,646.97	14,595,738.73
其中：融资收益收入	9,723,693.99	11,328,873.23
利息净支出	113,741,478.66	146,500,645.93
手续费支出	3,738,290.26	38,092,526.99
汇兑净损失	-364,744.40	-2,972,036.77
其他支出		4,481,132.07
合计	117,115,024.52	186,102,268.22

其他说明：

5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软件增值税退税	7,892,230.56	51,498,467.10
北京市工程实验室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1,052,169.96	1,052,169.96
国产大飞机 C919 客舱机载智能集成信息服务与管理信息系统开发项目		34,882.32
技术创新能力提升项目		37,222.22
个税手续费返还	224,237.61	395,386.82
合计	9,168,638.13	53,018,128.42

5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302,011.60	-69,547,435.8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5,035,180.69	104,651,251.7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770,214.78	11,182,240.86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68,839.21	-2,924,930.05
理财产品收益		17,418,956.47
合计	-26,098,138.30	60,780,083.21

其他说明：

5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84,692.46	1,790,550.84
交易性金融负债	-28,248,688.44	-17,084,644.8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0,950,551.57	28,794,855.25
合计	45,586,555.59	13,500,761.20

其他说明：

53、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4,482,085.74	-291,965,263.34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25,404,664.82	-105,474,111.7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6,972,914.95	-1,309,852,624.19
财务担保预期损失	279,606,344.16	-566,256,791.87
预付账款坏账损失	-17,000,000.00	
合计	-84,253,321.35	-2,273,548,791.15

其他说明：

5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02,173.64	-60,528,673.59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36,601,179.95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2,961,024.12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0,129,310.39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2,321,965.27	-260,999,725.18
十三、其他	-22,892,967.09	
合计	-24,712,758.72	-401,219,913.23

其他说明：

55、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233,121.29	-693,264.62
合计	-4,233,121.29	-693,264.62

5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5,318,243.15	8,204,202.47	5,318,243.15
其他	299,240.26	1,412,856.69	299,240.26
合计	5,617,483.41	9,617,059.16	5,617,483.4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商标促进资金	中国技术交易有限公司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8,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能力优化创新环境支持资金（专利部分）	首都知识产权服务业协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科学城管委会 2020 年第二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中关村科学城管委会	奖励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北京市知识产权资助金（专利资助部分）	北京市知识产权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4,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第二批专利资助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	是	否	9,180.00		与收益相关

			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2019 年企业研发投入支持计划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35,3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处 2019 年企业研发资助第一批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874,000.00		与收益相关
重点支持企业经费资助项目	深圳市南山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52,8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补助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局（黄埔区科技局）资助余款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35,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补助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创新发展培育扶持计划企业国内市场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	是	否	234,650.00		与收益相关

开拓项目 资助经费			家级政策 规定依法 取得)					
2018 年企 业研发开 发资助计 划第一批 资助	深圳市科 技创新委 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 发、技术更 新及改造 等获得的 补助	是	否	451,000.00		与收益相 关
“四上”企 业补助	深圳市统 计局	奖励	因从事国 家鼓励和 扶持特定 行业、产业 而获得的 补助(按国 家级政策 规定依法 取得)	是	否	3,200.00		与收益相 关
2018 年政 策兑现款	宁波市鄞 州区四明 金融小镇 开发建设 指挥部	奖励	因符合地 方政府招 商引资等 地方性扶 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 助	是	否	1,111,000.0 0		与收益相 关
宁波市鄞 州区四明 金融小镇 开发建设 指挥部特 殊贡献奖 励 2019 年	宁波市鄞 州区四明 金融小镇 开发建设 指挥部	奖励	因符合地 方政府招 商引资等 地方性扶 持政策而 获得的补 助	是	否	858,600.00		与收益相 关
持续化给 付金	日本政府	补助	因承担国 家为保障 某种公用 事业或社 会必要产 品供应或 价格控制 职能而获 得的补助	是	否	129,386.00		与收益相 关
稳岗补贴	失保基金 代理支付	补助	因承担国 家为保障	是	否	142,127.15	308,022.47	与收益相 关

	专户/深圳市社会保险局/广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北京市海淀区残疾人劳动就业管理服务所/北京市海淀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通过奖励资金	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局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79,600.00	与收益相关
商务资金、人才补贴、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高新区工委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452,500.00	与收益相关
科创委第二批企业资助、科技成果产业化项目补助	深圳市宝安区科技创新局/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827,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申请资助经费、软著权登记资助经	深圳市市场和监督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	是	否		17,500.00	与收益相关

费			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企业研究开发资助项目补助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56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管理委员会奖励款	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管理委员会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省级财政奖励资金	江苏省财政部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拟资助项目补助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902,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南山区自主创新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补助	深圳市南山区经济促进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98,3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 2018 年深圳市第一批专利申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	是	否		510.00	与收益相关

请资助			规定依法取得)					
河西促进局退税款	天津市河西区投资促进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2,9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服务署 2019 年度企业国内市场开拓项目资助	中小企业服务署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90,47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宝安区区科技创新局专项资金	宝安区科技创新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95,400.00	与收益相关
科学技术局补助资金	深圳市南山区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57、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49,430.77	2,844,930.78	149,430.77
其他		151,503.42	
罚款支出	457,569.80	1,301,775.97	457,569.80

预计未决诉讼损失	17,025,123.01	1,720,054.90	17,025,123.01
盘亏损失	876,291.93		876,291.93
违约金	2,101,385.99		2,101,385.99
公益性捐赠	15,240.00		15,240.00
无法收回的预付款	33,186.31		33,186.31
合计	20,658,227.81	6,018,265.07	20,658,227.81

其他说明：

5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5,851.41	1,422,263.32
递延所得税费用	518,605.31	638,658.12
所得税费用调整	-311,666.18	-171,029.83
合计	352,790.54	1,889,891.6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36,803,008.5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0,575,595.6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126,095.6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11,666.1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924,205.5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400,907.8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5,936,210.06
因暂时性差异的增减变动导致的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费用的增减变动	518,605.3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金额的影响	-26,996,161.4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的影响	-261,354.88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8,439,955.50
所得税费用	352,790.54

其他说明

59、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41。

6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5,699,832.67	8,204,202.47
利息收入	1,032,091.91	3,267,409.56
收到往来款	180,019,695.33	39,309,859.62
保证金及押金	11,971,223.95	7,964,093.00
备用金等	4,562,553.20	5,311,267.75
退还预缴企业所得税	35,654,563.06	
合计	238,939,960.12	64,056,832.4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租物业水电费	26,816,357.84	40,655,796.80
办公费	25,566,360.58	43,428,612.77
交通差旅费	22,845,638.19	30,756,939.84
实验器材与研发	3,909,697.54	4,403,963.28
市场宣传、印制费		4,099,749.41
第三方服务费	34,242,701.34	30,790,437.19
往来资金	59,131,467.37	164,291,000.00
保证金及押金备用金		4,193,980.00
其他	5,559,204.68	66,211,329.70
合计	178,071,427.54	388,831,808.9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对外投资债转股退回款项	35,061.38	
股权转让意向金		418,066,000.00
合计	35,061.38	418,066,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金融机构借款	99,500,000.00	350,000,000.00
云信票据贴现未终止确认		36,600,000.00
质押的定期存款解除质押金额		20,000,000.00
筹资保证金退回	1,982,860.00	35,000,000.00
合计	101,482,860.00	441,6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筹资相关的手续费、保证金支出	1,012,649.69	73,261,649.44
偿还企业间借款	104,500,000.00	10,000,000.00
减资减少现金	1,200,000.00	
合计	106,712,649.69	83,261,649.4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37,155,799.10	-3,191,084,086.1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8,966,080.08	2,674,768,704.3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0,455,244.13	54,758,981.10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43,582,430.92	27,944,060.8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63,147.49	4,714,603.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33,121.29	693,264.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44,930.7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500,761.2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5,586,555.59	166,811,190.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4,493,687.24	-60,780,083.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098,138.31	1,557,474.8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72,379.31	-1,901,717.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022,290.31	-94,520,638.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0,628,749.19	211,056,675.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6,976,734.68	-352,076,376.45
其他	-39,970,815.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474,637.06	-568,713,776.6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	--	--

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8,020,377.28	223,132,192.9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3,132,192.94	463,194,860.6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450,00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5,111,815.66	-690,062,667.6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8,020,377.28	223,132,192.94
其中：库存现金	52,886.61	34,168.2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7,967,490.67	223,098,024.6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020,377.28	223,132,192.94

其他说明：

62、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6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50,900.00	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52,500,381.64	因诉讼被冻结的房产净值
货币资金	69,269,569.16	冻结的款项
应收账款	232,091,599.37	质押的应收账款
投资性房地产	4,287,785.41	因诉讼被冻结的房产净值
权益投资	1,276,010,474.93	质押和冻结的股权
合计	1,634,410,710.51	--

其他说明：

1. 本期末货币资金存在变现受限制的款项共计69,520,469.16元，详细情况如下：

序号	分类	金额	用途	备注
1	保证金	9,550.00	质量保函	该保证金用于本公司委托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开立关于“上海市公安局黄浦分局城市智脑展示平台建设项目购销合同SH-P02018096”合同项下不可撤销的履约质量保函，金额为9,550.00元。
2	保证金	7,500.00	质量保函	该保证金用于本公司委托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开立关于“上海市公安局嘉定分局一机一档对接网关项目购销合同SH-P02018108”合同项下不可撤销的履约质量保函，金额为7,500.00元。
3	保证金	233,850.00	保函保证金	该保证金用于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西安赛能视频技术有限公司委托光大银行开立关于合同号为陕政采xczx[2016]-008的“陕西省公安厅信息资源管理与服务平台硬件和数据查询设备采购”合同项下以陕西省公安厅为受益人，金额为233,850.00元的履约保函。
4	冻结款项	69,269,569.16	冻结款项	该款项系因本公司涉诉事项，冻结银行存款
	合计	69,520,469.16		

2. 本期末应收账款变现存在限制的明细情况如下：

(1) 本公司于2020年10月30日与北京海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有追索权的保理合同（合同编号：HJBL2020035-01），合同约定保理融资金额21,000.00万元，按季付息。此合同项下转让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42,545.31万元，刘光个人就2.1亿元保理融资中的1.58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18年12月14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海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HJBL2018037-01】的国内保理业务合同。合同约定保理融资额度为8,000.00万元，额度有效期为1年，担保方式为应收账款质让和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光个人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20年12月31日，

贷款余额2,939.23万元。

两项转让的应收账款余额合计42,545.31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质押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19,896.40万元，计提减值准备12,733.62万元，账面价值7,162.78万元。

(2) 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与湘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租金支付变更协议》及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合同编号：XXZL-YW-20191214-YSZKZYHT、XXZL-YW-20191215-YSZKZYHT），协议约定账面价值2001.7020万元应收账款质押，贷款到期日变更至2020年12月14日。2020年3月20日公司与湘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租金支付变更协议之补充协议（合同编号：XXZL-YW-20200311-ZJZFBGBCXY），合同约定租赁剩余本金为3190.03万元，相应变更租金支付计划。

质押时应收账款余额2,001.70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质押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1,901.70万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1,097.55万元，账面价值804.15万元。

(3) 2019年3月20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编号为【91422019280048】保理协议。合同约定保理融资额为10,000.00万元，到期日为2020年3月4日，担保方式为应收账款转让，转让时应收账款账面原值为15,674.98万元。2020年4月20日，签署保理融资协议之补充/变更协议，贷款展期期限至2020年11月3日。展期后存续应收账款与新增应收账款账面原值合计为26,125.36万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保理融资余额10,000.00万元

2019年5月13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编号为【91422019280076】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6,500.00万元，到期日为2020年3月27日，担保方式为应收账款转让。2020年4月20日，签署贷款展期协议协议书，贷款展期期限至2020年11月26日，展期质押时应收账款账面原值为14,122.39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6,200.00万元。

两项质押、转让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合计40,247.75万元，截止到2020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24,006.96万元，计提减值准备13,182.31万元，账面价值10,824.65万元。

(4) 本公司于2020年12月14日与深圳市民信惠保理有限公司签订国内保理业务合同（合同编号：GX SX2020100076），保理融资额为6,000.00万元，实际融资3,000.00万元，转让时应收账款余额7,483.65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此合同项下转让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6,835.78万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3,252.771万元，账面价值3,583.07万元。

(5) 2020年5月29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太平庄支行签订【0618947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质押贷款人民币肆佰玖拾万元（490万元），贷款期限为首日提款日起一年，担保方式为应收账款质押。

质押时应收账款余额718.01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质押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合计20万元，计提减值准备17.55万元，账面价值2.45万元。

(6) 2020年2月21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叁仟陆佰万元（36,000,000.00），到期日2021年2月21日。2020年8月10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贷款玖佰柒拾万欧元（€9,700,000.00），贷款期限六个月。以上两笔贷款保证人为深圳市东网科技有限公司，公司部分应收账款质押。

质押时应收账款余额10,560.26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质押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合计9,711.46万元，计提减值准备9,574.01万元，账面价值137.45万元。

(7) 2020年11月26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20)信银京授字第0205号】的授信额度为8,46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合同，贷款金额为8,460.00万元，

到期日为2021年11月26日。该笔贷款保证担保人为深圳市东网科技有限公司及上海网力视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同时以东方网力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市深网视界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及部分应收账款质押做担保，截止2020年12月31日，该笔贷款余额8,460.00万元。

质押时应收账款余额1,353.26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质押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770.94万元，计提资产减值准备76.32万元，账面价值694.62万元。

(8) 2020年8月17日，四川东方网力科技有限公司向深圳市民信惠保理有限公司签署保理额度900万元借款合同，到期日为2021年2月20日，实际借款700万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四川东方网力科技有限公司贷款余额248.295万元。以四川东方网力科技有限公司部分应收账款转让为担保方式以及赵丰提供个人保证担保。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质押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合计0万元，账面价值0万元。

3. 本期末质押和冻结的股权明细情况如下：

(1) 本公司于2017年3月1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并购贷款合同（编号：91422017280006），贷款金额为人民币22,000.00万元，本公司以动力盈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100%股权35,053.63万元为质押物提供担保，贷款期限五年，同时因涉诉事项，本公司持有的动力盈科股权已被冻结。截止2020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为人民币14,900万元。

(2) 因公司涉诉事项详见“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三十四）预计负债”，公司持有的北京物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31.59%的股权价值851.38万元，北京奇虎网力科技有限公司40%的股权价值为0.00万元，无限城市（北京）科技有限公司17.27%的股权价值764.45万元，北京通成网联科技有限公司15%股权价值200.00万元，西安赛能视频技术有限公司51%的股权价值1,730.54万元，动力盈科100%的股权价值35,053.63万元被冻结；同时公司账面价值56,788,167.05元的房产被冻结。

(3) 2020年11月26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编号为【(2020)信银京授字第0205号】的授信额度为8,46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合同，贷款金额为8,460.00万元，到期日为2021年11月26日。该笔贷款保证担保人为深圳市东网科技有限公司及上海网力视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同时以东方网力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市深网视界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及部分应收账款质押做担保，截止2020年12月31日，该笔贷款余额8,460.00万元。

(4) 2020年10月30日，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海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订编号为【HJBL2020035-01】的国内保理业务合同。合同约定保理融资额度为21,000.00万元，额度有效期为首次提款日起355个自然日，担保方式为深圳市东网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北京海淀科技金融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16528.92562万股份（占总股比的6.0472%）。截至2020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为21,000.00万元。

64、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714,455.80
其中：美元	79,557.36	6.5249	519,103.82
欧元	8,847.76	8.025	71,003.27
港币	129,327.61	0.84164	108,847.29

日元	245,136.00	0.063236	15,501.42
应收账款	--	--	1,168,439.03
其中：美元	48,656.26	6.9762	339,435.80
欧元			
港币	104,452.09	6.5249	681,539.44
日元	2,209,990.00		147,463.79
其他应收款			32,441,521.36
其中：港币	4,175,901.37	6.5249	27,247,338.85
美元	781,191.26	6.5249	5,097,194.87
日元	1,453,521.00		96,987.64
其他应付款			19,579,744.27
其中：美元	1,923,495.08	6.5249	12,550,613.05
港币	1,064,270.29	6.5249	6,944,257.22
日元	1,271,978.00	0.06673	84,874.00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65、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	----	------	-----------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6、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本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	--------------	----------------	-----	----------	-------------------	--------------------	-------------	--------------

其他说明：

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	-----	------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公司于2020年11月3日设立全资子公司东方网力人工智能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工智能”）并在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5MA01WXWC4K，法定代表人为邹洋，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100.00%。

2、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东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东网”）并在福田局注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MA5G2MXK5Q，法定代表人为邹洋，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100.00%。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贵州网力视联科技有限公司	贵阳	贵阳	视频监控软硬件销售	100.00%		设立
东方网力（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设立
西安赛能视频技术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视频监控产品集成	51.00%		收购
广州嘉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视频图像侦查产品销售	100.00%		收购
动力盈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安防监控产品销售	100.00%		收购
东方网力（苏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技术研发推广	100.00%		设立
深圳市深网视界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安防产品研发	100.00%		设立

宁波市鄞州区网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100.00%		设立
重庆网力新视界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技术研发推广	40.00%		设立
上海网力视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100.00%		设立
江苏东方网力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技术研发推广	100.00%		设立
四川东方网力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技术研发和软件服务	100.00%		设立
深圳市东网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	100.00%		设立
东方网力人工智能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咨询	100.00%		设立
天津网力智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	天津	硬件软件销售	37.5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西安赛能视频技术有限公司	49.00%	-498,507.92	3,188,148.19	123,800,314.9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西安赛能视频技术有限公司	64,958,449.36	254,340.52	65,212,789.88	38,804,354.42		38,804,354.42	71,844,402.99	295,641.43	72,140,044.42	38,207,820.98		38,207,820.98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西安赛能视频技术有限公司	26,299,147.38	-1,017,363.10	-1,017,363.10	-10,498,292.83	61,554,349.29	5,256,234.72	5,256,234.72	44,124,412.08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
				直接	间接	

						法
中盟科技有限 公司	深圳	深圳	视频监控、安 防服务	29.53%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中盟科技有限公司		中盟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55,382,874.08		899,329,462.70	
非流动资产	77,735,304.59		30,773,800.21	
资产合计	633,118,138.47		930,103,262.91	
流动负债	294,139,298.03		475,509,840.69	
非流动负债	1,366,562.91		6,403,676.00	
负债合计	295,505,860.94		481,913,516.77	
少数股东权益	-7,518.09		-5,029.0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37,619,835.62		448,194,775.2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99,699,137.46		132,351,917.12	
调整事项	52,934,067.87		52,934,067.87	
--商誉	90,203,947.43		90,203,947.43	
--其他	-37,269,879.56		-37,269,879.56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52,633,205.34		185,285,985.00	
营业收入	51,539,619.64		165,781,380.57	
净利润	-110,577,428.62		-3,105,910.79	
综合收益总额	-110,577,428.62		-3,105,910.79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14,301,031.87	226,428,715.9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2,386,733.51	-122,299,650.98
--其他综合收益	1,515,078.53	-332,487.37
--综合收益总额	-10,871,654.98	-122,632,138.35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末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2020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117,540,846.44			117,540,846.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47,367.24		6,147,367.24
应收账款	570,626,148.83			570,626,148.83
其他应收款	335,317,382.60			335,317,382.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3,357,786.09			33,357,786.09
长期应收款	236,643,192.13			236,643,192.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940,152.23	4,940,152.2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56,811,511.90		756,811,511.90

（2）2019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286,263,479.71			286,263,479.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399,251.54		125,399,251.54
应收账款	911,749,936.62			911,749,936.62
其他应收款	259,189,814.05			259,189,814.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221,358.36			13,221,358.36
长期应收款	241,488,766.87			241,488,766.8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644,528.56	9,644,528.5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77,249,222.00		777,249,222.00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1）2020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	------------------------	--------	----

短期借款		902,115,445.92	902,115,445.92
交易性金融负债	395,333,333.33		395,333,333.33
应付账款		362,500,876.70	362,500,876.70
其他应付款		208,114,928.02	208,114,928.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2,149,546.34	192,149,546.34
长期借款		26,000,000.00	26,000,000.00

(2) 2019年12月31日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954,569,446.67	954,569,446.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7,084,644.89		367,084,644.89
应付票据		17,288,658.44	17,288,658.44
应付账款		518,150,384.83	518,150,384.83
其他应付款		141,292,528.80	141,292,528.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5,680,524.81	195,680,524.81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二) 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按照账龄、到期日等要素对本公司的客户资料进行分析以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持续监控。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及某些衍生工具，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还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详见附注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五）4. 关联担保情况及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三十五）预计负债中披露。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定性标准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公司的违约概率以应收款项历史迁移率模型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四）应收账款及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七）其他应收款。

（三）流动风险

本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公司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管理和筹借贷款以应对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金融负债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1年以内或实时偿还	1年至2年	2年至5年	5年以上	
应付账款	362,500,876.70				362,500,876.70
其他应付款	208,114,928.02				208,114,928.02
短期借款	902,115,445.92				902,115,445.92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2,149,546.34				192,149,546.34
长期借款		26,000,000.00			26,000,000.00
合计	1,664,880,796.98	26,000,000.00			1,690,880,796.98

(续上表)

金融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合计
	1年以内或实时偿还	1年至2年	2年至5年	5年以上	
应付票据	17,288,658.44				17,288,658.44
应付账款	518,150,384.83				518,150,384.83
其他应付款	141,292,528.80				141,292,528.80
短期借款	954,569,446.67				954,569,446.67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5,680,524.81				195,680,524.81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1,826,981,543.55	50,000,000.00	50,000,000.00		1,926,981,543.55

(四)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截至本期末，本公司银行借款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10%，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影响。

2. 汇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中关于外币货币性项目的说明。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	--------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 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6,147,367.24		756,811,511.90	762,958,879.14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6,147,367.24			6,147,367.24
（2）权益工具投资	6,147,367.24			6,147,367.24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			756,811,511.90	756,811,511.90
（2）权益工具投资			756,811,511.90	756,811,511.90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 资			4,940,152.23	4,940,152.2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的资产总额	6,147,367.24		761,751,664.13	767,899,031.37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395,333,333.33		395,333,333.33
（七）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95,333,333.33		395,333,333.3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的负债总额		395,333,333.33		395,333,333.33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本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本公司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为交易所等活跃市场期末时点收盘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第二层级估值作为公允价值的计量依据。本公司以预期收益率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按管理层基于对预期风险水平的最佳估计所确定的利率折现，以此作为第二层次金融资产的估值技术和主要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本公司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结合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可利用的数据及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收益法、市场法、成本法。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最近融资或交易价格、报表净资产、投资成本、预计可回收金额等。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	项目投资及资产管理	2,000,000,000.00	12.51%	26.5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一）。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三）。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成都川投财通信息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四川川投云链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成都云上天府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	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四川天府智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四川川投信产申万宏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四川川大智胜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智慧华川养老（北京）有限公司	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四川川投商业保理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丰启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丰启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丰启体育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丰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丰启融汇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北京海淀科技金融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成都云上天府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四川川大智胜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智慧华川养老（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天岳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视达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天岳金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天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东方网力人工智能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东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天岳资本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苏州华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中盟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天岳众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天岳铭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天岳骏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天岳茂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天岳湘山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天岳鑫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佳汇金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天岳万合并购基金（有限合伙）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先阳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天津同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天津先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成都川投财通信息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四川川投云链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成都云上天府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	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四川天府智链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四川川投信产申万宏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四川川大智胜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智慧华川养老（北京）有限公司	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四川川投商业保理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丰启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丰启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丰启体育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丰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丰启融汇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北京海淀科技金融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成都云上天府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川投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四川川大智胜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智慧华川养老（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天岳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视达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天岳金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天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东方网力人工智能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东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天岳资本股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苏州华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中盟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天岳众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天岳铭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天岳骏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天岳茂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天岳湘山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天岳鑫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佳汇金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市天岳万合并购基金（有限合伙）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先阳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天津同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天津先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天津九光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北京谱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北京市海淀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江苏东方网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四川东方网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四川川投云链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四川川投信产申万宏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成都宏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成都宏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投资的其他企业
深圳微服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投资的公司
北京通成网联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投资的公司
无限城市（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投资的公司
视云融聚（广州）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海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高管任职的其他企业的全资子公司
重庆网力视界科技有限公司	自然人股东投资
深圳市迪瑞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	自然人股东投资
上海圣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自然人股东投资
深圳市前海恩福特投资有限公司	自然人股东投资
杭州中佑科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自然人股东投资
北京定观休闲健身有限公司	自然人股东投资

北京趣动旅程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自然人股东投资
北京海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高管任职的其他企业的全资子公司
刘光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视云融聚（广州）科技有限公司	商品采购	969,911.50			2,617,412.37
中盟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采购				358,301.89
无限城市（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采购				283,448.38
北京物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商品采购				169,752.00
深圳微服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商品采购				163,793.1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盟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2,566.37	5,185,511.14
北京物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服务		328,818.52
无限城市（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4,026.5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 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 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 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 日	委托/出包终止 日	托管费/出包费 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 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 毕
广州嘉崎智能科技有 限公司	20,000,000.00	2019 年 03 月 06 日	2022 年 03 月 11 日	否
动力盈科实业(深 圳)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9 年 03 月 06 日	2022 年 03 月 08 日	否
中盟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20 年 01 月 06 日	2023 年 01 月 06 日	否
深圳市东网科技有 限公司	84,600,000.00	2020 年 11 月 27 日	2021 年 11 月 27 日	否
上海网力视界智能科 技有限公司	84,600,000.00	2020 年 11 月 27 日	2021 年 11 月 26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 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 毕
-----	------	-------	-------	----------------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 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750,236.09	10,130,491.01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盟科技有限公司	25,347,245.80	13,681,576.42	33,040,986.40	10,536,944.82
应收账款	北京通成网联科技有限公司	8,735,546.73	7,418,190.51	8,390,414.00	3,633,168.64
其他应收款	北京爱耳目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0	202,815.00	450,000.00	50,619.92
其他应收款	刘光	164,346,388.88	82,173,194.44	164,346,388.88	
预付账款	中盟科技有限公司	360,093.39		718,395.28	
预付账款	北京爱耳目科技有限公司			665,476.34	
预付账款	深圳微服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			798,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视云融聚（广州）科技有限公司	3,027,861.84	2,741,617.59
应付账款	无限城市（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60,100.00
短期借款	北京海金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9,392,334.07	158,620,000.00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04,391,731.09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0.00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一) 或有事项披露

1、如公司自查发现2017年4月至2019年3月期间，涉及为北京维斯可尔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盛联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北京红嘉福科技有限公司、济宁恒德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中兴融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市警视达机电设备研究所有限公司、北京联合视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银泰锦宏有限公司共计8家公司违规提供12笔对外担保，金额累计共计150,567.75万元，扣除已偿还金额共计65,108.68万元，剩余未偿还违规担保总额为85,459.07万元。

2、据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刘光介绍，公司可能存在违规为北京维斯可尔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向北京大家玩科技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8,700.00万元提供担保。目前，本公司未收到任何诉讼请求，本公司亦无任何与该事项相关的材料。

3、2017年4月21日，本公司签署了《平安财富*铂金10号集合信托计划信托合同》（简称“《信托合同》”）、平安财富*铂金10号集合信托计划信托合同之补充协议》（简称“《信托合同补充协议》”）。根据上述协议，本公司作为劣后级委托人与其他优先级、中间级委托人共同成立平安财富*铂金10号集合信托计划。后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平安信托”）代表铂金10号信托计划签订《合作协议》、《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合作担保协议》对杭州国基安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国基安璇”）进行出资并成为国基安璇的有限合伙人。

根据《合作协议》、《合作协议之补充协议》、《合作担保协议》项下相关约定，在国基安璇投资期限届满之日前30个工作日，本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刘光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有义务按照深圳慧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深圳慧科”）的书面要求于投资期限届满之日前3个工作日受让标的信托单位并足额支付标的信托单位转让价款。若发生投资期限提前届满情形，则刘光或刘光指定的第三方有义务根据深圳慧科的书面要求于投资期限届满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受让标的信托单位并足额支付标的信托单位转让价款。根据本公司违规签署的《远期受让协议》、《投资增信协议》和《回购协议》，在国基安璇投资期限届满前30个工作日，本公司有义务按照深圳慧科的书面要求于投资期限届满之日前3个工作日内受让标的信托单位并足额支付转让价款。如发生投资期限提前届满情形，则本公司有义务按照深圳慧科的书面要求于国基安璇投资期限届满前10个工作日内受让标的信托单位并足额支付标的信托单位转让价款。

2019年12月21日，深圳慧科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简称“北京三中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按照《回购协议》的约定立即受让信托计划项下中间级委托人中信国安（北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国安北京”）所持信托单位，并在5,765.59万元额度内与刘光就转让价款承担连带责任，同时要求本公司按照《回购协议》的约定赔偿逾期支付转让价款的损失，与刘光就逾期支付转让价款的违约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目前，该案一审已审理结束，法院判决驳回深圳慧科所有诉讼请求。

（二）承诺事项

本公司违规签署了《远期受让协议》、《投资增信协议》和《回购协议》。根据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国枫律证字[2020]AN029-1号专项核查意见，该协议中不存在关于表述债务人和债权人之间债权债务关系的主合同，亦不存在在债务人不履行回购义务的情况下由本公司代为履行回购义务的约定或类似表述，不具备保证担保的从属性、补充性特点。同时，该协议约定由本公司通过支付相应对价来取得标的信托单位，不符合保证担保的单务性、无偿性特征。根据律师的专业判断及本公司违规签署的《远期受让协议》，本公司认为该远期受让构成重大承诺事项。

（三）经营租赁承租人最低租赁付款额情况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年以内（含1年）	14,206,434.00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8,971,779.99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2,120,328.00
3年以上	20,004,290.00
合 计	45,302,831.99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终止筹划购买警视达股份

本公司于2020年5月25日披露《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并签署意向性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2），拟收购北京市警视达机电设备研究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警视达”）的控股权，可能会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在推进本次股权购买工作过程中，与交易对手方进行了多轮谈判和磋商，但未就警视达股权转让事宜达成一致，截至2021年1月7日，公司于2020年5月25日公告的意向性协议已经到期，交易双方未能达成进入下一步实质阶段的前提条件，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重大事项。

2、处置子公司股权

2020年11月，公司与天津互联安科技有限公司、天津网安达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回购协议》，协议转让本公司持有的天津网力智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网力”）股权。协议约定回购价8万

元，公司在收取转让款及天津网力债权后转移天津网力的控制权。2021年1月，本公司已收到该笔股权转让款，天津网力亦完成了股权变更登记和公司名称变更。至此，本公司不再控制天津网力公司。

3、收到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对鼎玉合伙诉讼的判决

原告阿拉山口市鼎玉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合伙企业（以下简称“鼎玉合伙”）诉东方网力、北京维斯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斯可尔”）、刘光、王君借贷纠纷一案，原告向北京三中院起诉并申请法院查封、冻结了公司部分银行账户、公司部分不动产及公司股东股份。公司不服一审判决结果，并向北京高院提起了上诉。北京高院于2020年10月20日立案后，依法组成合议庭，进行了公开审理。

公司于2021年1月11日收到北京高院出具的（2020）京民终671号《民事判决书》，北京高院认为：依据本案查明的事实，东方网力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召开的董事会，并未审议相关担保事宜。东方网力公司对外公布的公告中，并未披露相关对外提供担保的事宜。鼎玉合伙显然对于东方网力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没有尽到必要的注意义务，不构成善意。依据合同法第五十条的规定，“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超越权限订立的合同，除相对人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超越权限的以外，该代表行为有效。”因鼎玉合伙应当知道东方网力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行为超越权限，仍与东方网力公司订立《保证合同》1，故鼎玉合伙与东方网力公司、霍尔果斯骑士联盟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证合同》1无效。鉴于鼎玉合伙对于上市的东方网力公司出具担保的审查不构成善意，故鼎玉合伙依据《保证合同》1主张东方网力公司承担保证责任的诉讼请求，不应支持。综上，北京高院支持东方网力公司的上诉请求。

4、2021年1月25日，公司收到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9）京03民初568号北京三中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四十五条、第六十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六十四条之规定，判决驳回深圳慧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慧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主张的北京慧羽的中间级份额6700万元及预期收益、违约金、律师费等费用金额合计为101,924,288.60元诉讼请求。

5、2021年2月20日公司与浦发银行-慧中支行签订了编号为BC2021022000000350号融资额度协议，融资额度总额叁亿零捌佰万元，额度使用期限2021年2月20日至2022年2月6日。融资额度分为流动资金贷款额度壹亿陆仟贰佰万元用于偿还存量短期贷款，并购贷款额度壹亿肆仟陆佰万元用于存量并购。

6、2021年3月11日，本公司收到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2021）京04民初338号《应诉通知书》，原告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太平庄支行诉公司借款合同纠纷，请求判令公司向清偿借款本金149,900,000.00元，利息103,675.00元，罚息6,308,081.81元，并承担全部诉讼费用。

7、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情况

上海金融法院将于2021年5月19日10时至2021年5月20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淘宝网络司法拍卖平台上分两笔公开拍卖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光合计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2,136,132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42.8512%，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0326%。截止本报告报出日，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

8、关于公司结构性存款事项的说明

公司于2018年12月与北京银行双榆树支行签订编号为GJJ1812072、GJJ1812073、GJJ1812083、GJJ1812084、GJJ1812085、GJJ1812086及GJJ1812093共7份《北京银行对公客户结构性存款协议》，共计购买北京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4.5亿元，公司根据理财协议将资金打入北京银行双榆树支行账户，2019年3月产品到期后，公司陆续收到北京银行回款本金3.3亿元及部分利息，剩余1.2亿元本金未收回。公司先后于2019年12月16日、2020年1月3日、2020年3月10日向北京银行双榆树支行发出《关于1.2亿元结构性存款的催收函》进行催收，但未收到回款。本公司已聘请北京世辉律师事务所出具《关于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的结构性存款业务相关事宜之法律意见书》，意见书认为本公司与北京银行双榆树支行签署的7份《结构性存款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公司有权要求北京银行双榆树支行返还其尚未归还的人民币1.2亿元本金和3.5亿元本金对应的利息，以及逾期付款的罚息。本公司已就该事项向北京金融法院提起诉

讼并于2021年4月27日收到了北京金融法院对该诉讼的受理通知书。

9、证券虚假陈述案件赔偿情况

因公司未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北京证监局”）于2020年11月向公司下发[2020]12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予以行政处罚。上述行政处罚作出后，部分买入公司股票的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以公司为被告向北京一中院、北京金融法院提起诉讼，主张由公司就前述信息披露违规事项对其造成的损失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截至2021年4月20日，北京一中院已向公司送达起诉材料的该系列证券虚假陈述案件累计43件，累计诉讼标的金额2,822.21万元。公司已委托专业法律机构代理本公司与相关投资者间的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诉讼案。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京调查字2020017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

2020年11月2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以下简称“北京证监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12号）。对公司涉及的信息披露违法事项及相关主体进行行政处罚。公司已按照处罚决定书全额缴纳罚金。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2,942,498.65	19.10%	235,050,484.73	89.39%	27,892,013.92	806,349,104.22	40.30%	770,729,104.22	95.58%	35,620,0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13,388,574.	80.90%	620,854,404.8	55.76%	492,534,169.7	1,194,617,934.	59.70%	468,143,425.9	39.19%	726,474,509.01

	62		4		8	98		7		
其中:										
账龄组合	1,113,388,574.62	80.90%	620,854,404.84	55.76%	492,534,169.78	1,194,617,934.98	59.70%	468,143,425.97	39.19%	726,474,509.01
合计	1,376,331,073.27	100.00%	855,904,889.57		520,426,183.70	2,000,967,039.20	100.00%	1,238,872,530.19		762,094,509.0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5,050,484.73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115,634,107.67	92,706,296.39	80.17%	客户因被其他方提起诉讼前保全等原因, 银行账户被长期冻结, 无法支付公司款项
客户 2	52,501,921.00	51,471,849.00	98.04%	客户因自身项目质量问题无法收到终端用户款项, 无支付公司款项的能力
客户 3	34,901,972.64	31,987,842.00	91.65%	所在区域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 重要客户丢失, 经营情况差, 业务处于停滞状态, 无偿付公司款项的能力
客户 4	29,052,110.01	29,052,110.01	100.00%	回款差, 经营的项目规模大幅缩减, 已无偿付公司款项的能力
客户 5	27,306,772.97	26,286,772.97	96.26%	客户因自身项目质量问题无法收到终端用户款项, 业务处于停滞状态, 无支付公司款项的能力
客户 8	3,545,614.36	3,545,614.36	100.00%	客户因自身项目质量问题无法收到终端用户款项, 无支付公司款项的能力
合计	262,942,498.65	235,050,484.73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20,854,404.84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13,388,574.62	620,854,404.84	55.76%
合计	1,113,388,574.62	620,854,404.84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8,767,154.05
1 至 2 年	114,570,755.89
2 至 3 年	625,492,671.86
3 年以上	467,500,491.47
3 至 4 年	251,950,762.66
4 至 5 年	107,021,917.28
5 年以上	108,527,811.53
合计	1,376,331,073.27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770,729,104.22	5,240,500.00	18,896,986.88	522,022,132.61		235,050,484.73

账龄组合	468,143,425.97	153,916,517.12			-1,205,538.25	620,854,404.84
合计	1,238,872,530.19	159,157,017.12	18,896,986.88	522,022,132.61	-1,205,538.25	855,904,889.5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22,022,132.6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客户 17	销售款项	51,998,700.00	客户资金困难，业务停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15	销售款项	107,182,558.88	客户连续亏损，下游无法回款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19	销售款项	36,371,010.00	客户业务停滞，资不抵债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24	销售款项	24,985,231.00	客户因灾害至业务停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18	销售款项	50,037,246.00	客户资金紧张，核心人员离职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20	销售款项	8,472,500.00	产品不合格，客户拒绝付款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14	销售款项	161,986,251.73	客户账户冻结、资不抵债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34	销售款项	35,300.00	经营恶化，被列为执行人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16	销售款项	61,958,708.00	经营停滞，下游无法回款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25	销售款项	17,554,127.00	资金枯竭，业务停滞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客户 39	销售款项	805,000.00	客户公司已注销，其本身丧失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还款能力		
客户 40	销售款项	635,500.00	客户还款意愿不强，资信情况较差	公司管委会决议	否
合计	--	522,022,132.61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137,176,194.00	9.97%	61,784,157.78
客户 2	115,634,107.67	8.40%	92,706,296.39
客户 3	71,732,389.79	5.21%	52,575,541.31
客户 4	68,696,410.18	4.99%	68,696,410.18
客户 5	52,501,921.00	3.81%	51,471,849.00
合计	445,741,022.64	32.3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6,231,617.34	2,913,340.65
其他应收款	524,630,212.69	231,807,866.65
合计	530,861,830.03	234,721,207.30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西安赛能视频技术有限公司	6,231,617.34	2,913,340.65
合计	6,231,617.34	2,913,340.65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6,447,449.90	5,665,500.34
往来款	212,867,420.02	30,713,583.39
保证金	25,124,562.50	25,804,968.50
押金	2,450,948.97	3,437,617.06
其他	1,534,713.73	495,678.50

北京银行理财	120,000,000.00	
应收股权激励个税款	16,549,324.65	
股权转让款	127,650,000.00	55,000,000.00
资金占用	138,591,000.00	138,591,000.00
合计	651,215,419.77	259,708,347.79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22,305,966.16		5,594,514.98	27,900,481.14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35,026,043.80		69,323,194.44	104,349,238.24
本期转回	69,997.32			69,997.32
本期转销			5,594,514.98	5,594,514.98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7,262,012.64		69,323,194.44	126,585,207.08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26,478,119.50
1 至 2 年	203,280,027.25
2 至 3 年	4,114,931.91
3 年以上	17,342,341.11
3 至 4 年	12,030,469.08
4 至 5 年	3,955,693.85
5 年以上	1,356,178.18
合计	651,215,419.7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14,107,048.86	33,513,861.24				47,620,910.10
融资保证金组合	841,200.00		69,997.32			771,202.68
刘光		69,323,194.44				69,323,194.44
股权转让款	7,357,717.30	1,512,182.56				8,869,899.86
其他组合	5,594,514.98			5,594,514.98		
合计	27,900,481.14	104,349,238.24	69,997.32	5,594,514.98		126,585,207.0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东方网力人工智能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款	158,820,662.59	一年以内	24.39%	22,774,883.02
刘光	资金占用	138,591,000.00	1-2 年	21.28%	69,295,500.00
北京银行双榆树支行	银行理财	120,000,000.00	1 年以内	18.43%	

深圳市深网视界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款	43,266,188.92	1 年以内	6.64%	6,204,371.49
亿诺德（天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款	36,275,000.00	1 年以内	5.57%	1,512,182.56
合计	--	496,952,851.51	--	76.31%	99,786,937.0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79,487,474.83	381,841,562.19	2,397,645,912.64	2,381,377,474.88	364,363,241.83	2,017,014,233.0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64,896,688.21	36,601,179.95	228,295,508.26	407,335,722.08	36,601,179.95	370,734,542.13
合计	3,044,384,163.04	418,442,742.14	2,625,941,420.90	2,788,713,196.96	400,964,421.78	2,387,748,775.1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动力盈科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363,503,540.03					363,503,540.03	155,210,159.97
东方网力（香	240,021,100.					240,021,100.	

港)有限公司	00					00	
宁波市鄞州区网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92,050,000.00					292,050,000.00	
东方网力(苏州)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969,200,000.00	3,890,000.00				973,090,000.00	
西安赛能视频技术有限公司	50,846,593.02			17,478,320.41		33,368,272.61	26,631,727.34
深圳市深网视界科技有限公司	47,030,000.00					47,030,000.00	
贵州网力视联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天津网力智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重庆网力新视界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上海网力视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4,100,000.00	5,770,000.00				49,870,000.00	
江苏东方网力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四川东方网力科技有限公司	1,763,000.00	378,450,000.00				380,213,000.00	
深圳市东网科技有限公司	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广州嘉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199,999,674.88
合计	2,017,014,233.05	398,110,000.00		17,478,320.41		2,397,645,912.64	381,841,562.1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中盟科技有限公司	185,285,985.00			-32,652,779.66						152,633,205.34	36,601,179.95
深圳博雍一号智能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225,093.89			-23,610,240.67		-2,673,520.41				45,941,332.81	
北京物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8,513,782.07			764,210.18		4,020,872.51				13,298,864.76	
重庆网力新视界科技有限公司	87,688,046.06			-72,001,814.40		735,873.69				16,422,105.35	
视云融聚(广州)科技有限公司	17,021,635.11			-683,322.99		-16,338,312.12				0.00	
小计	370,734,542.13			-128,183,947.54		-14,255,086.33				228,295,508.26	36,601,179.95
合计	370,734,542.13			-128,183,947.54		-14,255,086.33				228,295,508.26	36,601,179.95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4,504,512.74	226,561,028.60	244,046,047.78	198,931,100.54
其他业务	302,752.30	144,813.90		
合计	234,807,265.04	226,705,842.50	244,046,047.78	198,931,100.54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公司成立至今一直专注于安防视频监控行业，是国内领先的视频管理平台与安防人工智能平台的提供商。

公司向客户提供安防相关硬件销售服务。对于此类产品销售服务，公司仅负责提供产品，当货物运抵客户指定位置后，产品的控制权即可认为转移。待取得该产品客户签收单时，本公司即可确认收入。

本公司向客户提供视频联网平台等集成服务，因施工周期较长，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与客户根据合同规定，按照完工进度确认收入。对于本公司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如果本公司预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累计已完成的履约义务，则将超过部分却认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于施工周期较短的工程施工类合同，可根据与客户的合同规定，提供试运行报告后确认收入。待验收后，即进入运维服务期，运行维护收入在服务期限内分期确认收入，公司按照合同约定，于每季度与可客户确认运维服务内容。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18,276.69	8,409,716.1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8,183,947.58	-70,772,599.8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61,687.88	364,770,117.07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98,629.46	1,185,090.19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71,060.07	-2,924,930.05
理财产品收益		1,462,279.68
合计	-122,934,293.48	302,129,673.17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33,121.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542,480.7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3,790,428.8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358,987.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7,433,149.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2,837.25	
合计	212,206,787.7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4.74%	-0.4497	-0.44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0.15%	-0.6277	-0.627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邹洋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超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冠芳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载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